

股票代碼：3015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SP Technology Inc.

九十六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五月二十六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http://www.fsp-group.com.tw>

一、(1) 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蔡連發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3-3759888

電子郵件信箱：cqe@fsp-group.com.tw

(2)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鄒宗達

職稱：總經理特別助理

電話：03-3759888

電子郵件信箱：timtsou@fsp-group.com.tw

二、總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桃園縣桃園市建國東路22號

電話：03-3759888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九十七號B2

電話：02- 27058280

網址：<http://www.tisc.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關春修、呂莉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11049信義路五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電話：02- 81016666

網址：<http://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fsp-group.com.tw>

目 錄

壹、營業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之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	22
肆、募資情形.....	24
一、資本及股份.....	2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2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2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8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0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0
伍、營運概況.....	31
一、業務內容.....	3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6
三、最近兩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41
四、環保支出資訊.....	42
五、勞資關係.....	42
六、重要契約.....	42

陸、財務概況.....	4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4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4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41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42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142
二、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143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14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4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45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45
七、其他重要事項.....	147
捌、特別記載事項.....	14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4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5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5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53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 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53

壹、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96年全漢在經營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的努力下，營收與獲利再次締創新高記錄，達新台幣142.3億元，較95年成長30%。茲將96年度營運成果及97年度營運展望分別說明如下：

一、96年度營運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全漢96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14,232,294千元，相較95年度營業收入新台幣10,930,329千元成長30%；96年度稅前純益為新台幣891,835千元，相較95年度稅前純益新台幣566,772千元成長57%；96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746,311千元，相較95年度稅後純益新台幣500,373千元成長49%；96年度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為4.96元及4.15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96年度	95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營業收入	14,232,294	10,930,329	3,301,965	30
營業毛利	1,795,461	1,323,896	471,565	36
營業損益	656,298	375,642	280,656	75
營業外收入	280,221	246,138	34,083	14
營業外支出	44,684	55,008	(10,324)	(19)
稅前純益	891,835	566,772	325,063	57
稅後純益	746,311	500,373	245,938	49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編制96年度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年度			
		96 年度	95 年度	增(減)比例%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14,232,294	10,930,329	30	
	營業毛利	1,795,461	1,323,896	36	
	稅後淨利	746,311	500,373	49	
獲利 能力 分析	資產報酬率(%)	8.53	7.35	16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49	20.11	7	
	佔實收資 本比率 (%)	營業利 益	33.31	24.92	34
		稅前純 益	45.27	37.59	20
	純益率(%)	5.24	4.58	15	
	每股盈餘(元)	4.15	2.97	40	

(四) 研究發展狀況

96 年度研發成果如下：

- LED照明用節能高密度電源供應器(12W, 30W, 45W, 60W, 90W, 120W)
- 工業用節能外接式電源供應器(210W, 180W, 150W)
- 工業用工作站電源供應器(600W, 700W, 800W, 1200W)
- 醫療用高功率電源供應器(180W, 70W, 100W)
- 博奕彩券機電源供應器(176W, 200W, 220W)
- LED背光模組電源轉換器(22吋 / 26吋)
- LCD TV二合一電源供應器(32吋, 37吋, 40吋, 42吋, 46吋)
- 高階遊戲專用電源供應器(1000W, 1200W)
- 高階顯示卡專用電源供應器(450W)
- 超薄型可調式外接式電源供應器
- 80 plus 高效率 PC 用電源供應器(80%, 85%)
- 符合CEC 2008年規範之外接式電源供應器

二、97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今年度經營方針，將專注於高效能轉換的綠色節能產品，深化與國際品牌大廠之合作，擴大利基型產品市場佔有率，擴增產品應用範圍，包括醫療、安全監控及工業控制等，提供更高附加價值產品及服務。

除上述產品發展外，全漢完整的產品線提供不同的區域市場需求，以及近年積極開拓全球市場，建構完善全球通路網，以期在全球電源市場市佔率持續提升，追求業績及利潤成長。

鑒於地球暖化等環保議題升高，對於高效能轉換的綠色節能產品及替代能源需求日益殷切，全漢將朝環保節能產品開發方向邁進，並以每個家庭都能看得到全漢的產品做為自我期許的目標，追求乾淨、效能，成為全球能源產業的領導者。

全漢藉由創造節能環境，與以客為尊的心態，建立優質的工作環境，成為客戶、消費者及供應商最可靠的夥伴，並且為客戶、股東、員工創造最佳價值。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設立登記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四月十五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82年：4月本公司核准設立，資本額為新台幣5,000仟元，初期以委託代工及買賣電源供應器為主。

民國83年：資本額由5,000仟元，增資至10,000仟元。

民國86年：資本額由10,000仟元，增資至38,000仟元。

民國87年：公司因應低價電腦，適時推出Micro ATX規格之電源供應器。

民國87年：12月因應公司業務成長，資本額增至188,000仟元，並於桃園龜山工業區購置土地，興建自有廠房。

民國88年：7月申請為公開發行公司，並同時辦理增資至325,000仟元。

民國89年：9月盈餘轉增資65,000仟元，同時辦理現金增資30,000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420,000仟元。

民國89年：10月龜山廠房正式啟用。

民國89年：英屬維京群島投資設立持股100%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並由其再轉投資大陸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

民國90年：ERP電腦系統7月正式上線，並與大陸工廠無時差連線。

民國90年：9月取得ISO9001品質及ISO14001環保認證。

民國90年：9月盈餘轉增資121,800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4,200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5,000仟元，及辦理現金增資49,000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600,000仟元。

民國90年：為擴展產能，對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增資1,000仟美元，再由其於英屬維京群島轉投資設立Power Electronics Co., Ltd.，並透過Power Electronics Co., Ltd.投資大陸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民國91年：8月盈餘轉增資30,000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60,000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10,000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700,000仟元。

民國91年：10月16日掛牌上市交易。

民國92年：為就近市場及服務客戶，對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增資2,000仟美元，再由其於薩摩亞轉投資設立Famous Holding Ltd.，並透過Famous Holding Ltd.投資大陸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92年：6月盈餘轉增資87,500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9,730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797,230仟元。

民國92年：為就近市場及服務客戶，對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增資950仟美元，再由其增資薩摩亞之Famous Holding Ltd.，並透過其投資大陸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92年：9月現金增資63,910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861,140仟元。

民國93年：3月募集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美金30,000仟元。

民國93年：為積極拓展歐洲市場業務及服務客戶，於英屬維京群島投資設立持股100%之子公司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再由其轉投資持股100%之德國Amacrox GMBH I.G. 股權歐元500仟元。

民國93年：為積極拓展美洲市場業務及服務客戶，對子公司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增資美金500仟元，再由其轉投資持股45%之美國FSP Group USA Corp. 股權。

民國93年：為積極拓展大陸內銷市場及服務客戶，透過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增資薩摩亞之Famous Holding Ltd.，再由其增資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並透過其投資人民幣9,900仟元取得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99%股權。

民國93年：5月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3,000,000股，並於7月執行完畢。

民國93年：7月盈餘轉增資129,171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15,000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1,005,311仟元。

民國94年：為提升高階產品之技術能力及歐美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之市場的佔有率，投資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270,469仟元；持股70%，同時由其轉投資美國3Y POWER TECHNOLOGY, INC. 美金7,350仟元；持股100%。

民國94年：因業務需要，經向投審會申請並核准以2,000仟元美元對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增資，並透過薩摩亞之Famous Holding Ltd. 及英屬維京群島之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以間接投資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及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民國94年：8月盈餘轉增資243,828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24,100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1,273,239仟元。

民國95年：5月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923,658股，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1,282,475仟元。

民國95年：7月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167,939股，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1,284,155仟元。

民國95年：8月盈餘轉增資178,549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1,462,704仟元。

民國96年：1月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4,490,905股，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1,507,613仟元。

民國96年：為拓展公司多角化經營，增加業務廣度及深度，以新台幣50,000仟元投資設立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96年：4月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286,654股，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1,510,480仟元。

民國96年：8月盈餘轉增資188,810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40,370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1,740,020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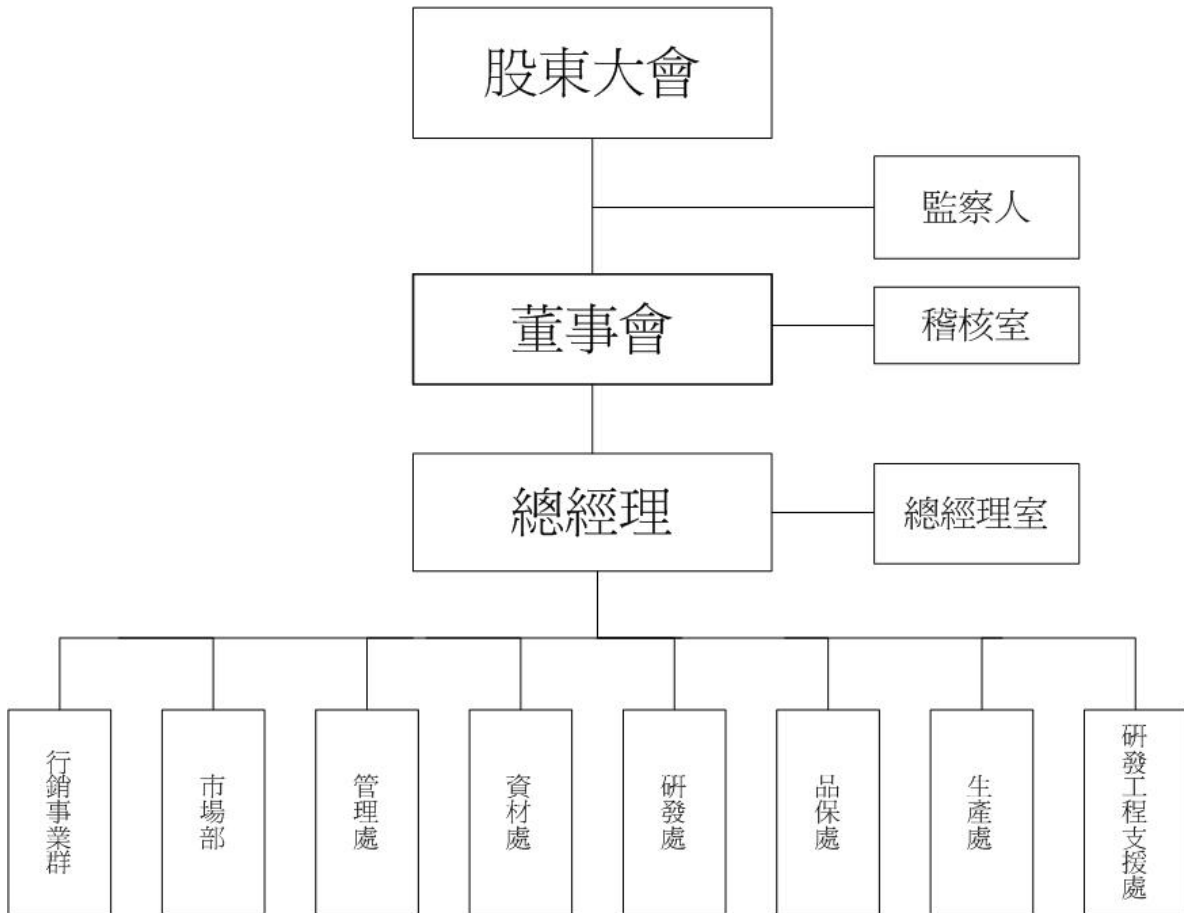
民國96年：9月現金增資160,000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1,900,020仟元。

民國96年：12月以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合併普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共計增70,000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1,970,020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所轄業務
稽核室	(1) 檢討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2) 建立與修定內部稽核制度，發揮預警功能。 (3) 定期執行公司內各項管理制度運作之稽核。
總經理室	(1) 文件中心：內部文件之流程管理。 (2) 電腦中心：資訊系統軟硬體之維護管理。 (3) 企劃中心：專案性工作之執行、廠務事宜及法務事件之處理。 (4) 技術開發中心：建立技術來源及基礎研究。
管理處	(1) 人事管理及總務行政工作。 (2) 會計與財務事務處理及會計制度之建立。
行銷事業群	(1) 擬定銷售預測、行銷計劃及產品價格之執行方案。 (2) 對客戶進行產品介紹、業務聯絡及報價。 (3) 與技術單位協調，就客戶需求樣品進行製作、送樣；並定期召開產銷會議，完成生產與銷售之間最佳平衡點。 (4) 對客戶承認之樣品，負責報價及開立內部訂單，交予採購、生產。 (5) 負責專案客戶之行銷與業務。
市場部	(1) 標準新產品開發規格之訂定、各項開發計畫之主導 (2) 新產品行銷計畫之訂定、產品線教育訓練之規劃 (3) Inverter 新市場之開發 (4) 策略性市場、策略性客戶（如車用電子，工業電子，照明，軍用電子等）之開發 (5) 自有品牌零售產品之開發、行銷規劃及執行 (6) OEM 零售客戶之產品規劃及開發 (7) 競爭者之動態分析報告 (8) 全球性電腦展 / 記者會等活動之規劃與執行 (9) 媒體公關之策劃
資材處	(1) 材料供應商之開發調查、管理及簽約等作業。 (2) 材料議價活動之規劃與實施，機種成本之分析；及生產材料與非生產材料之採購作業。 (3) 物料需求計劃之執行與管控及倉儲作業之管理。 (4) 公司所有單位的進出口業務之處理。
品保處	(1) 材料進料檢驗、製程品質管制及成品出貨抽樣檢驗。 (2) 客訴處理並提出因應對策及客戶滿意度調查。 (3) 整合各廠區與客戶間之品質問題，藉著即時回饋、全程追蹤以降低不良率，提昇公司品質形象。 (4) RMA 資料分析與追蹤改善及售後服務之品質管理。
研發處	(1) 年度開發計劃之擬定、執行及掌控。 (2) 相關產品之開發設計、原始樣品製作/測試/審查、技術文件移轉、設計審查及設計變更確認之處理。 (3) 相關產品之樣品試作、試產及驗證問題檢討和解決。 (4) 提出生產作業注意事項及 PILOT RUN 試產之施行。
生產處	(1) 負責產品之準備與加工。
研發工程支援處	(1) 協助研發單位提昇設計品質與水準。 (2) 驗證測試工作之執行及客戶需求測試之支援。 (3) 異常分析測試及樣品出貨測試。 (4) 全廠儀器設備管理、校驗及維護。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7年04月15日

職稱 (註1)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2)	選任時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董事長	鄭雅仁	94.06.10	3年	82.04.08	7,576,111	7.54%	12,541,397	6.37%	1,892,994	0.96%	-	-	大同工學院	註一	-	-	-
董事	王宗舜	94.06.10	3年	88.06.15	6,909,617	6.87%	11,484,354	5.83%	571,333	0.29%	-	-	逢甲大學	註二	-	-	-
董事	楊富安	94.06.10	3年	82.04.08	7,259,405	7.22%	12,037,730	6.11%	183,499	0.09%	-	-	逢甲大學	註三	-	-	-
董事	陳榮彬	94.06.10	3年	88.06.15	3,036,064	3.02%	3,158,616	1.60%	332,159	0.17%	-	-	文化大學	註四	-	-	-
董事	貝里斯商 DATAZON E代表人： 朱秀英	94.06.10	3年	91.06.22	259,396	0.26%	410,371	0.21%	-	-	-	-	空中大學	註五	-	-	-
董事	黃瑩瑩	94.06.10	3年	88.06.15	1,180,901	1.17%	1,898,221	0.96%	-	-	-	-	銘傳商專	註六	-	-	-
董事	劉壽祥	94.06.10	3年	91.06.22	-	-	-	-	-	-	-	-	台灣大學 經濟學博士	註七	-	-	-
董事	陳國瑞	94.06.10	3年	91.06.22	-	-	504,350	0.26%	35,000	0.02%	-	-	成功大學 電機所碩士	註八	-	-	-
董事	英屬維京 群島商2K INDUSTRI ES 法人代 表:王博文	94.06.10	3年	94.06.10	4,610,519	4.59%	7,132,617	3.62%	-	-	-	-	美國加州柏克 萊大學	註九	-	-	-
監察人	陳光俊	94.06.10	3年	88.06.15	2,213,963	2.20%	3,007,697	1.53%	50,000	0.03%	-	-	黎明工專	-	-	-	-
監察人	汪志霞	94.06.10	3年	88.06.15	1,112,637	1.11%	1,760,225	0.89%	92,226	0.05%	-	-	銘傳商專	-	-	-	-
監察人	陳正雄	94.06.10	3年	91.06.22	-	-	-	-	-	-	-	-	師範大學	註十	-	-	-
監察人	黃志文	94.06.10	3年	94.06.10	-	-	-	-	-	-	-	-	美國聖路易 大學碩士	註十一	-	-	-

註一：兼任本公司總經理、川漢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FSP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董事、FAMOUS HOLDING LTD. 董事、FSP GROUP INC. 董事、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FSP TECHNOLOGY INC. 董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董事、泳漢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二：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董事、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代表人、FSP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川漢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善元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董事。

註三：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董事、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FSP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川漢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善元科技(股)公司董事、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董事。

註四：兼任本公司行銷事業群協理、裕徠企業(股)公司董事。

註五：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六：Fortron/Source(Europa)GmbH負責人。

註七：銘傳大學副教授、中華經濟研究院研究員、大華投信董事長兼總經理。

註八：原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因本公司合併普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後，聘任陳國瑞先生為本公司高雄分公司經理人，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喪失獨立董事資格，故予以解任。

註九：Fortron/Source Corp. and Fortron/Source Group Ltd. 全球人事經理

註十：耀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金鼎投信(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富喬工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承揚創投(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達泰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威華電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德隆倉儲裝卸(股)公司監察人、商領投資(股)公司監察人、宏領投資(股)公司監察人、聯昇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註十一：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副理。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7年04月1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貝里斯商DATAZONE	Makeshift 1000(proprietary)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商2K INDUSTRIES	王博文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97年04月15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Makeshift 1000(proprietary)Limited	Mustek Limited

4.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註 2)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鄭雅仁			✓				✓	✓			✓	✓	✓	-
王宗舜			✓				✓	✓			✓	✓	✓	-
楊富安			✓				✓	✓			✓	✓	✓	-
陳榮彬			✓				✓	✓	✓		✓	✓	✓	-
貝里斯商 DATAZONE 代表人：朱秀英			✓	✓	✓	✓	✓	✓			✓	✓	✓	-
黃瑩瑩			✓				✓	✓			✓	✓	✓	-
劉壽祥	✓		✓	✓	✓	✓	✓	✓	✓	✓	✓	✓	✓	-
英屬維京群島商 2K INDUSTRIES 代表人：王博文			✓	✓	✓	✓	✓	✓			✓	✓	✓	-
陳光俊			✓	✓	✓		✓	✓	✓	✓	✓	✓	✓	-
汪志霞			✓	✓	✓		✓	✓	✓	✓	✓	✓	✓	-
陳正雄			✓	✓	✓	✓	✓	✓	✓	✓	✓	✓	✓	-
黃志文			✓	✓	✓	✓	✓	✓	✓	✓	✓	✓	✓	-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 2：本公司獨立董事或獨立監察人兼任其他公司獨立董事或獨立監察人家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97年04月15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鄭雅仁	82.05.01	12,541,397	6.37%	1,892,994	0.96%	-	-	大同工學院	註一	-	-	-
副總經理	王宗舜	82.10.23	11,484,354	5.83%	571,333	0.29%	-	-	逢甲大學	註二	-	-	-
副總經理	楊富安	82.10.23	12,037,730	6.11%	183,499	0.09%	-	-	逢甲大學	註三	-	-	-
高雄分公司總經理	陳國瑞	96.12.01	504,350	0.26%	35,000	0.02%	-	-	成功大學 電機所碩士	無	-	-	-
副總經理	蔡連發	92.08.01	219,624	0.11%	-	-	-	-	輔仁大學	健鼎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業務副總經理	梁秀芳	96.01.02	125,228	0.06%	-	-	-	-	Kansas State & Tunghai University	無	-	-	-
研發處協理	梁適安	92.01.02	75,261	0.04%	-	-	-	-	中正大學博士	無	-	-	-
行銷事業群協理	陳榮彬	83.03.01	3,158,616	1.60%	332,159	0.17%	-	-	文化大學	裕徠企業(股)公司董事	-	-	-
資材處協理	王雅珍	87.05.01	184,939	0.09%	98,176	0.05%	-	-	逢甲大學	無	-	-	-
專案協理	詹森	94.05.01	79,921	0.04%	-	-	-	-	政治大學碩士	無	-	-	-
研發工程支援處資深處長	林宗民	90.06.18	237,461	0.12%	20	0.00%	-	-	崑山工專	無	-	-	-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陳昭吉	96.12.01	136,500	0.07%	2,000	0.00%	-	-	高雄醫學院	無	-	-	-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許倍青	96.12.01	182,000	0.09%	-	-	-	-	逢甲大學	無	-	-	-

財務主管	李芙蓉	94.04.01	67,010	0.03%	5,000	0.00%	—	—	輔仁大學	無	—	—	—
會計主管	桑希韻	94.04.01	47,359	0.02%	—	—	—	—	輔仁大學	無	—	—	—

註一：兼任本公司總經理、川漢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FSP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董事、FAMOUS HOLDING LTD. 董事、FSP GROUP INC. 董事、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FSP TECHNOLOGY INC. 董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董事、泳漢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二：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董事、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代表人、FSP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川漢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善元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董事。

註三：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董事、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FSP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川漢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善元科技(股)公司董事、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董事。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97年4月30日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及E等五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D)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E)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F)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鄭雅仁																			
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楊富安																			
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王宗舜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2K INDUSTRIES	0	0	4,597	4,597	150	150	0.64%	0.64%	11,723	11,723	6,000	0	6,000	0	1,200	1,200	2.37%	2.37%	無
董事兼任協理	陳榮彬																			
董事	貝里斯商DATAZONE																			
獨立董事	劉壽祥																			
獨立董事	陳國瑞(註)																			
董事	黃瑩瑩																			

註：原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因本公司合併普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後，聘任陳國瑞先生為本公司高雄分公司經理人，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喪失獨立董事資格，故於96/10/31予以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人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前五項酬金總額(A+B+C+D+E)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2k Datazone 黃滢滢 陳國瑞 劉壽祥 陳榮彬 鄭雅仁 楊富安 王宗舜	2k Datazone 黃滢滢 陳國瑞 劉壽祥 陳榮彬 鄭雅仁 楊富安 王宗舜	2k Datazone 黃滢滢 陳國瑞 劉壽祥 陳榮彬	2k Datazone 黃滢滢 陳國瑞 劉壽祥 陳榮彬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	—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	—	鄭雅仁 楊富安 王宗舜	鄭雅仁 楊富安 王宗舜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計	9	9	9	9

2. 監察人之酬金

97年4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 勞(B)		業務執行費用 (C)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監察人	汪志霞	0	0	2,043	2,043	58	58	0.28%	0.28%	無
監察人	黃志文									
監察人	陳光俊									
獨立監察人	陳正雄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人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汪志霞 黃志文 陳光俊 陳正雄	汪志霞 黃志文 陳光俊 陳正雄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4	4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97年4月30日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B)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C)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鄭雅仁	11,076	11,076	5,524	5,524	7,500	13,680	7,500	13,680	5.06%	5.06%	2,080	2,080	無
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楊富安													
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王宗舜													
高雄分公司總經理	陳國瑞(註)													
副總經理	蔡連發													
業務副總經理	梁秀芳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陳昭吉(註)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許倍青(註)													

註：96/10/31全漢合併普特電子後，自合併基準日96/12/01起，聘任為其高雄分公司經理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D
低於2,000,000元	陳國瑞 陳昭吉 許倍青	陳國瑞 陳昭吉 許倍青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梁秀芳	梁秀芳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蔡連發 鄭雅仁 王宗舜 楊富安	蔡連發 鄭雅仁 王宗舜 楊富安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8	8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6年12月31日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總計(千元)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股數	市價	金額(千元)	金額(千元)		
經理人	總經理	鄭雅仁	695,375	38.00	26,424	10,500	36,924	4.95%
	副總經理	楊富安						
	副總經理	王宗舜						
	高雄分公司總經理	陳國瑞						
	副總經理	蔡連發						
	業務副總經理	梁秀芳						
	協理	陳榮彬						
	協理	梁適安						
	協理	王雅珍						
	專案協理	詹森						
	資深處長	林宗民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陳昭吉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許倍青						
	財務主管	李芙蓉						
	會計主管	桑希韻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職稱	95年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96年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董事	4.04%
監察人	0.32%	0.2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63%	5.06%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皆由本公司支付，本公司經營績效逐年成長，95年度及96年度之稅後純益為500,373千元及746,311千元，成長達49%，95年度及96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支付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如上表。董監事之酬金係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之規定辦理，於本公司決算有盈餘時，除應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相關法令及公司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另就其餘額分派，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董事監察人酬勞為百分之一；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之責任，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釐訂。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1 次，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鄭雅仁	11	0	100%	
董事	王宗舜	10	1	90%	
董事	楊富安	11	0	100%	
董事	陳榮彬	7	4	64%	
	貝里斯商				
董事	DATAZONE	10	1	90%	
	代表人：朱秀英				
董事	黃瑩瑩	9	2	82%	
董事	劉壽祥	10	1	90%	
董事	陳國瑞(註)	6	0	100%	
	英屬維京群島商				
董事	2K INDUSTRIES	10	1	90%	
	法人代表:王博文				
監察人	陳光俊	10	0	90%	
監察人	汪志霞	9	0	82%	
監察人	陳正雄	7	0	64%	
監察人	黃志文	9	0	82%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訂有完整之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會重要議案皆配合法令規定揭露於主管機關指定之網站，執行情形良好。

註：原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之普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陳國瑞先生，因本公司合併普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後，聘任陳國瑞先生為本公司高雄分公司經理人，依據「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喪失獨立董事資格，已於民國96年10月31日辭任獨立董事之職務。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及上櫃公司 實務治理手則差異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 本公司設有股務一職專責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p> <p>(二) 本公司依股務代理機構所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之。</p> <p>(三) 本公司訂有「特定公司、關係人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辦法」及「轉投資事業監理辦法」以控管關係企業。</p>	—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設有二席獨立董事。</p> <p>(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及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迴避，但本公司仍有持續定期評估其獨立性。</p>	—
<p>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p> <p>(二) 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設有一獨立監察人。</p> <p>(二) 定期覆核稽核報告，並參加股東會</p>	—
<p>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必要時皆可隨時藉電話或e-mail連絡。</p>	—
<p>五、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 已於本公司網站設置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連結以揭露本公司財務及業務相關資訊。</p> <p>(二) 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一職，負責對外代表本公司答覆相關問題。</p>	—
<p>六、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尚未設立。</p>	<p>研議中。</p>
<p>七、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p>		
<p>八、請敘明公司對社會責任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本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並注重員工福利，享有各種福利補助、教育補助和團康活動，此外，依據規定僱用身心障礙人士、提撥勞工退休金、制定員工分紅入股辦法，使公司經營利潤能與全體員工共享。另外本公司通過ISO9001和ISO14001，加上本公司產品一向注重環保和節能，期許對全球環保工作盡一份心力。</p>		
<p>九、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一)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進修之。</p> <p>(二) 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董事會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均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含委託出席)，並在決議記錄中載明出席董事及列席監察人，另本公司亦有備置簽名簿供出(列)董監簽到。</p> <p>(三)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p> <p>(四)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截至目前為止無利害關係之議案。</p> <p>(五)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研議中。</p> <p>(六) 社會責任：本公司奉公守法、重視勞資關係、提供就業機會、善盡社會責任。</p> <p>十、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p> <p>(四)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p> <p>(五)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p>		

(六)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96年4月20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二十八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八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鄭雅仁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日期

重 要 決 議

壹、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營業報告案。
- 二、監察人審查九十五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
- 三、本公司間接赴大陸投資情形報告案。
- 四、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案。

貳、承認事項：

- 一、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案。
- 二、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派，提請 承認案。

參、討論事項：

- 一、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提請 討論案。
- 二、本公司現金增資，提請 討論案。
- 三、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提請 討論案。
- 四、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請 討論案。
- 五、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提請 討論案。

96.06.15
(股東常會)

董事會日期	重 要 決 議
96.03.15	1. 承認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本公司經理人委任及報酬案。 3. 通過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稽核計畫案。 4. 通過本公司九十六年第一季海外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申請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5. 通過本公司九十六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開會地點及議案。
96.04.20	1. 承認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本公司九十五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承認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派案。 4. 通過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 通過本公司現金增資案。 6. 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7.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8. 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案。 9. 通過本公司對大陸子公司增資案。
96.06.28	1. 通過通過本公司增資發行新股暨現金股利發放事宜
96.07.30	1. 通過本公司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募集資金案。
96.08.22	1. 本公司稽核業務報告案。 2. 通過九十六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案。 3. 通過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96.10.29	1. 本公司稽核業務報告案。 2. 通過本公司九十六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
96.10.31	1. 本公司稽核業務報告案。 2. 陳國瑞董事辭職報告案。 3. 通過決定與普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增資發行新股案。 4. 通過設立高雄分公司及經理人委任案。 5. 通過增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及非財務資訊之管理作業程序」、「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作業程序」和「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作業程序」。 6. 通過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稽核計畫案。

96.11.12	1.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2.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經理人解除競業禁止案。
96.12.19	1.通過本公司九十六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權人及其得認股之數量案。 2.通過本公司之英屬維京群島子公司購買本公司之薩摩亞子公司100%股權，並透過第三地區投資事業以大陸投資事業分配之盈餘轉投資增資大陸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案。 3.通過銀行綜合授信額度合約新約案。
97.03.24	1.承認本公司更換內部稽核主管案。 2.承認本公司高雄分公司經理人委任及報酬案。 3.承認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通銀行綜合授信額度合約續約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6.通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改選案。 7.通過本公司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8.通過本公司解除董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案。 9.本公司九十七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開會地點及議案
97.04.28	1.承認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承認本公司九十六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通過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派案。 4.通過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6.通過審查本公司九十七年股東常會受理持有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及董事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7.通過配合原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人事調整，擬更換其中一位簽證會計師。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主管	張賢智	95.03.15	97.03.04	個人生涯規劃請辭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		備註	
				諮詢費	工商登記	英屬維京年費	其他	小計	否	否		查核期間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	呂莉莉	4,590	-	338	260	149	747	√		九十六年度	
安侯企業管理(股)公司			-	7,500	-	-	-	7,500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

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9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 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鄭雅仁	1,660,883	—	—	—
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楊富安	1,604,192	—	—	—
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王宗舜	1,542,706	—	—	—
法人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 商 2K INDUSTRIES	792,513	—	—	—
董事(兼任協理)	陳榮彬	(104,599)	—	—	—
董事	黃瑩瑩	207,580	—	30,000	—
法人董事	貝里斯商 DATAZONE	45,596	—	—	—
高雄分公司總經理	陳國瑞	504,350	—	—	—
董事	劉壽祥	—	—	—	—
監察人	陳光俊	(115,812)	—	—	—
監察人	黃志文	—	—	—	—
監察人	汪志霞	195,580	—	—	—
監察人	陳正雄	—	—	—	—
副總經理	蔡連發	86,069	—	—	—
業務副總經理	梁秀芳	125,228	—	—	—
協理	梁適安	32,029	—	5,000	—
專案協理	詹森	20,546	—	(54,000)	—
協理	王雅珍	46,215	—	—	—
資深處長	林宗民	117,940	—	—	—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陳昭吉	136,500	—	—	—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許倍青	182,000	—	—	—
財務主管	李芙荃	19,890	—	—	—
會計主管	桑希韻	15,484	—	—	—

2.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3.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 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FSP INTERNATIONAL INC.	32,202,500	100%	—	—	32,202,500	100%
FSP Group Inc.	50,000	100%	—	—	50,000	100%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1,109,355	100%	—	—	1,109,355	100%

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952,000	70%	—	—	14,952,000	70%
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	—	5,000,000	100%
兆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0,000	55%	—	—	880,000	55%
FSP Technology INC.	400,000	100%	—	—	400,000	100%
Protek Electronics (Somoa)Corp.	1,100,000	100%	—	—	1,100,000	100%
Harmony Trading (HK)Limited	10,000	100%	—	—	10,000	100%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1,000	100%	—	—	1,000	100%
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	—	—	(註2)	100%	(註2)	100%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	—	3,000,000	100%	3,000,000	100%
FAMOUS HOLDING LTD.	—	—	27,000,000	100%	27,000,000	100%
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	(註2)	100%	(註2)	100%
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	—	—	(註2)	100%	(註2)	100%
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	—	—	(註2)	100%	(註2)	100%
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	—	—	(註2)	79.2%	(註2)	79.2%
AMACROX GMBH I. G.	—	—	25,000	100%	25,000	100%
FSP GROUP USA CORP.	—	—	247,500	45%	247,500	45%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	—	600,000	100%	600,000	100%
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	—	—	(註2)	100%	(註2)	100%
東莞浦特電子有限公司	—	—	(註2)	100%	(註2)	100%

註1：係截至96年12月31日之轉投資事業。

註2：係有限公司組織。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08	10	3,800	38,000	3,800	38,000	現金增資28,000千元	無	-
87/12	10	18,800	188,000	18,800	188,000	現金增資150,000千元	無	-
88/09	10	50,000	500,000	32,500	325,000	現金增資113,500千元 盈餘轉增資23,500千元	無	註一
89/09	10	50,000	500,000	42,000	420,000	現金增資30,000千元 盈餘轉增資65,000千元	無	註二
90/09	10	90,000	900,000	60,000	600,000	現金增資49,000千元 盈餘轉增資121,800千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5,000千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4,200千元	無	註三
91/08	10	90,000	900,000	70,000	700,000	盈餘轉增資30,000千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10,000千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60,000千元	無	註四
92/07	10	90,000	900,000	79,723	797,230	盈餘轉增資87,500千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9,730千元	無	註五
92/09	10	90,000	900,000	86,114	861,140	現金增資63,910千元	無	註六
93/07	10	130,000	1,300,000	100,531	1,005,311	盈餘轉增資129,171千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15,000千元	無	註七
94/08	10	223,000	2,230,000	127,323	1,273,239	盈餘轉增資243,828千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24,100千元	無	註八
95/05	10	223,000	2,230,000	128,247	1,282,475	海外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9,236千元	無	註九
95/07	10	223,000	2,230,000	128,415	1,284,154	海外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1,679千元	無	註十
95/08	10	223,000	2,230,000	146,270	1,462,704	盈餘轉增資160,520千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18,030千元	無	註十一
96/01	10	223,000	2,230,000	150,761	1,507,613	海外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44,909千元	無	註十二
96/04	10	223,000	2,230,000	151,047	1,510,479	海外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2,866千元	無	註十三
96/08	10	223,000	2,230,000	174,002	1,740,020	盈餘轉增資188,810千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40,370千元	無	註十四
96/09	10	223,000	2,230,000	190,002	1,900,020	現金增資160,000千元	無	註十五
96/10	10	223,000	2,230,000	197,002	1,970,020	合併增資70,000千元	無	註十六

註一：88年7月16日台財證(一)第63092號函核准

註二：89年7月10日台財證(一)第59465號函核准

註三：90年7月12日台財證(一)第144523號函核准

註四：91年7月18日台財證(一)第0910140251號函核准

註五：92年5月13日台財證(一)第0920120692號函核准

註六：92年7月17日台財證(一)第0920133066號函核准
 註七：93年6月15日台財證(一)第0930126571號函核准
 註八：94年6月23日金管證(一)第0940125202號函核准
 註九：95年5月22日台證上字第0950010579號函核准
 註十：95年7月28日台證上字第0950019886號函核准
 註十一：95年6月26日金管證(一)字第0950126385號函核准
 註十二：96年1月30日台證上字第09600026581號函核准
 註十三：96年1月30日台證上字第09600026581號函核准
 註十四：96年6月27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32461號函核准
 註十五：96年8月20日台證上字第0960042822號函核准
 註十六：96年10月30日台證上字第0960058562號函核准

97年04月15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197,001,961	25,998,039	223,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二)股東結構

97年04月15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國 人	個 人	合 計
人 數	0	9	40	44	12,148	12,241
持 有 股 數	0	5,755,234	18,153,307	14,912,696	158,180,724	197,001,961
持 股 比 例	0%	2.92%	9.22%	7.57%	80.29%	100%

(三)主要股東名單

97年04月15日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鄭雅仁	12,541,397	6.37%
川漢投資有限公司	12,113,958	6.15%
楊富安	12,037,730	6.11%
王宗舜	11,484,354	5.83%

(四)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97年04月15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至 999	2,319	586,772	0.30%
1,000至 5,000	6,729	15,283,966	7.76%
5,001至 10,000	1,459	11,559,243	5.87%
10,001至 15,000	501	6,284,056	3.19%
15,001至 20,000	350	6,442,171	3.27%
20,001至 30,000	278	7,079,316	3.59%
30,001至 40,000	149	5,356,088	2.72%

40,001至 50,000	98	4,540,046	2.31%
50,001至 100,000	181	13,072,858	6.64%
100,001至 200,000	93	13,421,932	6.81%
200,001至 400,000	37	10,060,516	5.11%
400,001至 600,000	16	8,169,071	4.15%
600,001至 800,000	8	5,626,590	2.85%
800,001至1,000,000	4	3,871,909	1.96%
1,000,001以上	19	85,647,427	43.47%
合 計	12,241	197,001,961	10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95年	96年	當年度截至 97年3月31日 (註5)
每股 市價	最 高		51.20	65.00	38.90
	最 低		32.70	34.30	29.30
	平 均		40.83	48.73	33.68
每股淨值 (註1)	分 配 前		19.71	23.07	23.40
	分 配 後		—	—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45,635千股	179,758千股	197,002千股
	每 股 盈 餘		3.05	4.15	0.65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		3.05	(註6)	—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1.75	2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1.25	1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2)		13.39	11.74	—
	本利比(註3)		23.33	24.37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0.04	0.04	—

註 1：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係本公司九十七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 6：尚待九十七年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由於本公司企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在所屬產業有集中化之趨勢下，為持續擴充規模，以求永

續經營與穩定成長，股利政策將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未來公司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股票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而本公司擬定之 96 年股利共計現金股利 2 元及股票股利 1 元，股票股利占股利總額之 33.33%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年度	96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千元)		1,970,020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註1)	每股現金股利(元)	2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0.1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例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 本 益 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 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基本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 增資	擬制基本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 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 股利發放	擬制基本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1：配股配息情形係本次股東常會決議。

註2：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九十七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九十七年度財務預測資訊。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應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相關法令及公司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另就其餘額分派，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其中員工紅利為百分之十，董事監察人酬勞為百分之一。

2.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 ① 員工現金紅利：44,270,157 元
- ② 員工股票紅利：22,135,000 元
- ③ 董監事酬勞：6,640,516 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2,213,500 股；10.10%。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3.75 元。

(4) 本公司 96 年度預計發放員工紅利 2,213,500 股，依 96 年 12 月本公司平均收盤價每股新台幣 38.06 元計算之市值為新台幣 84,245,810 元，加計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44,270,157 元，員工紅利發放總額為新台幣 128,515,967 元。

3.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 ① 員工現金紅利：10,185,044 元
- ② 員工股票紅利：40,730,000 元

③董監事酬勞：5,091,504 元

(2)上年度盈餘分派時有關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相同。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本公司九十三年發行第一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共計美金 30,000,000 元，扣除 95 年 3 月 12 日贖回美金 23,700,000 元外，餘額美金 6,300,000 元已於 95 年 3 月 21 日至 96 年 1 月 18 日止全數轉換普通股完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員工普通股股票認股權憑證	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6/11/27
發行（辦理）日期	96/12/24
發行單位數	10,000,000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5.07609%
認股存續期間	(民國)98/12/24~102/12/23
履約方式	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不得轉讓、質押、贈與他人或作為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可依下列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屆滿2年 25% 屆滿3年 50% 屆滿4年 75% 屆滿5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0,000,0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35.6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5.07609%
對股東權益影響	預定發行股數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5.0761%，對股權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

97年4月15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鄭雅仁	2,720,000	1.38%	-	-	-	-	2,720,000	35.6	96,832,000	1.38%
	副總經理	楊富安										
	副總經理	王宗舜										
	高雄分公司總經理	陳國瑞										
	副總經理	蔡連發										
	業務副總	梁秀芳										
	協理	梁適安										
	協理	王雅珍										
	專案協理	詹森										
	資深處長	林宗民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陳昭吉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許倍青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1、本公司為提昇營運績效與競爭力，經本公司九十六年九月四日之董事會、與普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六年九月四日之董事會及九十六年九月十九日之股東臨時會通過合併案。
- 2、本次合併案之換股比例普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每1股換發本公司普通股0.7股，合併基準日為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合併換發之新股自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上市買賣。
- 3、本公司與普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月三十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58562號函准予申報生效，合併增資發行新股7,000,000股。合併增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970,019,610元，分為普通股197,001,961股。

被併購及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 司 名 稱 (註)		普 特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公 司 地 址		高 雄 市 楠 梓 加 工 出 口 區 東 三 街 2-3 號
負 責 人		陳 國 瑞
實 收 資 本 額		100,000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主 要 為 生 產 工 業 用、資 訊 設 備 用 及 醫 療 器 材 用 電 源 供 應 器
主 要 產 品		各 類 電 源 供 應 器
最 近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資 產 總 額	303,561
	負 債 總 額	122,627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180,934
	營 業 收 入	167,157
	營 業 毛 利	36,540
	營 業 損 益	7,241
	本 期 損 益	18,658
	每 股 盈 餘	1.87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事業主要內容

電源供應器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前各項有關產品之買賣業務。

代理前各項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報價、投標及經銷業務。

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96年度營業淨額	營業比重
電源供應器		10,105,395	71.00%
開放架構之電源供應器(OPEN FRAME)		2,366,100	16.62%
轉換器(ADAPTER)		1,449,219	10.18%
反向器(INVERTER)		104,923	0.74%
高雄分公司		26,611	0.19%
其它		180,046	1.27%
合計		14,232,294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電源供應器。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LCD TV : 37" ~46" Super LIPS
- Inverter: 26" -46" Balance Board 及 Inverter
- Open Frame: LED 照明及醫療安規產品
- PC Power: 250W ~ 500W 高轉換效率節能電源產品
- IPC Power: 250W ~750W 高轉換效率節能電源產品
- Adapter: 80W~120W 高轉換效率節能(CEC) 開發
- Retail: 高轉換效率節能(80PLUS)電源產品

(二)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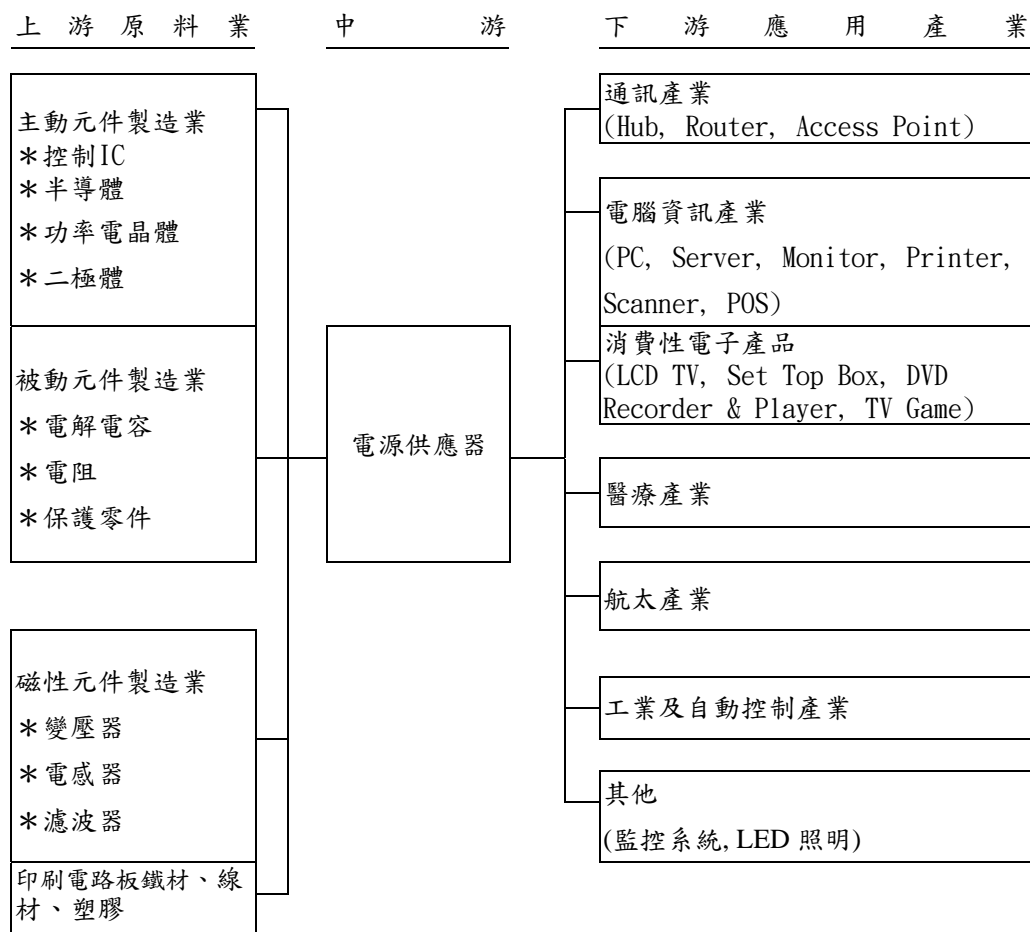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電源供應器為所有電子產品所必需之功能，依動作原理分為線性式及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依電流特性分為AC to DC、DC to DC、DC to AC。由於電子及科技類產業持續不斷的蓬勃發展，進而也帶動了電源類的產品迅速成長。在電源類產品上，台灣廠商不僅擁有雄厚的技術資源，再加上其具優異的全球運籌管理能力及量產規模能力，已佔據世界一席不可取代之地位，成為全球電源供應器之最大生產國。在電源類產品上，台灣廠商不僅擁有雄厚的技術資源，再加上其具優異的全球運籌管理能力及量產規模能力，已佔據世界一席不可取代之地位，成為全球電源供應器之最大生產國。

在京都議定書協議的催化下，環境議題促使產品持續朝無污染材質及節能的方向發展。其中節能的要求在系統上為減少能量消耗，在電源供應器上則為提高轉換效率。由於電源供應器使用範圍廣泛，近年來市場呈現穩定緩步成長趨勢，整體而言，電源供應器市場規模正關聯PC出貨量。

台灣雖為全球個人電腦用電源供應器的最大生產國，惟在低價電腦風潮下，應用於個人電腦的低功率電源供應器，持續競爭激烈，但在原物料價格大幅上漲及電源轉換效率設計提升之背景下，產品價格將反轉上漲。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品發展

電源產品類的應用領域極廣，除資訊、通訊、辦公室設備、家電等相關電子產品外，尚使用在國防、航空/太空、醫療、實驗室等領域，但因不同電子產品其結構及電子設計均不同，故對電源供應器的要求也不一樣，FSP在設計製造時，以客戶的規格要求，作為設計及生產之標準。因應終端產品朝向環保節能及小型化發展，電源產品發展朝向環保節能、小型化、低噪音、模組化及低成本發展。

(2) 競爭情形

電源產品技術已相當成熟，這幾年由於PC產業的成長趨緩在加上價格競爭的壓力下，我國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產品的獲利空間受到擠壓，低功率產品競爭將更加激烈。

目前台灣電源供應器相關生產公司主要以生產3C產品所需的電源供應器為主，隨著PC用的交換式電源供應器成長趨緩，新的成長區塊LCD TV，成為競逐市場。另外的發展空間則為高附加價值但量略少的市場，如遊戲應用、專業玩家、伺服器、工作站或IA產品以及成長性較佳的網路設備。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電源供應器產品的設計重點在能快速開發出與系統匹配使用的電源供應器，本公司除擁有經驗豐富之研發團隊優勢外，更在研發環境中建立安規實驗室、EMI(電磁干擾性)測量室、噪音測量室、風壓風流測量儀等測試及驗證設備，以加速產品開發及驗證，並已將部分線路設計採模組化，甚至是積體化，可加快產品設計的速度，使本公司產品開發設計所須之時間，平均可縮短約2週，而迅速提供給客戶產品樣本。同時本公司安規測試中心取得UL, TUV, Nemko, VDE, ITS安規單位之實驗室評估認證，可直接於廠內進行產品認證作業，縮短產品上市時間。

本公司與規格制定者Intel, AMD密切聯繫，故自87年領先同業開發出ATX規格之電源供應器；90年起因應歐洲市場需求推出電源功率因素校正(PFC)產品；91年研發出環保型電源供應器，92年更開始開發LIPS、LCD TV用電源，並於94年開始致力於零售高階電源的發展；95年推出1000W的高階專業遊戲玩家專用的機種；96年新增多款高效率(80PLUS、85PLUS) 節能產品；97年新增Redundant及醫療用之電源供應器。而88及89年起，本公司在電腦電源供應器以外，開始開發LCD背光電源(Inverter)、開放型電源供應器(Open Frame)及外接式電源供應器(Adapter)等電源領域相關產品，並取得相關之產品專利權，90年之後成功量產。並陸續於91年及92年研發LCD TVD之電源供應器，而於93~94年步入快速成長階段。

1.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學歷分佈	年度	96年度	
		人 數	比 例
大	專	180	89.55%
高	中	21	10.45%
合	計	201	100%

2.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92年度	93年度	94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研發費用	156,705	190,731	203,779	217,915	245,609
研發費用占營收淨額之比例	2.46%	2.39%	2.13%	1.99%	1.73%

3.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最近五年度主要研發成果

年度	研發成果
9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NTEL ATX 2.0版電源供應器300W~400W ●INTEL ATX Big Water電源供應器275W ●LCD Monitor LIPS電源(15",17",19",20.1") ●LCD TV電源供應器(20.1",23",26",27",30",32",37",40",46") ●前投電視電源供應器(300W~400W) ●背投電視電源供應器(300W~400W)
9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INTEL ATX 2.01版電源供應器300W~400W ● INTEL ATX Big Water電源供應器275W ● LCD Monitor LIPS電源(15",17",19",20.1") ● LCD TV電源供應器(26",27",30",32",37",40",46") ●前投電視電源供應器(300W~400W) ●背投電視電源供應器(300W~400W) ● DVD+RW電源供應器 ● PoE電源供應器 ●通信網路電源供應器
9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80 PLUS節能高效率桌上型電腦電源供應器 ●無風扇型80 PLUS節能高效率桌上型電腦電源供應器400W ●高壓型節能高效率LCD TV LIPS電源供應器(23",32") ● LCD TV電源供應器(57") ● LCD TV情境光源電源供應器 ●高壓型節能高效率LCD TV Inverter (32",37") ● LCD TV平面燈管Inverter (32") ●液晶應用電腦 (Applied Panel Computing) 電源供應器 ● LED看板電源供應器(400W) ●醫療用電源供應器(180W,400W) ●刀鋒伺服器電源供應器 ●博奕彩券機電源供應器 ●無線通信網路電源供應器

9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ED路燈用節能電源供應器(100W) ●LED照明用節能高密度電源供應器(60W) ●印表機用節能外接式電源供應器(70W, 100W) ●工業用節能外接式電源供應器(210W, 180W, 150W) ●工業用高密度環保節能系列電源供應器(180W, 220W, 270W) ●機架式電源供應器系列(760W, 1200W, 1500W) ●工業用工作站電源供應器(600W, 700W) ●醫療用高密度電源供應器(40W, 60W) ●博奕彩券機電源供應器(176W, 200W) ●LED背光模組電源轉換器(150W, DC-DC) ●LCD TV電源供應器(65吋) ●LCD TV二合一電源供應器(32吋, 37吋, 40吋, 42吋) ●高階遊戲專用電源供應器(1000W, 1200W) ●高階顯示卡專用電源供應器(450W) ●筆記型電腦用外接可調式電源供應器
9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ED照明用節能高密度電源供應器(12W, 30W, 45W, 60W, 90W, 120W) ●工業用節能外接式電源供應器(210W, 180W, 150W) ●工業用工作站電源供應器(600W, 700W, 800W, 1200W) ●醫療用高功率電源供應器(180W, 70W, 100W) ●博奕彩券機電源供應器(176W, 200W, 220W) ●LED背光模組電源轉換器(22吋 / 26吋) ●LCD TV二合一電源供應器(32吋, 37吋, 40吋, 42吋, 46吋) ●高階遊戲專用電源供應器(1000W, 1200W) ●高階顯示卡專用電源供應器(450W) ●超薄型可調式外接式電源供應器 ●80 plus 高效率PC用電源供應器(80%, 85%) ●符合CEC 2008年規範之外接式電源供應器

(四)、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①行銷策略

- A. 積極參與國內外商業展覽活動，拓展銷售觸角，例如中東，南美，印度等等開發中地區。
- B. 持續強化自有品牌之行銷活動，建立通路，並提升市場占有率。

②生產政策

- A. 改善產銷流程與產線配置，增設自動化生產設備，提升產能與生產效率。
- B. 配合營運規模之成長，陸續擴充生產基地之機器設備及生產線。
- C. 充分利用海外生產據點，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競爭力。

③產品發展方向

配合終端產品的發展趨勢，除延續既有產品別PC Power、LCD TV、Back Light Inverter、Adapter、Open Frame、Industrial Power，在輸出功率上加大及效率提升之外，另外將觸角伸入醫療應用及LED照明之電源產品。

④財務規劃

- A. 依據中長期資金需求計畫之架構，以安全穩健之原則進行短期財務規劃。
- B. 與往來銀行建立信任與互惠之關係，掌握金融市場脈動，提高財務運用績效。

2. 長期發展計畫

①行銷策略

- A. 架構全球性之運籌管理與分工體系，加強開發中地區之銷售據點建立，藉以建立長

久穩固之國際行銷網路。

- B. 提高新興市場出貨比例，持續品質提升，維持市場佔有率，提升銷售量及利潤。
- C. 持續進行品牌知名度之建立，藉由更多的策略合作方案，與各地區行銷通路聯結，建立綿密的銷售管道。

②生產政策

- A. 加強與上、下游業者及政府研究單位之溝通，以確保關鍵元件材料之來源穩定及掌握新趨勢。
- B. 加強研發部門之功能，效率以及建立各部門間之知識管理平台。
- C. 延攬高階技術及研發人員，積極參與海內外重大之研討會並派員至國外受訓。持續提升生產品質、技術能力、提高良率及降低成本。

③產品發展方向

由於電源供應器之技術發展趨勢係伴隨零件機體化(IC)和小型化技術之普及而朝向小型化發展，本公司為因應此發展趨勢，產品之發展將朝高頻化、小型高效率、模組化、低噪音發展。

④財務規劃

本公司近年來營運規模持續成長，為因應營收規模增加所需之營運資金，本公司除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財務需求外，本公司將運用更多元化之籌資工具配合資金需求籌措中長期資金，厚植長期發展實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電源供應器，94-96年度產品銷售地區，列示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94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內銷		634,482	6.65	887,918	8.12	912,831	6.41
外銷	亞洲	6,776,935	70.99	7,231,820	66.16	9,201,506	64.65
	美洲	801,372	8.40	1,033,346	9.45	1,499,022	10.53
	歐洲	1,297,676	13.59	1,727,078	15.80	2,565,873	18.03
	其他	35,178	0.37	50,168	0.46	53,062	0.37
	小計	8,911,161	93.35	10,042,211	91.88	13,319,463	93.59
合計		9,545,643	100.00	10,930,329	100.00	14,232,294	100.0

2. 市場占有率

根據MIC之統計，2007年全球桌上型電腦的銷售量約為1.43億台，本公司2007年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出貨量則達1,500萬台以上，估計本公司全球市場占有率約為10%。而大尺寸面板(>26 inch)出貨量達300萬台以上，估計本公司全球市場占有率約為8.6%。

3. 市場未來之成長性

2006年至2011年，全球桌上型電腦平均成長率約為5.2% (MIC資料)。2006年至2011

年，N/B PC平均成長率約為18% (MIC資料)。LCD Monitor 2007年全球需求量已達到1億台的出貨量。2008年至2009年LCD TV平均複合成長率高達35% (IDC資料)。另用於視訊轉換器(Set-Top-Box)之開放架構電源供應器，依In-Stat之統計，其未來五年之複合成長率亦可達17.3%，均為本公司未來成長的動力之一。

4. 競爭利基

①依產品別設置之堅強研發團隊

電源供應器是屬發展成熟的產品，但在不同應用時，與系統會有搭配性問題，且在成本考量下，所採用的零組件數量越少越好，同時又需考量產品的可靠度與穩定性，故產品設計與研發能力成為提高公司競爭力之必要條件，因此本公司研發組織設置技術開發中心著力於新技術發展，同時設有10組R&D，著力於新產品設計，依應用別PC Power、INVERTER、OPEN FRAME、ADAPTER、RETAIL及IPC等產品別設置。各組均擁有實力堅強及經驗豐富之工程師，且成立研發工程中心於上海截至目前研發人員300人以上，且主要研發人員均具10年以上資歷，近年來更因業務成長，不斷網羅同業經驗豐富之工程師加入研發團隊，堅強的研發實力為本公司與同業競爭的最大利基。

②市場區隔

全球電腦產業區分為品牌電腦及組裝(Clone)兩大市場，電腦零組件的規格化及標準化大幅降低自行組裝的門檻，再加上Clone市場通常有較優的價格優勢，使得品牌及Clone在不同市場滿足客戶需求，兩市場皆為目標市場，並擁有穩定的客戶。

③全球運籌管理模式

個人電腦廠商在低價競爭的環境之下，為了快速反應市場需求的變化及降低營運成本，發展出以資訊系統管理全球運籌(Global Logistic)的營運模式，即時、完整、正確與大陸生產據點、各國經銷點或業務據點(德國、俄羅斯、美國、英國、中國、印度等)交換訊息，而本公司為了因應下游個人電腦廠商庫存控制，在最低成本、彈性生產與快速交貨的目標下，亦配合發展接單後生產(BTO)之生產模式，並於歐洲、美國、俄羅斯設置倉庫，以滿足客戶對交期的要求，並逐步爭取國際客戶訂單，提高外銷比例，降低營運風險。

④零組件來源穩固

由於本公司生產規模逐年擴增，因而對於零組件採購有較大議價空間，易於取得品質佳且價格便宜之供料來源。此外，本公司亦積極與上游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以強化關鍵零組件貨源之掌握。

⑤擁有專業之電磁相容、安規測試人才與實驗室

由於安全訴求提高及環保意識抬頭，電磁相容與安規驗證成為所有電子及資訊產品行銷各國之必要檢測。故通過產品驗證為業務成長之要件，為此，本公司自行成立產品驗證處，率先設立安規測試中心及室內3米 EMC簡易實驗室，並由經驗豐富且熟悉法令之工程師於產品開發時即進行檢測，有效縮短測試產品驗證時間及成本，以利掌握市場先機與拓展業務。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 A. 關鍵性技術之掌握係為高科技產業維持競爭利基之所在。本公司為穩定技術來源，致力於技術研發與產品功能創新，研發組織設有製程研發及新產品開發。並藉由新製程技術的研發，有效降低生產成本，提升價格之競爭力。
- B. 本公司所有電源供應器在設計上均符合 UL、CSA、VDE、TUV、DEMKO、NEMKO、SEMKO、FINKO、CCC 及 CE 等安全標準，同時也合乎美國 FCC 和歐洲 CE 等要求。並於 2001 年通過 ISO 9001 及 ISO 14001 認證，為一個符合國際標準的專業電源供應器廠商。
- C. 本公司產量具經濟規模，在上述 (A 項) 俱有較佳之議價能力。對於世界各國日趨嚴格的產品規範 (如環保、節能) 在上述 (B 項) 俱有較佳之成本分攤能力並

形成進入障礙。

- D. 與規格制定者(INTEL、AMD) 聯繫密切，迅速掌握規格變動。
- E. 除運用 JIT 模式及 ERP 資訊管理系統外，PLM (Product Life Management) 系統已經上線，縮短研發至生產之作業時間及錯誤成本。
- F. 為加強掌控行銷通路，本公司在德國、美國、俄羅斯等皆設有據點、就近市場掌控通路。

②不利因素

- A. 同業之價格競爭。
- B. 外幣資產高，曝露於匯兌風險下。

③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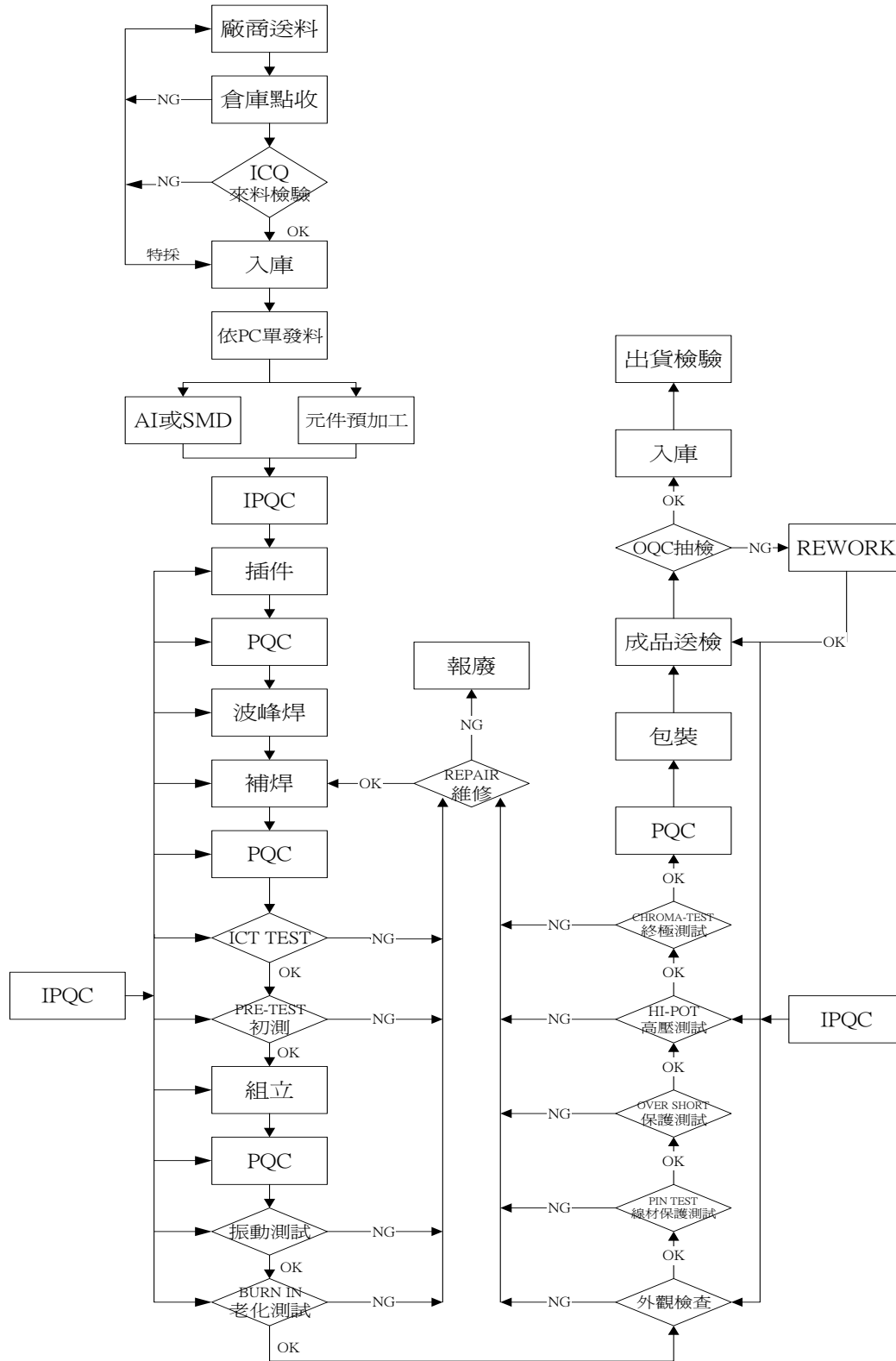
- A. 拓展海外行銷據點，迅速掌握客戶需求及市場發展趨勢，就近服務客戶。並與上下游廠商相互合作、分工，提昇 Global Logistic Service 的效益。致力降低成本、提高研發能力及市場占有率，以增加競爭對手之市場進入障礙。
- 要求業務人員於報價過程中考量因匯率變動產生之影響，適時調整售價，保障應有利潤，並在外匯資金調度上以自有外匯收入支出，以有效降低變動產生之風險；另亦要求財務部隨時掌握匯率變動趨勢，調整營運及資金調度，以規避匯兌風險。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主要功能	主要應用
PC電源供應器	提供穩定的工作電壓源予電子產品，為不可或缺的必須零組件。	桌上型電腦
OPEN FRAME (開放架構之電源供應器)		IA網路通訊產品、工業電腦等
ADAPTER (外接式電源供應器)		IA網路通訊產品、筆記型電腦，液晶監視器、印表機、掃瞄器等
LIPS		液晶面板、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等
IPC 電源供應器		資料儲存系統、POS、遊戲機、伺服器

2. 產製過程



(三)96年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產品	主要原料	96年主要供應廠商	供應情形
電源供應器	變壓器	永宏	正常
	電容	OST、豐賓、智寶	正常
	半導體	友尚、巨路、品佳、 BRIGHT DIAMOND HOLDINGS LIMITED、所羅門	正常
	線材	元太	正常
	散熱片	永奇	正常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10%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95年度				96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1	1,384,618	16.31	—	A1	1,460,779	13.44	—
	進貨淨額	8,489,725	100.00	—	進貨淨額	10,867,024	100	—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10%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無。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千台/新台幣千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95年度			96年度		
		產能 (註1)	產量	產值	產能 (註1)	產量	產值
電源供應器	250W(含)以下	—	4,395	1,906,754	—	5,246	2,326,820
	250W以上	—	7,217	3,704,861	—	8,477	4,865,406
	其他(註1)	—	—	—	—	22	22,621
	其他(註2)	—	16,534	3,862,591	—	21,854	5,294,353
	合計	—	28,146	9,474,206	—	35,599	12,509,200

註1: 電源供應器-其他係為高雄分公司之電源供應器產品, 因其產品無法以瓦數區分故列入其他。

註2: 其他係包括 INVERTER、ADAPTER及 OPEN FRAME等產品, 因所佔比率不大且其計量單位種類甚多, 故不列示其銷量。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台/新台幣千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95年度				96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源 供應 器	250W(含) 以下	233	175,776	4,122	1,840,755	337	247,597	4,965	2,234,049
	250W(含) 以上	87	87,828	7,310	4,247,157	189	130,039	8,310	5,618,652
	其他(註)	-	-	-	-	-	189	30	26,422
其他		1,072	624,430	28,204	3,954,383	1,215	567,464	39,226	5,407,882
合計		1,392	888,034	39,636	10,042,295	1,741	945,289	52,531	13,287,005

註：電源供應器-其他係為高雄分公司之電源供應器產品，因其產品無法以瓦數區分故列入其他。

三、從業員工資料

97年4月30日

年 度		95年度	96年度	當年度截至 97年4月30日(註)
員 工 人 數	主 管 人 員	47	50	49
	一 般 職 員	433	481	527
	生 產 線 員 工	23	11	24
	合 計	503	542	600
平 均 年 歲		33	32.99	32.6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47	4.09	3.8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1	1	1
	碩 士	32	41	47
	大 專	411	453	486
	高 中	50	43	56
	高 中 以 下	9	4	1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無。
- (二) 因應對策：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福利補助：生育補助、婚喪喜慶補助、重大急難補助、生日禮金，照顧員工之生活。
- (2) 教育補助：舉辦勞工教育講習、派遣員工參加廠外在職訓練，以調劑員工身心。
- (3) 文康活動：旅遊、摸彩、慶生會、體育康樂設施及活動，以陶冶員工生活。
- (4)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全力推動各項員工福利工作。

2. 退休制度

本公司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於民國九十四年調查在職員工選擇新制或舊制之意願。選用舊制者，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每月並按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存放於中央信託局專戶中；選擇新制或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到職之員工，則依選擇新制員工每月工資6%提繳退休金，並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個人帳戶中，其餘相關事項亦均依法令規定辦理。

3. 其他重要協議

本公司為秉持完善照顧員工之信念，訂有休假及多項福利措施，因此員工對公司具有高度向心力，本公司勞資雙方有任何問題，均能由適當會議中充分表達、溝通，克盡協調合作之精神，以謀求最好的解決方式，而勞資之間亦保持和諧關係。

- (二) 最近三年度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無。

六、重要契約：不適用。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97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92年度	93年度	94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流動資產		3,858,285	4,438,290	5,688,962	5,932,502	7,522,370	6,992,599
基金及長期投資		691,822	1,177,710	1,379,680	1,585,910	2,160,407	2,091,932
固定資產		368,577	349,963	354,715	343,623	370,242	381,655
無形資產		—	—	—	20,489	141,325	142,772
其他資產		31,605	33,162	26,474	10,335	13,225	12,486
資產總額		4,950,289	5,999,125	7,449,831	7,892,859	10,207,569	9,621,44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971,742	3,008,663	4,813,410	4,890,165	5,622,369	4,972,430
	分配後	3,190,410	3,135,243	5,067,722	5,169,776	(註2)	—
長期負債		—	963,884	213,046	9,759	—	—
其他負債		14,653	20,705	23,819	21,678	40,296	38,92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986,395	3,993,252	5,050,275	4,921,602	5,662,665	5,011,351
	分配後	3,205,063	4,119,832	5,304,587	5,201,213	(註2)	—
股本		861,140	1,005,311	1,273,239	1,507,613	1,970,020	1,970,020
資本公積		318,676	318,676	318,676	462,362	1,258,097	1,258,09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89,120	916,298	976,681	975,648	1,212,808	1,340,125
	分配後	426,281	521,790	543,820	466,497	(註2)	—
長期股權投資 未實現跌價損失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5,042)	(69,866)	(4,494)	25,634	103,979	41,851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股東權益 總 額	分配前	1,963,894	2,005,873	2,399,556	2,971,257	4,544,904	4,610,093
	分配後	1,745,226	1,879,293	2,145,244	2,691,646	(註2)	—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尚待九十七年度股東會決議。

註3：97年度截至3月31日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之核閱數。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97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92年度	93年度	94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營業收入	6,368,522	7,971,921	9,545,643	10,930,329	14,232,294	3,602,055	
營業毛利	930,300	932,814	1,167,437	1,328,419	1,796,389	537,083	
營業損益	385,332	260,604	443,643	375,642	656,298	228,55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71,992	285,243	187,036	246,138	280,221	17,69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9,086	33,100	87,323	55,008	44,684	77,41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528,238	512,747	543,356	566,772	891,835	168,844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442,631	490,017	454,891	500,373	746,311	127,317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442,631	490,017	454,891	500,373	746,311	127,317	
每股盈餘 (元)	追溯調整前	5.44	4.97	3.66	3.44	4.15	0.65
	追溯調整後	3.66	3.91	3.20	2.97	註3	—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97年度截至3月31日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之核閱數。

註3：尚待九十七年度股東會決議。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2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俞安恬、王明志(註1)	無保留意見
93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王明志、呂莉莉(註2)	無保留意見
94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呂莉莉(註3)	無保留意見
95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呂莉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4)
96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呂莉莉	無保留意見

註1：配合原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自92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起，簽證會計師更換為俞安恬會計師、王明志會計師。

註2：配合原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自93年年度財務報告起，簽證會計師更換為王明志會計師、呂莉莉會計師。

註3：配合原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自94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起，簽證會計師更換為關春修會計師、呂莉莉會計師。

註4：會計原則變動。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97年03月31 日(註3)	
		92年度	93年度	94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財務 結 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	67	68	62	55	5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33	849	737	874	1238	1218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130	148	118	121	134	141	
	速動比率	103	125	93	94	106	112	
	利息保障倍數	222	35	26	44	100	290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7	3.72	3.44	3.59	3.64	3.71	
	平均收現日數	94	98	106	101.67	100.27	98.35	
	存貨週轉率(次)	8.85	9.68	8.91	9.61	8.70	8.3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3	2.62	2.58	2.27	2.63	2.5	
	平均銷貨日數	41	38	41	38	44	4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7.28	22.78	26.91	31.81	38.44	37.7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9	1.33	1.28	1.39	1.39	1.50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2	9	7	7.35	8.32	1.29	
	股東權益報酬率(%)	27	25	21	20	20	3	
	占實收 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45	26	35	25	33	12
		稅前純益	61	51	43	38	45	9
	純益率(%)	7	6	5	4.58	5.24	3.53	
	每股盈餘(元)	4.66	4.97	3.66	3.44	4.15	0.65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35	2	4	4.40	19.93	3.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6	69	57	58	99	99	
	現金再投資比率(%)	45	(註2)	3	6.80	18.42	3.31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42	3.67	2.66	29.1	2.74	2.36	
	財務槓桿度	1.01	1.06	1.05	1.04	1.01	1.00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因該比率為負數，不具意義，故不予列示。

註3：係本公司九十七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財務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九十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六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關春修會計師及呂莉莉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九十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鑑察。

此致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七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陳光俊

汪志霞

陳正雄

黃志文

中華民國 九十七 年 四 月 二 十 八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民國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前述變動致民國九十五年度淨利及每股盈餘分別增加19,241千元及0.11元。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關春修

會 計 師：

呂莉莉

原證期會核：(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准簽證文號

金管會核准：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簽證文號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五日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6.12.31		95.12.31			96.12.31		95.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41,571	16	833,948	1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五)及六)	\$ 8,277	-	475,391	6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一))	100,009	1	-	-	2120 應付票據	12,446	-	8,253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減備抵呆帳，96及95年皆為660千元後淨額(附註六)	26,666	-	26,259	-	2140 應付帳款	5,122,330	50	4,098,302	5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減備抵呆帳，96及95年分別為21,635千元及4,697千元後淨額	3,446,758	34	3,023,978	38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100,151	1	119,018	2
1153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657,565	6	638,519	8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八))	92,165	1	1,278	-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八))	20,244	-	23,505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五)	237,313	2	148,796	2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43,918	1	23,915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五)	49,687	1	39,127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33,193	1	19,414	-	流動負債合計	5,622,369	55	4,890,165	63
1210 存貨(附註四(二))	1,535,002	15	1,323,140	17	金融負債－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六))	-	-	9,759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八))	7,317	-	15,180	-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七))	40,296	1	21,678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0,127	-	4,644	-	負債合計	5,662,665	56	4,921,602	63
流動資產合計	7,522,370	74	5,932,502	75	股東權益(附註四(六)、(八)及(九))：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三及四(三))	2,160,407	21	1,585,910	20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96及95年額定股份皆為150,761千股，實際發行股份分別為197,002千股及	<u>1,970,020</u>	<u>19</u>	<u>1,507,613</u>	<u>19</u>
15xx 固定資產(附註六)：					資本公積	<u>1,258,097</u>	<u>12</u>	<u>462,362</u>	<u>6</u>
成 本：					保留盈餘：				
1501 土地	77,274	1	77,274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7,412	3	227,375	3
1521 房屋及建築	241,289	2	227,538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494	-
1531 機器設備	148,609	1	128,68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u>935,396</u>	<u>9</u>	<u>743,779</u>	<u>9</u>
1551 運輸設備	5,121	-	5,121	-	保留盈餘合計	<u>1,212,808</u>	<u>12</u>	<u>975,648</u>	<u>12</u>
1681 其他設備	100,725	1	78,661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u>103,979</u>	<u>1</u>	<u>25,634</u>	-
	573,018	5	517,283	7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4,544,904	44	2,971,257	37
15x9 減：累積折舊	211,254	1	176,472	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十)、五及七)				
1672 預付設備款	8,478	-	2,812	-					
固定資產淨額	370,242	4	343,623	5					
17xx 無形資產(附註一、三及四(四))：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4,716	-	6,313	-					
1760 商譽	114,411	1	-	-					
1788 其他無形資產	12,198	-	14,176	-					
無形資產合計	141,325	1	20,489	-					
18xx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4,953	-	3,368	-					
1830 遞延費用	3,047	-	1,422	-					
1832 遞延公司債發行成本	-	-	23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八))	5,225	-	5,522	-					
其他資產合計	13,225	-	10,335	-					
1xxx 資產總計	\$ 10,207,569	100	7,892,859	100	2-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0,207,569	100	7,892,859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6年度		95年度
	金額	%	金額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14,341,727	101	11,045,116
4170 減:銷貨退回	24,385	-	53,512
4190 銷貨折讓	85,048	1	61,275
營業收入淨額	14,232,294	100	10,930,329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七)、五及十)	12,435,905	87	9,601,910
5190 已實現營業毛利	1,796,389	13	1,328,419
5920 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附註五)	928	-	4,523
5910 營業毛利	1,795,461	13	1,323,896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四)、(七)、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569,774	4	440,610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23,780	2	289,72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5,609	2	217,915
營業費用合計	1,139,163	8	948,254
6900 營業淨利	656,298	5	375,64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6,491	-	19,488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三)	166,736	1	166,502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	-	425
7150 存貨盤盈淨額	-	-	11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四(六))	5,103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一))	1,043	-	3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80,846	1	59,709
	280,221	2	246,138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9,035	-	13,076
7550 存貨盤損淨額	18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四(六))	-	-	3,076
7570 存貨呆滯及報廢損失	33,832	-	35,114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四(六)及十)	1,799	-	3,742
	44,684	-	55,008
7900 稅前淨利	891,835	7	566,772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八))	145,524	1	66,399
9600 本期淨利(附註三)	<u>\$ 746,311</u>	<u>6</u>	<u>500,373</u>
	稅前	稅後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三及四(十一))(單位:新\$ 台幣元)	<u>4.96</u>	<u>4.15</u>	<u>2.97</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三及四(十一))(單位:新\$ 台幣元)	<u>4.96</u>	<u>4.15</u>	<u>2.87</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 分 配 盈 餘	累積換算 調 整 數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法定盈餘 公 積	特別盈餘 公 積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273,239	318,676	181,886	69,866	724,929	(4,494)	(164,546)	2,399,556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九)):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5,489	-	(45,489)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65,372)	65,372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224,727)	-	-	(224,727)
分派董監酬勞	-	-	-	-	(4,329)	-	-	(4,329)
分派員工紅利	-	-	-	-	(25,256)	-	-	(25,256)
員工紅利轉增資	18,030	-	-	-	(18,030)	-	-	-
盈餘轉增資	160,519	-	-	-	(160,519)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附註四(六))	55,825	143,686	-	-	-	-	-	199,511
員工認購庫藏股(附註四(九))	-	-	-	-	(68,545)	-	164,546	96,001
九十五年度淨利	-	-	-	-	500,373	-	-	500,373
換算調整數	-	-	-	-	-	30,128	-	30,128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07,613	462,362	227,375	4,494	743,779	25,634	-	2,971,257
現金增資(附註四(九))	160,000	540,799	-	-	-	-	-	700,799
合併發行新股(附註一及四(九))	70,000	210,000	-	-	-	-	-	280,000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九)):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0,037	-	(50,037)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4,494)	4,494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264,334)	-	-	(264,334)
分派董監酬勞	-	-	-	-	(5,092)	-	-	(5,092)
分派員工紅利	-	-	-	-	(10,185)	-	-	(10,185)
員工紅利轉增資	40,730	-	-	-	(40,730)	-	-	-
盈餘轉增資	188,810	-	-	-	(188,810)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附註四(六))	2,867	7,109	-	-	-	-	-	9,976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致股權淨值增加之調整數	-	37,827	-	-	-	-	-	37,827
九十六年度淨利	-	-	-	-	746,311	-	-	746,311
換算調整數	-	-	-	-	-	78,345	-	78,345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970,020	1,258,097	277,412	-	935,396	103,979	-	4,544,904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6年度	9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746,311	500,37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36,455	32,699
各項攤提	9,277	13,036
呆帳提列數	16,646	-
存貨跌價及呆滯報廢損失	33,832	35,11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增加	928	4,523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66,736)	(166,502)
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75,044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	(425)
期前清償應付公司債損失	-	2,495
期前清償應付公司債之匯率影響數	-	(9,712)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17,316)	7,719
公平價值變動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00,009)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	(420,095)	(575,922)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3,486	(18,75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3,779)	(13,032)
存貨增加	(183,002)	(152,31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9,387	8,90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936)	491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	989,984	524,348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89,151	(58,721)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92,207	11,200
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減少	-	(3,446)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2,320)	(2,1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20,469</u>	<u>215,00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9,666)	24,543
購買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270,820)	(9,60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	452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45,859)	(20,340)
無形資產增加	(14,730)	(15,0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72)	(553)
其他資產增加	(2,533)	(4,75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54,578)</u>	<u>(25,251)</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6年度	95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467,114)	437,570
贖回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含應付利息補償金)	-	(794,521)
發放現金股利、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279,230)	(258,257)
現金增資	700,799	-
員工認購庫藏股	-	96,001
合併普特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十)	87,277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1,732</u>	<u>(519,207)</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07,623	(329,4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33,948	1,163,4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41,571</u>	<u>833,94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9,364</u>	<u>42,324</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43,619</u>	<u>134,968</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長期股權投資認列外幣換算調整數	<u>\$ 78,345</u>	<u>30,128</u>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致股權淨值增加之調整數	<u>\$ 37,827</u>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u>\$ 9,976</u>	<u>199,511</u>
購買固定資產現金支付數之調節：		
購入固定資產總額	\$ 43,666	21,63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6,297	15,00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4,104)	(16,297)
現金支付數	<u>\$ 45,859</u>	<u>20,340</u>
宣告發放現金股利、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與現金支付數之調節：		
宣告發放	\$ 279,611	254,312
加：期初應付董監酬勞	-	3,945
減：期末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381)	-
本期現金支付數	<u>\$ 279,230</u>	<u>258,257</u>
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收現數之調節：		
現金股利發放	\$ -	-
加：期初應收股利	-	75,044
本期現金股利收現數	<u>\$ -</u>	<u>75,044</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二年四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電源供應器及各種電子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為有效結合資源、整合相關技術、降低成本及加強經濟規模效益，通過以增資發行新股7,000千股吸收合併普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普特電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普特電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訂為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該合併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普特電子公司之一切權利義務及債權債務，悉由本公司概括承受。

普特電子公司係創立於七十三年四月，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實收資本額為100,000千元，以經營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銷售為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併入普特電子公司之資產與負債係按其公平價值入帳，消滅公司之股份由本公司按全漢0.7股換發普特電子公司1股之換股比例發行新股，並將差額列為商譽：

	金 額
合併發行新股(含資本公積210,000)	\$ 280,000
承受之資產：	
現 金	87,277
應收款項	50,45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25
存 貨	62,692
預付款項	1,547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34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770
固定資產—淨額	19,745
其他資產	1,040
	245,104
承受之負債：	
流動負債	58,577
其他負債	20,938
	79,515
淨 資 產	165,589
商 譽	\$ 114,411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之損益係包括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及消滅公司一普特電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假設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即吸收合併普特電子公司，其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合併經營結果之擬制性資訊列示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 14,536,506	11,333,567
稅前淨利	\$ 921,707	618,924
本期淨利	\$ 769,234	541,462
基本每股盈餘		
按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96年度及95年 度分別以186,175千股及152,635千股 計算	\$ 4.13	3.55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684人及486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主要係以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所有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及債務依當日之匯率換算。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惟本公司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或墊款性質之款項，其換算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之換算調整數。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產生，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且不得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合 併

本公司合併之會計處理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規定處理。因合併而發行之權益證券有公開市場交易，該市價較被收購公司淨資產之公平價值明確，故以其市價推算被收購公司淨資產之公平價值，惟同時考慮可能之價格變動、交易量、發行成本及其他因素之影響數，並考慮該證券於合併契約公布日前後一段合理期間之價格變動。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平價值之部份列為商譽。

(五)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以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包括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條件債券交易。

(七)金融商品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將所持有之金融資產投資列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係持有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上市公司股票、國內外開放型基金及國內可轉換公司債等。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係屬應分別認列主契約及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混合商品，但因無法於取得時或後續資產負債表日個別衡量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原始認列時，將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應按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係指交易雙方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正常交易價格，公平價值通常係指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上市公司股票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其公平價值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為市價，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係以會計期間最近成交日之百元價格計算而得。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其已實現及未實現損益，應計入當期損益。

(八)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經定期評估授信客戶之帳齡及品質，並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斟酌提列。

(九)存 貨

存貨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為評價基礎，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市價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基礎。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以未分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之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

本公司投資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處理。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超過部分認列為商譽；如屬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先就非流動資產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以前年度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採五年攤銷之餘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攤銷。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如為順流交易採調整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及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科目，逆流交易則採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投資損益科目方式予以消除。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應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如因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有關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報表。

(十一)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建固定資產以迄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亦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則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除土地外，所有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按成本就資產估計之耐用年數，以平均法計算提列。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固定資產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	3~36年
機器設備	5~12年
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2~15年

(十二)無形資產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除商譽外，續後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商譽係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及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之修訂條文規定，均不得攤銷，其他無形資產攤銷時則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各項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專利使用權	91個月
電腦軟體成本	3年

(十三)遞延費用

係電力線路工程等支出，自支付日起依三~五年按直線法平均攤銷。

(十四)應付公司債

附賣回權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費用按發行日至賣回權屆滿日之期間攤銷，未攤銷餘額列為遞延公司債發行成本。已發行附賣回權之可轉換公司債，約定賣回價格超過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為負債。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轉換日該轉換公司債面額及轉換價格計算可轉換股數；轉換公司債超過可轉換股本面額部分併同相關之應付利息補償金及發行成本轉列為股本溢價資本公積；本公司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辦法換發新股時轉列股本。

在可轉換公司債到期之前，債券持有人依賣回辦法請求贖回，而發生期前清償，相關償付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若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予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選擇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規定認列為複合金融商品，惟以前年度發行之應付公司債仍依原方式處理。

(十五)退休金

本公司已訂立勞工退休辦法。根據此項辦法，凡正式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或屆滿一定年齡或不堪勝任職務者，得申請或由公司通知其退休，公司依其服務年資核算基數，一次給予退休金。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本公司按月依已付薪資總額之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繳存於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民國九十六年併入台灣銀行)專戶保管運用，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專戶項下支付。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採確定給付辦法部分，本公司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處理員工退休金負債，以會計年度終了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日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成本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剩餘服務年限二十六年攤銷之數。

採確定提撥制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薪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七)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年度，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十九)員工認股選擇權

本公司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之股東權益。衡量日係指認購股數與行使價格均確定之日。

(二十)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買回庫藏股時則減少流通在外股數，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則採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改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採用該公報對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皆無影響。

本公司適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對原帳列無法分析原因之投資成本超過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停止攤銷，此項變動致民國九十五年度淨利及基本每股盈餘分別增加19,241千元及0.11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6.12.31	95.12.31
受益憑證－國內開放型基金	\$ 100,009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相關利益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1,043	3

(二)存 貨

	96.12.31	95.12.31
製 成 品	\$ 841,224	670,262
在 製 品	248,017	241,251
原 料	496,999	458,462
小 計	1,586,240	1,369,975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1,238	46,835
合 計	\$ 1,535,002	1,323,140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6.12.31			95.12.31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100	\$ 1,085,463	1,671,920	100	886,823	1,199,321
FSP Technology Inc. (BVI)	100	13,380	5,062	-	-	-
FSP Group Inc.	100	1,752	1,540	100	1,752	1,574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100	37,474	36,748	100	37,474	36,284
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	270,469	381,328	70	270,469	348,731
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100	50,000	35,620	-	-	-
兆漢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5	8,800	6,738	-	-	-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100	17,223	17,797	-	-	-
Harmony Trading (HK) Ltd.	100	1,919	2,032	-	-	-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100	1,628	1,622	-	-	-
總 計		<u>\$ 1,488,108</u>	<u>2,160,407</u>		<u>1,196,518</u>	<u>1,585,910</u>

本公司因合併普特電子公司，分別取得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Harmony Trading (HK) Ltd.及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100%之股權，並透過Proteck Electronics Corp.取得東莞浦特電子有限公司100%之股權。

本公司為業務需求於民國九十六年度轉投資設立FSP Technology Inc. (BVI)，並向投審會申請並經核准透過FSP Technology Inc. (BVI)以13,380千元(400,000美金)間接投資設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投審會核准金額，本公司已全數匯出，帳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為業務需要分別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向投審會申請並經核准各以4,000千元美元及2,000千元美元對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增資，並皆透過位於薩摩亞國之Famous Holding Ltd.以間接投資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前述增資，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匯出198,640千元，帳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度為業務需要經向投審會申請並經核准以2,000千元美元對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增資，並透過位於薩摩亞國之Famous Holding Ltd.及英屬維京群島之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以間接投資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及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投審會核准金額65,921千元，本公司已全數匯出，帳列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為拓展公司多角化經營，增加業務廣度及深度，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以新台幣50,000千元投資設立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匯出全數投資款，並取得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100%之股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因業務需求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以新台幣8,800千元投資設立兆漢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匯出全數投資款，並取得兆漢電子有限公司55%之股權。

(四)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無形資產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變動如下：

1.電腦軟體成本

	96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32,021	14,771	46,792
減：累計攤銷	25,708	6,368	32,076
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 6,313	8,403	14,716

(註)本期成本增加數包含本公司因合併普特電子公司而轉入淨成本數41千元。

	95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27,897	4,124	32,021
減：累計攤銷	16,478	9,230	25,708
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 11,419	(5,106)	6,313

2.商 譽

	96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	114,411	114,411
減：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 -	114,411	114,411

民國九十五年度本公司並無商譽認列之情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其他無形資產－專利使用權

	96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15,000	-	15,000
減：累計攤銷	824	1,978	2,802
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 14,176	(1,978)	12,198

	95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	15,000	15,000
減：累計攤銷	-	824	824
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 -	14,176	14,176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認列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8,346千元及10,054千元，列於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五)短期借款

	96.12.31	95.12.31
信用狀借款	\$ 8,277	25,391
信用借款	-	450,000
合 計	\$ 8,277	475,391

上述借款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之利率區間分別為年息1.65%~6.03%及1.95%~6.21%，償還期限均在一年以內。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有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938,961千元及480,549千元。

(六)金融負債－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二月十日獲得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核准募集與發行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額度為美金30,000千元，折合新台幣約997,560千元，所募集之資金將用以海外購料及海外轉投資事業。

於民國九十六年度有美金300千元要求轉換，其轉換價格為34.8元，轉換普通股計286,654股；民國九十五年度分別有美金1,300千元及4,700千元要求轉換，其轉換價格分別為39.6元及34.8元，轉換普通股計5,582,502股。另，於民國九十五年度計有美金23,700千元要求贖回，本公司已依面額之103.31%並按當時匯率計算之金額計794,521千元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可轉換公司債買回，因上述公司債期前清償產生之損失計2,495千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明細如下：

	96.12.31	95.12.31
已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	\$ 997,560	997,560
已轉換之公司債	(209,487)	(199,511)
已賣回之公司債	(788,073)	(788,073)
外幣兌換利益	-	(217)
	\$ -	9,759

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辦法如下：

1. 票面利率：0%
2. 期限：五年(民國九十三年三月十二日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二日止)
3. 償還方法：除已提前贖回、買回、註銷或行使轉換權外，本公司債於到期時按面額將債券贖回。
4. 買回辦法：本公司得向債券持有人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買回：
 - (1) 自本債券發行滿二年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20個營業日價格均達轉換價格依固定匯率(US\$1兌換NTD33.252)之130%以上時，本公司得以面額將債券全部或一部份贖回。
 - (2) 當超過90%之本公司債券已贖回、買回或行使轉換權時，本公司得以面額將債券全部贖回。
 - (3) 因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本公司必需支付額外利息費用時，本公司得依面額將債券全部贖回。
5. 債券持有人請求賣回辦法：除非已贖回、轉換或經本公司買回而註銷，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公司債發行屆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依面額之103.31%將其持有之全部或部分債券贖回。
6. 轉換辦法：
 - (1) 除已提前贖回、買回或註銷及法令規定不得轉換之期間外，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後第三十一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之期間內，依轉換辦法行使轉換權利。
 - (2)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73.2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遇本公司有現金增資、無償配股、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員工紅利或有發行契約規定之其他情形時，轉換價格將依本公司第一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皆為新台幣34.8元。
 - (3) 轉換價格所用之固定匯率訂為US\$1兌換NTD33.252。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退休金

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本公司按月依實付薪資總額之百分之二提撥退休基金。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之精算，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96.12.31</u>	<u>95.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4,501)	(434)
非既得給付義務	(58,770)	(32,950)
累積給付義務	(63,271)	(33,384)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0,503)	(14,447)
預計給付義務	(83,774)	(47,83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0,114	23,490
提撥狀況	(43,660)	(24,34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083	2,206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281	457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0,296)</u>	<u>(21,678)</u>
既得給付	<u>\$ (4,999)</u>	<u>(481)</u>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u>96年度</u>	<u>95年度</u>
服務成本	\$ 882	1,033
利息成本	1,673	1,646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	(626)	(463)
攤銷數	123	123
淨退休金成本	<u>\$ 2,052</u>	<u>2,339</u>

精算假設如下：

	<u>96年度</u>	<u>95年度</u>
折 現 率	3.50%	3.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50%	2.50%

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3,977千元及12,439千元。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36,137	57,496
遞延所得稅費用	9,387	8,903
所得稅費用	<u>\$ 145,524</u>	<u>66,399</u>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最高為25%，並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222,959	141,692
投資抵減	(45,330)	(33,65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	-
按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42,193)	(41,625)
上期所得稅低(高)估數	(1,493)	6,114
以前年度應收退稅款核定高估數	4,754	-
已估列尚未支付之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低估數	6,889	-
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調整數	-	(7,402)
其他	(60)	1,278
所得稅費用	<u>\$ 145,524</u>	<u>66,399</u>

遞延所得稅費用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退休金費用	\$ 682	425
存貨跌價損失	(7)	(735)
職工福利金	-	90
投資抵減本期增加數	(45,330)	(33,658)
投資抵減本期抵減數	45,330	33,658
已／未實現兌換利益淨額	9,452	10,25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232)	(1,131)
其他	(508)	-
遞延所得稅費用	<u>\$ 9,387</u>	<u>8,903</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96.12.31	95.12.31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4,294	15,1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977)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7,317</u>	<u>15,180</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5,225</u>	<u>5,522</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19,519</u>	<u>20,702</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6,977</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96.12.31		95.12.31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存貨跌價損失	\$ 51,237	12,809	46,835	11,709
備抵呆帳	484	121	-	-
退休金費用	20,904	5,226	22,090	5,522
未實現兌換損失 (利益)	(27,907)	(6,977)	9,362	2,34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利益	5,451	1,363	4,523	1,131
		<u>\$ 12,542</u>		<u>20,702</u>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及應付所得稅餘額之組成說明如下：

	96.12.31	95.12.31
估計所得稅費用	\$ 136,137	57,496
扣繳及暫繳稅款	(43,619)	(70,133)
上期所得稅高(低)估數	1,493	(6,114)
以前年度應收退稅款核定高估數	(4,754)	-
上期應付(退)所得稅	1,278	(4,754)
合併普特電子公司併入數	1,630	-
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	<u>\$ 92,165</u>	<u>(23,505)</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尚有應退稅款及應付民國九十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計20,244千元及1,278千元，分別帳列其他應收款及應付所得稅項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經台灣省北區國稅局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核定，調增營業費用5,113千元及剔除投資抵減稅額11,643千元，此項核定經扣除原帳列應退所得稅4,754千元後，責令補繳稅款8,167千元。前述核定金額，本公司已全數估列所得稅費用入帳。

本公司及普特電子公司(消滅公司)以前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分別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三年度及九十四年度。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96.12.31	95.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83,836	106,522

本公司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後，對中華民國居住者就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9.03%；民國九十五年實際比率為14.46%。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法定盈餘公積中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盈餘組成者均為1,374千元。未分配盈餘之組成說明如下：

	96.12.31	95.12.31
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含)	\$ 6,987	6,987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928,409	736,792
合 計	\$ 935,396	743,779

(九)股東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四日雙方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十月三十日依金管會金管證一第0960058562號函核准以發行新股方式吸收合併普特電子公司。此項合併以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其中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普特電子公司為消滅公司，並以普特電子公司原有股份每1股換發本公司0.7股普通股之比例發放新股，致本公司增加發行新股7,000千股，每股40元溢價發行，計280,000千元。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發放每股1.75元之現金股利，計264,334千元，並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每千股無償配發125股之股票股利，計188,810千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計40,730千元。以上合計發放新股22,954千股，此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七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二十二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另，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擬辦理現金增資700,799千元，發行新股共計16,000千股，以每股43.8元溢價發行。此案業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二十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三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股東常會決議發放每股1.75元之現金股利，計224,727千元，並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每千股無償配發125股之股票股利，計160,519千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計18,030千元。以上合計發放新股17,855千股，此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三十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2.庫藏股票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已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九日至民國九十三年七月十八日買回庫藏股3,000千股，本項已購回之庫藏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須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辦理轉讓。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之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為3,000千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為164,546千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二月將全數庫藏股轉讓予員工，並將轉讓價格低於庫藏股帳面值之差額計68,545千元沖減未指撥保留盈餘。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資本公積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彌補虧損，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並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以公司法規定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得撥充資本之金額，依法不得超過公司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資本公積餘額如下：

	<u>96.12.31</u>	<u>95.12.31</u>
現金增資股本溢價	\$ 859,475	318,676
應付公司債轉換股本溢價	150,795	143,686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致股權淨值增加之調整數	37,827	-
合併發行新股	210,000	-
	<u>\$ 1,258,097</u>	<u>462,362</u>

4.法定盈餘公積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5. 特別盈餘公積

依(89)台財證(一)第100116號函之規定，自分派民國八十八年度盈餘起，除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外，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及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依上述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別為4,494千元及65,372千元。

6. 未分配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應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相關法令及公司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另就其餘額分派，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其中員工紅利為百分之十，董事監察人酬勞為百分之一。

依本公司章程訂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由於本公司企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在所屬產業有集中化之趨勢下，為持續擴充規模，以求永續經營與穩定成長，股利政策將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未來公司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股票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及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董監事酬勞	\$ 5,092	4,329
員工紅利—股票(依面額)	40,730	18,030
員工紅利—現金	10,185	25,256
	<u>\$ 56,007</u>	<u>47,615</u>

上述盈餘分配之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分別為4,073千股及1,803千股，佔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2.70%及1.45%。

若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全數以現金發放，並視為各該盈餘所屬年度之費用時，設算之各該年度基本每股稅後盈餘分別為3.05元及3.28元。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經證期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發行總額為10,000,000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股，共可認購普通股10,000千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至發行屆滿六年止，可將持有之認股權憑證之一定比例依發行日所訂之行使價格執行認購普通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依特定公式計算後，得調整每單位認股權憑證之每股行使價格，惟調整後之行使價格不得低於面額。

本公司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計劃	發行單位	認股權人資格條件	行使價格	每單位	開始行使期限
九十六年	10,000千	(註一)	(註二)	1:1	自被授與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起至發行屆滿六年止，依發行辦法所定之比例行使之。

註一：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全職員工。

註二：依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為認股價格。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有關員工認股權計劃之數量、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及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96年度

員工認股權	單位數(千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	-	\$ -
本期給與	10,000	35.6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	-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u>10,000</u>	-
期末仍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u>\$ 6.453</u>	-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資訊如下：

96.12.31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 範圍(元)	流通在外 數量(千股)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年)	加 權 平均行使 價格(元)	數量(千股)	加 權 平均行使 價格(元)
\$ 35.6	<u>10,000</u>	6.00	35.6	-	-

本公司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員工認股權所產生之酬勞成本。民國九十六年度認列相關之酬勞成本為0元。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其相關之評價模式、假設及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 設：

股利率	4.92%
預期價格波動率	30.61%
無風險利率	2.58%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96年度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u>\$ 746,311</u>
擬制淨利	<u>\$ 745,914</u>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每股盈餘	<u>\$ 4.15</u>
擬制每股盈餘	<u>\$ 4.15</u>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每股盈餘	<u>\$ 4.15</u>
擬制每股盈餘	<u>\$ 4.15</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891,835	746,311	566,772	500,373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79,758	179,758	168,589	168,589
基本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 4.96	4.15	3.36	2.97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891,835	746,311	566,772	500,37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可轉換公司債	23	17	814	611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891,858	746,328	567,586	500,984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79,758	179,758	168,589	168,589
可轉換公司債	72	72	6,020	6,020
員工認股權證	54	54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	179,884	179,884	174,609	174,609
稀釋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 4.96	4.15	3.25	2.87

(十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未結清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不會因時間性差異而改變其未來現金之請求權或支付數，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票據、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等金融商品，因其到期日甚近，故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投資於國內開放型基金，其公平市價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計算而得。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3)金融負債－應付公司債之帳面價值尚包含未實現兌換損益；依其發行辦法，係公開發行但不上市，故以其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 (4)應計退休金負債以精算報告為公平價值推算之依據。
- (5)信用狀與背書保證之公平價值與合約金額相當；關稅、貨物稅記帳保證之公平價值與已使用之名日本金金額相當。

除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外，其餘各項非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96.12.31		95.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表外資產負債：				
背書保證	\$ -	64,960	-	65,192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34,065	-	-
關稅、貨物稅記帳保證	-	3,000	-	3,000

3.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而使本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本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一定限額內。另，本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此外，本公司所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屬國內開放型基金，本公司從事金融資產交易均選擇信譽良好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透過專業經理人管理市場風險。綜上所述，相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利率變動產生風險之影響並不重大。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之風險，當金融商品具獲利性時，信用風險亦相對增加。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之交易相對人，皆為國內信用卓著之金融機構，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本公司金融資產最大暴險之金額相當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為正數之金額。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16%及21%由三家主要客戶所組成。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於預期時間結清部位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藉貨幣市場與外匯市場之融通工具及適當之流動性資產以規劃未來之現金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因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故變現流動風險並不重大。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之風險，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因而利率變動不致於產生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Sparkle Power Inc.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負責人
FSP (GB) Ltd.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FSP Group Inc.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FSP Technology Inc. (BV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善元科技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漢達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兆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兆漢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Protect Electronics (Samoa) Corp.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
Harmony Trading (HK)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
Famous Holding Ltd.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FSP Group USA Corp.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45%之轉投資事業
Amacrox GmbH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輝力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仲漢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無錫全漢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無錫仲漢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江蘇全漢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東莞浦特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浦特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轉投資事業(註)
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眾漢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79.2%之轉投資事業(民國九十五年度間接持股比例為99%)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70%之轉投資事業
向漢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向漢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瑞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瑞伯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註：係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因合併普特電子公司而取得之轉投資事業，為求資訊之完整性，乃揭露本公司與該等轉投資事業民國九十六年度之交易。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金額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金 額	佔本公 司銷貨 淨額%	金 額	佔本公 司銷貨 淨額%
Sparkle Power Inc.	\$ 768,124	5.40	767,011	7.02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435,104	3.06	340,272	3.11
FSP (GB) Ltd.	92,137	0.65	82,523	0.75
FSP Group USA Corp.	113,873	0.80	104,790	0.96
眾漢公司	4,815	0.03	2,188	0.02
善元科技公司	308,623	2.17	298,952	2.74
瑞伯科技公司	106,956	0.75	13,635	0.12
向漢公司	24,820	0.17	18,172	0.17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350,567	2.46	180,877	1.65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44,733	0.31	20,587	0.19
Amacrox GmbH	35,050	0.25	34,872	0.32
合 計	<u>\$ 2,284,802</u>	<u>16.05</u>	<u>1,863,879</u>	<u>17.05</u>

本公司對上列關係人之銷售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因以前年度及上述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明細如下：

	96.12.31		95.12.31	
	金額	估應收帳款淨額%	金額	估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				
Sparkle Power Inc.	\$ 185,903	4.53	217,056	5.92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146,393	3.57	127,061	3.47
FSP (GB) Ltd.	33,430	0.81	43,451	1.19
FSP Group USA Corp.	32,356	0.79	30,459	0.83
眾漢公司	1,197	0.03	604	0.02
善元科技公司	54,987	1.34	121,781	3.32
瑞伯科技公司	47,449	1.15	9,510	0.26
向漢公司	10,616	0.26	13,060	0.36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109,144	2.66	46,873	1.28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18,749	0.46	10,070	0.27
Amacrox GmbH	17,341	0.42	18,594	0.51
合計	<u>\$ 657,565</u>	<u>16.02</u>	<u>638,519</u>	<u>17.43</u>

本公司上述應收帳款之收款期間，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另，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之銷貨仍未經轉售他人之存貨內含未實現銷貨毛利，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分別增加928千元及4,523千元，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實現利益餘額分別為5,451千元及4,523千元，列入其他流動負債。

2. 進貨、代購物料及委託加工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與委託其代購物料明細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輝力公司	\$ 110,658	82,497
仲漢公司	53,220	34,112
善元科技公司	11,700	9,197
無錫仲漢公司	346	786
合計	<u>\$ 175,924</u>	<u>126,592</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另，本公司因委託加工而支付關係人之加工費(列入銷貨成本項下)明細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輝力公司	\$ 786,453	606,350
仲漢公司	411,408	359,208
無錫全漢公司	266,450	125,425
Harmony Trading (HK) Ltd.	29,355	-
合 計	<u>\$ 1,493,666</u>	<u>1,090,983</u>

本公司因上述進貨、代購物料及委託加工而產生之應付帳款明細如下：

	96.12.31		95.12.31	
	金 額	佔應付 帳 款 總額%	金 額	佔應付 帳 款 總額%
輝力公司	\$ 24,446	0.47	69,003	1.64
仲漢公司	42,794	0.82	34,243	0.81
無錫全漢公司	29,408	0.56	15,772	0.37
Harmony Trading (HK) Ltd.	3,503	0.07	-	-
	<u>\$ 100,151</u>	<u>1.92</u>	<u>119,018</u>	<u>2.82</u>

本公司上述應付帳款之付款期間為月結後一個月付款。另本公司對善元科技公司之進貨而產生之期末應付帳款餘額已列入應收帳款－關係人之減項，以淨額列示於財務報表。

3. 佣金支出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因委託關係人代理銷售產品而產生之佣金支出(列入推銷費用項下)明細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FSP (GB) Ltd.	<u>\$ 4,559</u>	<u>5,434</u>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以前年度交易及前述交易而產生之應付款項(列入應付費用項下)明細如下：

	96.12.31	95.12.31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 979	981
FSP (GB) Ltd.	3,527	3,103
合 計	<u>\$ 4,506</u>	<u>4,084</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其他

(1)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本公司受關係人委託購買機器設備或因業務需要代墊費用而產生之應收款項(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96年度	
	代墊款項 最高餘額	期末應收餘額
Famous Holding Ltd.	\$ 17,593	7,117
Sparkle Power Inc.	2,612	1,693
江蘇全漢公司	4,083	4,083
善元科技公司	15,104	790
無錫全漢公司	29,836	29,836
漢達公司	21,999	399
	\$ 91,227	43,918

關係人名稱	95年度	
	代墊款項 最高餘額	期末應收餘額
Famous Holding Ltd.	\$ 29,684	18,065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2,909	-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6,253	26
輝力公司	10,678	-
仲漢公司	6,857	-
善元科技公司	1,496	1,250
無錫全漢公司	4,574	4,574
合計	\$ 62,451	23,915

(2)管理費收入

本公司與3Y Power Technology Inc.簽訂帳務管理服務合約，本公司依約定以美金240千元作為提供管理指導建置相關部門、應用系統及專業資訊服務予3Y Power Technology Inc.之報酬。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收取之管理費收入分別為7,880千元及7,898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什項收入項下。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帳務管理服務已全數收取。

(3)設計費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因委託關係人代為設計產品而產生之設計費(列入推銷費用項下)明細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善元科技公司	\$ 3,107	-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前述交易而產生之應付款項(列入應付費用項下)明細如下：

	96.12.31	95.12.31
善元科技公司	\$ 222	-

5. 背書保證

本公司關係人之借款由本公司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96.12.31	95.12.31
眾漢公司	\$ 64,960	65,192

本公司為上項關係人之背書保證並未收取任何費用。

六、質押之資產

		帳面價值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96.12.31	95.12.31
應收票據	短期借款	\$ 7,455	5,186
土地	短期借款	69,745	69,745
房屋及建築	短期借款	175,327	181,391
合計		\$ 252,527	256,322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票據質押擔保借款而將應收票據存入借款銀行託收備償。另，上述抵押之固定資產，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皆係設定予銀行供短期借款擔保之用。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商品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約為34,065千元及0千元。
- (二)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由銀行提供之關稅、貨物稅記帳保證額度均為40,000千元，已使用額度均為3,000千元。
- (三) 本公司在國內透過代理商購買碩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碩頤公司)之產品，碩頤公司之競爭廠商O2 MICRO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簡稱O2公司)聲稱此等產品侵害其美國專利權，故在美國聯邦地方法院東德州馬歇爾分院(以下簡稱美國法院)對包含本公司在內之三家公司提起民事訴訟。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前開民事訴訟經O2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撤回全部對所有被告金錢損害賠償之請求，只剩下禁制令以及律師費賠償與否之問題。其後美國法院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二十一日作出一審終局判決及禁止相關產品銷往美國之禁制令，並裁定法庭費用由所有被告負擔。本公司不服該禁制令與費用之裁定，於法定期限前已提出上訴。前述法庭費用，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四日接獲美國法院對於O2公司專利訴訟案裁定結果，根據裁定內容，包括本公司及碩頤公司在內之三家公司應共同負擔上述訴訟案所發生之律師費及訴訟費用計美金2,268,402.22元。本公司不服前述應負擔之費用，於法定期限前已提出上訴。至於禁制令之部分，法院已於民國九十七年二月六日進行言詞辯論程序，惟法院迄今仍未做出任何裁判。

本公司認為因使用碩頤公司產品而受牽連，且在得知碩頤公司產品有此糾紛後，即切換成無侵權糾紛之替代材料，而根據本公司與碩頤公司簽訂之智慧財產權擔保書，若本公司因其產品而衍生所承擔之責任、損失、損害、費用或其他支出，碩頤公司皆應負完全之補償責任，基此，碩頤公司應承擔本公司因此所負擔之裁定費用，故上述專利訴訟案所裁定應共同負擔之律師費及訴訟費用，對本公司之財務尚無重大影響。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96年度			95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3,585	311,808	335,393	18,438	270,349	288,787
勞健保費用		1,360	22,302	23,662	964	18,933	19,897
退休金費用		778	15,251	16,029	586	14,192	14,778
其他用人費用		1,039	20,239	21,278	775	15,704	16,479
折舊費用		3,837	32,618	36,455	4,812	27,887	32,699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註)		755	8,499	9,254	1,249	10,973	12,222

註：未包含公司債發行成本攤銷數，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金額分別有23千元及814千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科目項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合併普特電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數		
流動資產增加	\$	116,27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20,770
固定資產增加		19,745
其他資產增加		1,040
流動負債增加		(58,069)
應付退休金負債增加		(21,446)
股本增加		(70,000)
資本公積增加		(210,000)
小計		(201,688)
合併商譽		114,411
合併普特電子公司淨現金流入	\$	<u>(87,277)</u>

(三)重分類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之財務報表為配合民國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1)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眾漢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79.2%之轉投資事業	2,272,452	65,500	64,960	-	1.43%	3,181,433

註1：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中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70%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50%為限。

註2：係以本期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為計算基礎。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際萬寶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503,980.47	100,009	-	100,009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	
本公司	股票：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32,202,500	1,671,920	100.00	1,671,920	
	FSP Technology Inc. (BVI)	"	"	400,000	5,062	100.00	5,062	
	FSP Group Inc.	"	"	50,000	1,540	100.00	1,540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BVI)	"	"	1,109,355	36,748	100.00	36,748	
	善元科技公司	"	"	14,952,000	381,328	70.00	361,836	
	漢達公司	"	"	5,000,000	35,620	100.00	35,620	
	兆漢公司	"	"	880,000	6,738	55.00	6,738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Harmony Trading (HK) Ltd.	"	"	1,100,000	17,797	100.00	17,797	
	Protec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	"	10,000	2,032	100.00	2,032	
	股票小計			1,000	1,622	100.00	1,622	
					2,160,407		2,140,915	

(註)長期股權投資之市價係按資產負債日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為估計之公平市價。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際萬寶基金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6,503,980.47	100,000	-	-	-	-	6,503,980.47	100,009	(註一)
	股票：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 增資認購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6,202,500	1,199,321	6,000,000	198,640	-	-	-	-	32,202,500	1,671,920	(註二)

註一：含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調整9千元。

註二：含九十六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157,815千元，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致股權淨值增加之調整數37,827千元及換算調整數增加78,317千元。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Sparkle Power Inc.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銷貨)	(768,124)	(5.40)%	註一	註一	註一	185,903	4.53%	
本公司	Fortron/Source (Europe) GmbH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負責人	(銷貨)	(435,104)	(3.06)%	註一	註一	註一	146,393	3.57%	
本公司	善元科技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308,623)	(2.17)%	註一	註一	註一	54,987	1.34%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間接持股比例70%之轉投資事業	(銷貨)	(350,567)	(2.46)%	註一	註一	註一	109,144	2.66%	
本公司	FSP Group USA Corp.	間接持股比例45%之轉投資事業	(銷貨)	(113,873)	(0.80)%	註一	註一	註一	32,356	0.79%	
本公司	瑞伯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銷貨)	(106,956)	(0.75)%	註一	註一	註一	47,449	1.15%	
本公司	輝力公司	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加工費	786,453	-	註二	-	註二	(12,496)	(0.24)%	
本公司	仲漢公司	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加工費	411,408	-	註二	-	註二	(36,550)	(0.70)%	
本公司	無錫全漢公司	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加工費	266,450	-	註二	-	註二	(29,408)	(0.56)%	
本公司	輝力公司	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代購物料	110,658	-	註二	-	註二	(11,950)	(0.23)%	

註一：本公司對該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二：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另，授信期間為月結後一個月付款。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Sparkle Power Inc.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185,903	3.81	-	-	126,935 (截至97.2.29止)	-
本公司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負責人	146,393	3.18	-	-	90,284 (截至97.2.29止)	-
本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間接持股70%之轉投資事業	109,144	4.49	-	-	75,688 (截至97.2.29止)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十)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十)	備註
				96.12.31	95.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NTD 1,085,463	NTD 886,823	32,202,500	100.00%	NTD 1,671,920	NTD 157,815	NTD 157,815	子公司
"	FSP Technology Inc. (BVI)	薩摩亞國	轉投資	NTD 13,380	NTD -	400,000	100.00%	NTD 5,062	NTD (8,295)	NTD (8,295)	子公司
"	FSP Group Inc.	英屬開曼群島	辦理安規認證事宜	NTD 1,752	NTD 1,752	50,000	100.00%	NTD 1,540	NTD (27)	NTD (27)	子公司
"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NTD 37,474	NTD 37,474	1,109,355	100.00%	NTD 36,748	NTD (114)	NTD (114)	子公司
"	善元科技公司	台灣	電源供應器生產及買賣	NTD 270,469	NTD 270,469	14,952,000	70.00%	NTD 381,328	NTD 47,852	NTD 33,496	子公司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十)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十)	備註
				96.12.31	95.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漢達公司	台灣	電源供應器生產及買賣	NTD 50,000	NTD -	5,000,000	100.00%	NTD 35,620	NTD (14,380)	NTD (14,380)	子公司
"	兆漢公司	台灣	研發	NTD 8,800	NTD -	880,000	55.00%	NTD 6,738	NTD (3,749)	NTD (2,062)	子公司
"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薩摩亞國	轉投資	NTD 17,223	NTD -	1,100,000	100.00%	NTD 17,797	NTD 197	NTD 197	子公司
"	Harmony Trading (HK) Ltd.	香港	轉投資	NTD 1,919	NTD -	10,000	100.00%	NTD 2,032	NTD 106	NTD 106	子公司
"	Protec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美國	轉投資	NTD 1,628	NTD -	1,000	100.00%	NTD 1,622	NTD -	NTD -	子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輝力公司	大陸	電源供應器加工	HKD 20,130 (註二)	HKD 20,130 (註二)	(註一)	100.00%	HKD 31,327 (註二)	HKD 18,054	-	孫公司
"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HKD 23,382 (註二)	HKD 23,382 (註二)	3,000,000	100.00%	HKD 85,675 (註二)	HKD 8,172	-	孫公司
"	Famous Holding Ltd.	薩摩亞國	轉投資	HKD 210,118 (註二)	HKD 163,228 (註二)	27,000,000	100.00%	HKD 234,597 (註二)	HKD 11,257	-	孫公司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仲漢公司	大陸	電源供應器加工	HKD 23,680 (註三)	HKD 23,680 (註三)	(註一)	100.00%	HKD 65,120 (註三)	HKD 7,983	-	孫公司之子公司
Famous Holding Ltd.	無錫全漢	大陸	電源供應器加工	HKD 116,809 (註四)	HKD 116,809 (註四)	(註一)	100.00%	HKD 93,670 (註四)	HKD (6,050)	-	孫公司之子公司
"	無錫仲漢	大陸	電源供應器生產與買賣	HKD 93,489 (註四)	HKD 46,600 (註四)	(註一)	100.00%	HKD 142,545 (註四)	HKD 17,172	-	孫公司之子公司
無錫仲漢	眾漢公司	大陸	電源供應器生產與買賣	RMB 9,900 (註五)	RMB 9,900 (註五)	(註一)	79.20%	RMB 54,329 (註五)	RMB 21,246	-	孫公司之子公司之子公司
FSP Technology Inc. (BVI)	江蘇全漢公司	大陸	研發設計各種節約電能	HKD 3,128 (註六)	HKD - (註六)	(註一)	100.00%	HKD 1,218 (註六)	HKD (1,970)	-	孫公司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Amacrox GmbH	德國	電源供應器買賣	USD 609 (註七)	USD 609 (註七)	25,000	100.00%	USD 171 (註七)	USD (190)	-	孫公司
"	FSP Group USA Corp.	美國	電源供應器買賣	USD 500 (註七)	USD 500 (註七)	247,500	45.00%	USD 705 (註七)	USD 53	-	孫公司
善元科技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美國	電源供應器買賣	NTD 233,850 (註八)	HKD 233,850 (註八)	600,000	100.00%	NTD 351,627 (註八)	NTD 37,550	-	孫公司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東莞浦特公司	大陸	電源供應器加工	USD 1,100 (註九)	USD - (註九)	(註一)	100.00%	USD 542 (註九)	USD (158)	-	孫公司

註一：係有限公司組織。

註二：係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三：係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四：係Famous Holding Ltd.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Famous Holding Ltd.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五：係無錫仲漢持股79.2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無錫仲漢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六：係FSP Technology Inc. (BVI)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FSP Technology Inc. (BVI)各該項目之金額。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註七：係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BVI)分別持股100%及45%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BVI)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八：係善元科技公司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善元科技公司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九：係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各該項之金額。

註十：該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1)
		公司名稱	關係						
1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無錫全漢	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835,960	81,450	81,200	-	4.86	1,170,344

註1：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中規定子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70%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50%為限。

註2：係以本期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佔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為計算基礎。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二)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股權： 輝力公司	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註一)	HKD 31,327	100.00	HKD 31,327	
	股票：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	"	3,000,000	HKD 85,675	100.00	HKD 85,675	
	Famous Holding Ltd.	"	"	27,000,000	HKD 234,597	100.00	HKD 234,597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股權： 仲漢公司	"	"	(註一)	HKD 65,120	100.00	HKD 65,120	
Famous Holding Ltd.	股權： 無錫全漢	"	"	(註一)	HKD 93,670	100.00	HKD 93,670	
	無錫仲漢	"	"	(註一)	HKD 142,545	100.00	HKD 142,545	
無錫仲漢	股權： 眾漢公司	持股比例79.20%之被投資公司	"	(註一)	RMB 54,329	79.20	RMB 55,021	
FSP Technology Inc.(BVI)	股權： 江蘇全漢公司	"	"	(註一)	HKD 1,218	100.00	HKD 1,218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股票： Amacrox GmbH	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	"	25,000	USD 171	100.00	USD 171	
	FSP Group USA Corp.	持股比例45%之被投資公司	"	247,500	USD 705	45.00	USD 625	
善元科技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	"	600,000	NTD 351,627	100.00	NTD 269,188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股權： 東莞浦特公司	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	"	(註一)	USD 542	100.00	USD 542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註一：係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二：長期股權投資之市價係按資產負債表日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為估計之公平市價。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股票：Famous Holding Ltd.	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認購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1,000,000	HKD 153,124	6,000,000	HKD 46,889	-	-	-	-	27,000,000	HKD 234,597
Famous Holding Ltd.	股權：無錫仲漢	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認購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	HKD 61,642	(註二)	HKD 46,889	-	-	-	-	(註二)	HKD 142,545

註一：含九十六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HKD11,257千元，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致股權淨值增加之調整數HKD8,912千元及換算調整數增加HKD14,415千元。

註二：係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三：含九十六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HKD17,172千元，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致股權淨值增加之調整數HKD8,912千元及換算調整數增加HKD7,930千元。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輝力公司	本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加工收入)	(786,453)	(92.88)%	註一	-	註一	12,496	82.95%	
仲漢公司	本公司	"	"	(411,408)	(100.00)%	註一	-	註一	36,550	100.00%	
無錫全漢	本公司	"	"	(266,450)	(100.00)%	註一	-	註一	29,408	100.00%	
善元科技公司	本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308,623	51.82%	註三	-	註三	(54,987)	(17.23)%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	350,567	53.78%	註三	-	註三	(109,144)	(64.64)%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3Y Power Exchange Inc.	3Y Power Technology Inc.之執行長係3Y Power Exchange Inc.之負責人	(銷貨)	(228,515)	(26.00)%	註二	-	註二	65,177	35.00%	
FSP Group USA	本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45%之轉投資事業	"	113,873	99.65%	註三	-	註三	(32,356)	(99.70)%	

註一：授信期間為月結後一個月收款。

註二：授信期間為月結後二個月收款。

註三：該關係人對本公司之交易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對大陸之投資概況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		本期期末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七)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七)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匯 出	收 回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輝力公司	電源供應器加工	NTD 48,327 (RMB10,880 千元)	註一	NTD 72,004	-	-	NTD 72,004	100.00% (註一)	NTD 75,067 (HKD18,05 4) (註一)	NTD 131,880 (HKD31,32 7) (註一)	NTD 197,299
仲漢公司	電源供應器加工	NTD 111,529 (RMB25,109 千元)	註二	NTD 104,342	-	-	NTD 104,342	100.00% (註二)	NTD 33,193 (HKD7,983) (註二)	NTD 274,142 (HKD65,12 0) (註二)	NTD 75,044
無錫全漢	電源供應器加工	NTD 549,913 (RMB123,80 4千元)	註三	NTD 508,326	-	-	NTD 508,326	100.00% (註三)	NTD (25,155) (HKD (6,050) (註三)	NTD 394,332 (HKD93,67 0) (註三)	-
無錫仲漢	電源供應器生產與買賣	NTD 425,467 (RMB95,787 千元)	註三	NTD 181,955	NTD 198,640	-	NTD 380,595	100.00% (註三)	NTD 71,399 (HKD17,17 2)(註三)	NTD 600,086 (HKD142,5 45)(註三)	-
眾漢公司	電源供應器生產與買賣	NTD 133,254 (RMB30,000 千元)	註四	NTD 20,196	-	-	NTD 20,196	79.20% (註四)	NTD 81,747 (RMB18,40 4)(註四)	NTD 234,555 (RMB54,32 9) (註四)	-
江蘇全漢公司	各種節約電能之研發設計	NTD 13,596 (RMB3,061 千元)	註五	NTD	NTD 13,380	-	NTD 13,380	100.00% (註五)	NTD (8,191) (HKD(1,970))(註五)	NTD 5,123 (HKD1,218)(註五)	-
東莞浦特公司(註八)	電源供應器加工	NTD 40,278 (RMB3,061 千元)	註七	NTD	NTD	-	NTD 38,038 (註八)	100.00% (註六)	NTD (5,126) (USD(158)) (註六)	NTD 17,801 (USD542) (註六)	-
				NTD 886,823			NTD 1,136,881				NTD 272,343
					212,020						

註一：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二：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孫公司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三：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孫公司Famous Holding Ltd.，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Famous Holding Ltd.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四：係本公司透過無錫仲漢再投資之持股比例79.2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無錫仲漢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五：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Technology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FSP Technology Inc. (BVI)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六：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再投資之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七：該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八：係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因合併普特電子公司而取得之轉投資事業，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38,038千元係普特電子公司以前年度所匯出之投資金額。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1,136,881 (港幣 12,500 千元及美金 32,140 千元)	NTD 1,094,718 (港幣 12,500 千元及美金 32,140 千元)	NTD 1,817,962

註：因匯率變動之影響，致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超過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另，除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採歷史匯率外，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以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USD：NTD=1：32.443；HKD：NTD=1：4.16)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五、關係人交易項下說明。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電源供應器之銷售，故無需揭露產業別財務資訊。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三)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外銷銷貨明細如下：

地 區	96年度	95年度
亞 洲	\$ 9,201,506	7,231,820
歐 洲	2,565,873	1,727,078
美 洲	1,499,022	1,033,346
澳 洲	42,367	40,534
非 洲	10,695	9,634
合 計	<u>\$ 13,319,463</u>	<u>10,042,412</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皆無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前述變動致民國九十五年度合併總淨利及每股盈餘分別增加19,241千元及0.11元。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關春修

會 計 師：

呂莉莉

原證期會核：(88)台財證(六)第18311
准簽證文號：號

金管會核准：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簽證文號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五 日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6.12.31		95.12.31			96.12.31		95.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11xx 流動資產：					21xx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58,098	24	1,523,609	1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五)及六)	\$ 92,022	1	558,105	6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一))	100,009	1	-	-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六)及六)	595	-	1,103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減備抵呆帳,96年及95年皆 為660千元後淨額(附註六)	101,627	1	52,368	1	2120 應付票據	12,494	-	8,297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減備抵呆帳,96年及95年分 別為21,635千元及4,873千元後淨額	4,089,894	36	3,575,834	41	2140 應付帳款	5,737,297	51	4,643,760	54	
1153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521,298	5	461,963	5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九))	112,657	1	1,278	-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及五)	30,409	-	12,426	-	2170 應付費用	411,084	4	267,216	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42,581	-	27,261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五)	72,033	1	45,021	1	
1210 存貨(附註四(二))	2,014,959	18	1,645,409	19		流動負債合計	6,438,182	58	5,524,780	6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九))	29,592	-	38,927	1	24xx 長期附息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68,199	1	69,696	1	2410 金融負債—應付公司債(附註四(七))	-	-	9,759	-	
	流動資產合計	9,656,666	86	7,407,493	86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六)及六)	2,987	-	6,652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三))	22,880	-	22,443	-		長期附息負債合計	2,987	-	16,411	-
15xx 固定資產(附註六及七)：					28xx 其他負債：					
成 本：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八))	44,199	-	25,577	-	
1501 土地	94,901	1	94,901	1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九))	1,439	-	2,368	-	
1521 房屋及建築	513,783	5	483,283	6	2881 遞延貸項	3,073	-	4,929	-	
1531 機器設備	963,643	9	807,496	9		其他負債合計	48,711	-	32,874	-
1551 運輸設備	32,884	-	19,751	-		負債合計	6,489,880	58	5,574,065	64
1631 租賃權益改良	56,245	-	51,550	1	2xxx 股東權益(附註四(七)、(九)及(十))：					
1681 其他設備	245,249	3	161,097	2	3110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96年及95年額定股 份皆為223,000千股,實際發行股份分別 為197,002千股及150,761千股	1,970,020	17	1,507,613	17	
	1,906,705	18	1,618,078	19	32xx 資本公積	1,258,097	11	462,362	5	
15x9 減：累積折舊	782,574	7	565,963	7	保留盈餘：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35,862	1	17,060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7,412	3	227,375	3	
	固定資產淨額	1,259,993	12	1,069,175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494	-
17xx 無形資產(附註一、三及四(四))：					3350 未分配盈餘	935,396	8	743,779	9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4,735	-	6,313	-	保留盈餘合計	1,212,808	11	975,648	12	
1760 商譽	216,341	2	101,931	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3,979	1	25,634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3,092	-	2,977	-	股東權益淨額	4,544,904	40	2,971,257	34	
1782 土地使用權	41,684	-	40,056	-	3610 少數股權	224,770	2	142,281	2	
1788 其他無形資產	12,198	-	14,176	-	3xxx 股東權益及少數股權合計	4,769,674	42	3,113,538	36	
	無形資產合計	288,050	2	165,453	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十一)、五 及七)				
18xx 其他資產：					2-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259,554	100	8,687,603	100	
1820 存出保證金	9,588	-	6,705	-						
1830 遞延費用	12,421	-	10,789	-						
1832 遞延公司債發行成本	-	-	23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九))	9,956	-	5,522	-						
	其他資產合計	31,965	-	23,039	-					
1xxx 資產總計	\$ 11,259,554	100	8,687,603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6年度		9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16,173,018	101	12,904,504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40,357	-	87,898	1
4190 銷貨折讓	85,759	1	62,704	-
營業收入淨額	16,046,902	100	12,753,90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八)及十)	13,546,894	84	10,808,442	85
5910 營業毛利	2,500,008	16	1,945,460	1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四)、(八)、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657,030	4	464,473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613,942	4	585,00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6,644	2	268,387	2
營業費用合計	1,577,616	10	1,317,867	11
6900 營業淨利	922,392	6	627,593	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8,661	-	33,142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732	-	4,523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180	-
7150 存貨盤盈淨額	-	-	11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370	-	1,371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一))	1,043	-	3	-
7480 什項收入	105,035	1	68,671	1
	156,841	1	107,901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4,318	-	16,702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79	-	-	-
7550 存貨盤損淨額	514	-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四(七))	11,673	-	12,149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報廢損失	52,227	-	49,908	1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四(七)及十)	14,327	-	9,781	-
	93,438	-	88,540	1
7900 稅前淨利	985,795	7	646,954	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九))	214,548	1	125,619	1
合併總利益(附註三)	\$ 771,247	6	521,335	3
歸屬于:				
9601 母公司股東	\$ 746,311	6	500,373	3
9602 少數股權	24,936	-	20,962	-
	\$ 771,247	6	521,335	3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三及四(十二))(單位:新台幣元)			\$ 4.96	4.1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三及四(十二))(單位:新台幣元)			\$ 4.96	4.15
			3.36	2.97
			3.25	2.8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合 計
			法定盈餘 公 積	特別盈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273,239	318,676	181,886	69,866	724,929	(4,494)	(164,546)	121,498	2,521,054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十))：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5,489	-	(45,489)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65,372)	65,372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224,727)	-	-	-	(224,727)
分派董監酬勞	-	-	-	-	(4,329)	-	-	-	(4,329)
分派員工紅利	-	-	-	-	(25,256)	-	-	-	(25,256)
員工紅利轉增資	18,030	-	-	-	(18,030)	-	-	-	-
盈餘轉增資	160,519	-	-	-	(160,519)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附註四(七))	55,825	143,686	-	-	-	-	-	-	199,511
員工認購庫藏股(附註四(十))	-	-	-	-	(68,545)	-	164,546	-	96,001
九十五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	500,373	-	-	20,962	521,335
換算調整數	-	-	-	-	-	30,128	-	(179)	29,949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07,613	462,362	227,375	4,494	743,779	25,634	-	142,281	3,113,538
現金增資(附註四(十))	160,000	540,799	-	-	-	-	-	-	700,799
合併發行新股(附註一及四(十))	70,000	210,000	-	-	-	-	-	-	280,000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十))：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0,037	-	(50,037)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4,494)	4,494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264,334)	-	-	-	(264,334)
分派董監酬勞	-	-	-	-	(5,092)	-	-	-	(5,092)
分派員工紅利	-	-	-	-	(10,185)	-	-	-	(10,185)
員工紅利轉增資	40,730	-	-	-	(40,730)	-	-	-	-
盈餘轉增資	188,810	-	-	-	(188,810)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附註四(七))	2,867	7,109	-	-	-	-	-	-	9,976
九十六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	746,311	-	-	24,936	771,247
換算調整數	-	-	-	-	-	78,345	-	44	78,389
少數股權現金增資	-	37,827	-	-	-	-	-	57,509	95,336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970,020	1,258,097	277,412	-	935,396	103,979	-	224,770	4,769,67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6年度	9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771,247	521,33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75,390	152,104
各項攤提	17,459	17,865
呆帳提列數	16,735	-
存貨跌價及呆滯報廢損失	52,227	49,908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732)	(4,523)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379	(180)
期前清償應付公司債損失	-	2,495
期前清償應付公司債之匯率影響數	-	(9,712)
公平價值變動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00,009)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	(600,605)	(568,547)
其他應收款增加	(16,065)	(7,67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0,379)	(16,401)
存貨增加	(359,017)	(184,97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4,873)	(26,855)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5,582	7,742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	1,078,296	437,933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109,643	(74,0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54,174	38,235
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減少	-	(3,446)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2,324)	(2,35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86,128</u>	<u>328,88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693)	2,554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057	480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278,453)	(105,586)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14,731)	(15,0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82)	-
其他資產增加	(6,518)	(6,6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02,420)</u>	<u>(124,178)</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6年度	95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66,083)	503,838
長期借款減少	(3,070)	-
償還長期借款	(1,103)	(19,422)
贖回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含應付利息補償金)	-	(794,521)
發放現金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279,230)	(258,257)
員工認購庫藏股	-	96,001
遞延貸項減少	(1,856)	(1,864)
現金增資	700,799	-
少數股權現金增資	95,337	-
合併普特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十)	90,577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35,371	(474,225)
匯率影響數	15,410	19,91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34,489	(249,6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23,609	1,773,2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58,098	\$ 1,523,609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 14,701	45,261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22,027	199,78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595	1,103
長期股權投資認列外幣換算調整數	\$ 78,345	-
遞延退休金成本增加(減少)數	\$ 115	(21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 9,976	199,511
購買固定資產現金支付數之調節：		
購入固定資產總額	\$ 292,288	107,28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6,697	15,00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30,532)	(16,697)
現金支付數	\$ 278,453	105,586
宣告發放現金股利、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與現金支付數之調節：		
宣告發放	\$ 279,611	254,312
加：期初應付董監酬勞	-	3,945
減：期末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381)	-
本期現金支付數	\$ 279,230	258,25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二年四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電源供應器及各種電子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為有效結合資源、整合相關技術、降低成本及加強經濟規模效益，通過以增資發行新股7,000千股吸收合併普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普特電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普特電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訂為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該合併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普特電子公司之一切權利義務及債權債務，悉由本公司概括承受。

普特電子公司係創立於七十三年四月，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實收資本額為100,000千元，以經營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銷售為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併入普特電子公司之資產與負債係按其公平價值入帳，消滅公司之股份由本公司按全漢0.7股換發普特電子公司1股之換股比例發行新股，並將差額列為商譽：

	金 額
合併發行新股(含資本公積210,000)	\$ 280,000
承受之資產：	
現 金	87,277
應收款項	50,45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25
存 貨	62,692
預付款項	1,547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34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770
固定資產－淨額	19,745
其他資產	1,040
	245,104
承受之負債：	
流動負債	58,577
其他負債	20,938
	79,515
淨 資 產	165,589
商 譽	\$ 114,411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投資公司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比例(%)	
			96.12.31	95.12.31
本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轉投資	100	100
"	FSP Technology Inc. (BVI)	轉投資	100	註1
"	FSP Group Inc.	辦理安規認證等事宜	100	100
"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轉投資	100	100
"	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善元公司)	買賣及製造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70	70
"	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漢達公司)	買賣及製造電池及電子材料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	註1
"	兆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兆漢公司)	買賣及製造電源供應器及電子材料等各種電子產品	55	註1
"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轉投資	100	註2
"	Harmony Trading (HK) Ltd.	買賣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	註2
"	Protec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買賣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	註2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輝力公司)	製造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	100
"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轉投資	100	100
"	Famous Holding Ltd.	轉投資	100	100
FSP Technology Inc. (BVI)	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江蘇全漢公司)	研發設計各種節約電能	100	註1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仲漢公司)	製造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	100
Famous Holding Ltd.	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無錫全漢公司)	製造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	100
"	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無錫仲漢公司)	買賣及製造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	100
無錫仲漢公司	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眾漢公司)	買賣及製造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79.2	99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Amacrox GmbH	買賣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	100
善元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以下簡稱3Y公司)	買賣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70	70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東莞浦特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浦特公司)	製造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	註2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註1：係於民國九十六年度成立。

註2：係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合併普特電子公司所取得之轉投資事業。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0,749人及8,85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主要係以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基礎

本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修訂條文規定，將所有具有控制力之轉投資公司納入合併個體，民國九十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FSP Group Inc.、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善元公司、輝力公司、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Famous Holding Ltd.、仲漢公司、無錫全漢公司、無錫仲漢公司、眾漢公司、Amacrox GmbH及3Y公司等十三家子公司。

民國九十六年度合併個體除上述具控制力之轉投資公司外，新增FSP Technology Inc. (BVI)、漢達公司、兆漢公司、江蘇全漢公司及本公司因合併普特電子公司所取得之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Harmony Trading (HK) Ltd.、Protec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及東莞浦特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

合併公司間之內部交易及因此等交易所含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消除。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各合併子公司，除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FSP Technology Inc. (BVI)、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及Famous Holding Ltd.係以港幣為記帳單位；FSP Group Inc.及Harmony Trading (HK) Ltd.係以美金為記帳單位外，均以當地貨幣記帳。所有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及債務依當日之匯率換算。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唯本公司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或墊款性質之款項，其換算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之換算調整數。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國外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被投資公司其功能性貨幣財務報表轉換為新台幣時，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產生，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且不得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合 併

合併之會計處理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規定處理。因合併而發行之權益證券有公開市場交易，其市較被收購公司淨資產之公平價值明確，故以其市價推算被收購公司淨資產之公平價值，惟同時考慮可能之價格變動、交易量、發行成本及其他因素之影響數，並考慮該證券於合併契約公布日前後一段合理期間之價格變動。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平價值之部份列為商譽。

(六)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以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七)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條件債券交易。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將所持有之金融資產投資列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係持有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上市公司股票、國內外開放型基金及國內可轉換公司債等。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係屬應分別認列主契約及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混合商品，但因無法於取得時或後續資產負債表日個別衡量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原始認列時，將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應按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係指交易雙方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正常交易價格，公平價值通常係指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上市公司股票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其公平價值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為市價，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係以會計期間最近成交日之百元價格計算而得。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其已實現及未實現損益，應計入當期損益。

(九)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經定期評估授信客戶之帳齡及品質，並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斟酌提列。

(十)存 貨

存貨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為評價基礎，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市價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基礎。

(十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以未分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之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

投資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處理。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超過部分認列為商譽；如屬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先就非流動資產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以前年度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採五年攤銷之餘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攤銷。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如為順流交易採調整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及遞延貸項一聯屬公司間利益科目，逆流交易則採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投資損益科目方式予以消除。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應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採評價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如因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

(十二)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建固定資產以迄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亦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則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除土地外，所有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按成本就資產估計之耐用年數，以平均法計算提列。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固定資產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	3~50年
機器設備	1~15年
運輸設備	5年
租賃改良物	3~10年
其他設備	1~15年

(十三)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除商譽外，續後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商譽係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及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之修訂條文規定，均不得攤銷，其他無形資產攤銷時則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各項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3年
土地使用權	50年
專利使用權	91個月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四)遞延費用

係電力線路工程及廠房水電工程等支出。電力線路工程費自支付日起依三～五年按直線法平均攤銷。廠房水電工程依五年平均攤銷。

(十五)應付公司債

附賣回權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費用按發行日至賣回權屆滿日之期間攤銷，未攤銷餘額列為遞延公司債發行成本。已發行附賣回權之可轉換公司債，約定賣回價格超過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

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轉換日該轉換公司債面額及轉換價格計算可轉換股數；轉換公司債超過可轉換股本面額部分併同相關之應付利息補償金及發行成本轉列為股本溢價資本公積；本公司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辦法換發新股時轉列股本。

在可轉換公司債到期之前，債券持有人依賣回辦法請求贖回，而發生期前清償，相關償付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若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予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選擇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規定認列為複合金融商品，惟以前年度發行之應付公司債仍依原方式處理。

(十六)退休金

本公司、漢達公司、兆漢公司及善元公司已訂立勞工退休辦法。根據此項辦法，凡正式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或屆滿一定年齡或不堪勝任職務者，得申請或由公司通知其退休，公司依其服務年資核算基數，一次給予退休金。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漢達公司、兆漢公司及善元公司負擔。本公司及善元公司均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繳存於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民國九十六年併入台灣銀行)專戶保管運用，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專戶項下支付。

本公司及善元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及善元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另，漢達公司及兆漢公司採用新制，按月以不低於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採確定給付辦法部份，本公司及善元公司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處理員工退休金負債，以會計年度終了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日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其中，善元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本公司及善元公司之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成本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並分別依員工剩餘服務年限二十六年及十九年攤銷之數。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採確定提撥制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漢達公司、兆漢公司及善元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薪資6%之提撥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中之中國大陸地區子公司輝力公司、仲漢公司、無錫全漢公司、無錫仲漢公司、眾漢公司、江蘇全漢公司及東莞浦特公司未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惟依其當地政府之規定，按月依地方標準工資之一定比率繳存於當地政府機關統籌安排，於員工退休時並由當地政府機關統籌支付。其餘子公司尚未訂立退休辦法，亦未認列退休金費用，惟其對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十七)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八)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

(十九)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後，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各合併公司均為獨立課稅主體，各公司間課稅所得及營業損失，不得互抵。同一課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但不同課稅主體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不得互相抵銷。

(二十)員工認股選擇權

合併公司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合併公司之股東權益。衡量日係指認購股數與行使價格均確定之日。

(廿一)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買回庫藏股時則減少流通在外股數，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則採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改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採用該公報對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皆無影響。

合併公司適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對原帳列無法分析原因之投資成本超過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停止攤銷，此項變動致民國九十五年度合併總淨利及每股盈餘分別增加19,241千元及0.11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6.12.31	95.12.31
受益憑證－國內開放型基金	\$ 100,009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相關利益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1,043	3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存 貨

	<u>96.12.31</u>	<u>95.12.31</u>
製 成 品	\$ 952,515	755,116
在 製 品	324,569	278,552
原 料	713,376	606,075
商 品	91,210	65,285
小 計	2,081,670	1,705,028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6,711	59,619
合 計	<u>\$ 2,014,959</u>	<u>1,645,409</u>

(三)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96.12.31</u>			<u>95.12.31</u>		
	持 股 比例%	投 資 成 本	金 額	持 股 比例%	投 資 成 本	金 額
FSP Group USA Corp.	45	\$ 15,958	22,880	45	15,958	22,443

(四)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無形資產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變動如下：

1.電腦軟體成本

	<u>96年度</u>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註)	期 末 餘 額
原始成本	\$ 32,021	14,791	46,812
減：累計攤銷	25,708	6,369	32,077
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u>\$ 6,313</u>	<u>8,422</u>	<u>14,735</u>

註：本期成本增加數包含本公司因合併普特電子公司而轉入淨成本數60千元。

	<u>95年度</u>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期 末 餘 額
原始成本	\$ 27,897	4,124	32,021
減：累計攤銷	16,478	9,230	25,708
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u>\$ 11,419</u>	<u>(5,106)</u>	<u>6,313</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商 譽

	96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101,931	114,410	216,341
減：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 101,931	114,410	216,341

	95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101,931	-	101,931
減：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 101,931	-	101,931

3.土地使用權

	96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42,617	-	-	42,617
減：累計攤銷	2,561	886	(2,514)	933
累計減損	-	-	-	-
帳面價值	\$ 40,056	(886)	2,514	41,684

	95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42,617	-	-	42,617
減：累計攤銷	2,794	837	(1,070)	2,561
累計減損	-	-	-	-
帳面價值	\$ 39,823	(837)	1,070	40,056

4.其他無形資產－專利使用權

	96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15,000	-	15,000
減：累計攤銷	824	1,978	2,802
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 14,176	(1,978)	12,198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5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	15,000	15,000
減：累計攤銷	-	824	824
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u>\$ -</u>	<u>14,176</u>	<u>14,176</u>

(五)短期借款

	96.12.31	95.12.31
信用狀借款	\$ 8,277	25,391
信用借款	83,745	532,714
合 計	<u>\$ 92,022</u>	<u>558,105</u>

上述借款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之利率區間分別為年息1.65%~7.228%及1.95%~7.184%。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有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015,531千元及528,224千元。

(六)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性 質	期 間	還款方式	利 率 區間%	96.12.31	95.12.31
中國銀行	房屋貸款	92.1.28~ 102.1.28	92.2.28開始， 每月本息償還	96年： 4.85~ 5.55 95年： 5.508	\$ 3,582	7,755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595	1,103
	合 計				<u>\$ 2,987</u>	<u>6,652</u>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款餘額，未來應償還情形如下：

期 間	金 額
九十七年度	\$ 595
九十八年度	636
九十九年度	680
一〇〇年度	726
一〇一年度及以後	945
	<u>\$ 3,582</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金融負債－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二月十日獲得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核准募集與發行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額度為美金30,000千元，折合新台幣約997,560千元，所募集之資金將用以海外購料及海外轉投資事業。

於民國九十六年度有美金300千元要求轉換，其轉換價格為34.8元，轉換普通股計286,654股；民國九十五年分別有美金1,300千元及4,700千元要求轉換，其轉換價格分別為39.6元及34.8元，轉換普通股計5,582,502股。另，於民國九十五年計有美金23,700千元要求贖回，本公司已依面額之103.31%並按當時匯率計算之金額計794,521千元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可轉換公司債買回，因上述公司債期前清償產生之損失計2,495千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明細如下：

	<u>96.12.31</u>	<u>95.12.31</u>
已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	\$ 997,560	997,560
已轉換之公司債	(209,487)	(199,511)
已賣回之公司債	(788,073)	(788,073)
外幣兌換利益	-	(217)
合 計	<u>\$ -</u>	<u>9,759</u>

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辦法如下：

- 1.票面利率：0%
- 2.期 限：五年(民國九十三年三月十二日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二日止)
- 3.償還方法：除已提前贖回、買回、註銷或行使轉換權外，本公司債於到期時按面額將債券贖回。
- 4.買回辦法：合併公司得向債券持有人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買回：
 - (1)自本債券發行滿二年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20個營業日價格均達轉換價格依固定匯率(US\$1兌換NTD33.252)之130%以上時，本公司得以面額將債券全部或一部份贖回。
 - (2)當超過90%之本公司債券已贖回、買回或行使轉換權時，本公司得以面額將債券全部贖回。
 - (3)因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本公司必需支付額外利息費用時，本公司得依面額將債券全部贖回。
- 5.債券持有人請求賣回辦法：除非已贖回、轉換或經本公司買回而註銷，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公司債發行屆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依面額之103.31%將其持有之全部或部分債券贖回。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轉換辦法：

- (1)除已提前贖回、買回或註銷及法令規定不得轉換之期間外，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後第三十一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之期間內，依轉換辦法行使轉換權利。
- (2)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73.2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遇本公司有現金增資、無償配股、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員工紅利或有發行契約規定之其他情形時，轉換價格將依本公司第一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皆為新台幣34.8元。
- (3)轉換價格所用之固定匯率訂為US\$1兌換NTD33.252。

(八)職工退休金

本公司及善元公司分別以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之精算，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6.12.31	95.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4,501)	(434)
非既得給付義務	(65,435)	(38,846)
累積給付義務	(69,936)	(39,28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3,125)	(16,891)
預計給付義務	(93,061)	(56,17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2,876	25,487
提撥狀況	(50,185)	(30,68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6,971	7,400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106	684
應補列最低退休金負債	(3,091)	(2,977)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4,199)</u>	<u>(25,577)</u>
既得給付	<u>\$ (8,090)</u>	<u>(481)</u>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服務成本	\$ 934	1,083
利息成本	1,965	1,922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	(682)	(502)
攤銷數	428	428
淨退休金成本	<u>\$ 2,645</u>	<u>2,931</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精算假設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折 現 率	3.50%	3.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50%	2.50%

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8,188千元及25,137千元。

(九)所得稅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本公司、善元公司、漢達公司及兆漢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最高為25%，並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FSP Technology Inc. (BVI)、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FSP Group Inc.、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Famous Holding Ltd.及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依公司所在地法律係屬免稅公司；3Y公司則依公司所在地稅法規定課徵聯邦所得稅與州所得稅，其最高稅率為34%；仲漢公司、輝力公司、無錫全漢、無錫仲漢、江蘇全漢公司、深圳市眾漢及東莞浦特公司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課徵所得稅，惟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的第一個所得年度開始免除兩年且減半後三年之所得稅，其中輝力公司及深圳市眾漢對上述減免優惠已使用完畢，該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最高為15%。合併損益表中所列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08,966	117,877
遞延所得稅費用	5,582	7,742
所得稅費用	\$ 214,548	125,619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我國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96年度</u>	<u>95年度</u>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246,449	161,738
各國稅額差異影響數	(3,876)	(1,84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	-
按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433)	(1,13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之所得稅費用	6,180	4,73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3,337	5,054
已估列尚未支付之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低估數	10,442	-
投資抵減	(52,344)	(37,43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增加數	4,403	633
其他	392	(6,131)
所得稅費用	<u>\$ 214,548</u>	<u>125,619</u>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費用如下：

	<u>96年度</u>	<u>95年度</u>
退休金費用	\$ 77	425
備抵呆帳	(317)	(3)
職工福利金	-	90
存貨跌價損失	(449)	301
投資抵減	(829)	(340)
固定資產折舊提列財稅差異數	(504)	(583)
已／未實現兌換利益淨額	10,143	10,27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232)	(1,131)
應計產品保證負債	(534)	(1,888)
應計休假	-	6
虧損扣抵	(5,668)	(19)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4,403	633
其他	(508)	(20)
遞延所得稅費用	<u>\$ 5,582</u>	<u>7,742</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u>96.12.31</u>	<u>95.12.31</u>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40,728	38,944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3,466)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37,262	38,944
遞延所得稅負債	(7,670)	(17)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29,592</u>	<u>38,927</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1,523	6,155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1,567)	(63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9,956	5,52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39)	(2,368)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8,517</u>	<u>3,154</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52,251</u>	<u>45,099</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9,109</u>	<u>2,385</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5,033</u>	<u>633</u>

上述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8,517千元，其中9,956千元帳列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1,439千元帳列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上述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3,514千元，其中5,522千元帳列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2,368千元帳列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96.12.31		95.12.31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退休金費用	\$ 24,608	6,152	23,372	5,843
備抵呆帳	1,904	476	268	67
存貨跌價損失	56,952	14,238	50,784	12,696
投資抵減	19,130	19,130	18,301	18,301
固定資產折舊提列 財稅差異數	(152)	(38)	(2,152)	(538)
未實現兌換損失 (利益)淨額	(30,740)	(7,685)	9,292	2,323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利益	5,451	1,363	4,524	1,131
應計產品保證負債	14,424	3,606	12,380	3,095
應計休假	3,952	988	3,972	993
虧損扣抵	25,192	6,298	2,532	633
其他	(5,544)	(1,386)	(7,320)	(1,830)
		<u>\$ 43,142</u>		<u>42,714</u>

合併公司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及應付所得稅餘額之組成說明如下：

	96.12.31	95.12.31
估計所得稅費用	\$ 208,966	117,877
合併國外子公司繳納所得稅	(60,727)	(43,073)
扣繳及暫繳稅款	(43,625)	(70,136)
上期應付所得稅	1,278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3,337)	(5,054)
國外子公司應收退稅款抵減應付所得稅金額	-	(7,286)
合併普特電子公司併入數	1,630	-
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淨額	<u>\$ 104,185</u>	<u>(7,672)</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所得稅104,185千元，其中112,657千元帳列應付所得稅項下，8,472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尚有應退稅款及應付民國九十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計20,244千元及1,278千元，分別帳列其他應收款及應付所得稅項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經台灣省北區國稅局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核定，調增營業費用5,113千元及剔除投資抵減稅額11,643千元，此項核定經扣除原帳列應退所得稅4,754千元後，責令補繳稅款8,167千元。前述核定金額，本公司已全數估列所得稅費用入帳。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中善元公司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而享有可供抵減以後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投資抵減數額及可扣抵期限如下：

<u>取得年度</u>	<u>96.12.31</u>	<u>最後可抵減年度</u>
民國九十六年度	<u>\$ 19,130</u>	民國一〇〇年度

合併公司之3Y公司依合併子公司當地稅法規定，前十年虧損可扣抵當年度課稅所得，而當年度之虧損，亦可扣抵前三年度課稅所得。另，漢達公司及兆漢公司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公司之虧損得以抵減以後五年之課稅所得。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抵減之虧損列示如下：

<u>虧損年度</u>	<u>96.12.31</u>	<u>最後可抵減年度</u>
民國九十一年度－3Y公司	\$ 2,531	民國一〇一年度
民國九十六年度估計虧損數－漢達及兆漢公司	22,673	民國一〇一年度
	<u>\$ 25,204</u>	

本公司及善元公司以前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分別核定至民國九十三年度及九十四年度。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96.12.31</u>	<u>95.12.3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83,836</u>	<u>106,522</u>

本公司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後，對中華民國居住者就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9.03%；民國九十五年實際比率為14.46%。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法定盈餘公積中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盈餘組成者均為1,374千元。未分配盈餘之組成說明如下：

	<u>96.12.31</u>	<u>95.12.31</u>
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含)	\$ 6,987	6,987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928,409	736,792
合計	<u>\$ 935,396</u>	<u>743,779</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股東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四日雙方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十月三十日依金管會金管證一第0960058562號函核准以發行新股方式吸收合併普特電子公司。此項合併以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其中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普特電子公司為消滅公司，並以普特電子公司原有股份每1股換發本公司0.7股普通股之比例發放新股，致本公司增加發行新股7,000千股，每股40元溢價發行，計280,000千元。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發放每股1.75元之現金股利，計264,334千元，並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每千股無償配發125股之股票股利，計188,810千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計40,730千元。以上合計發放新股22,954千股，此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七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二十二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另，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擬辦理現金增資700,799千元，發行新股共計16,000千股，以每股43.8元溢價發行。此案業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二十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三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股東常會決議發放每股1.75元之現金股利，計224,727千元，並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每千股無償配發125股之股票股利，計160,519千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計18,030千元。以上合計發放新股17,855千股，此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三十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2.庫藏股票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已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九日至民國九十三年七月十八日買回庫藏股3,000千股，本項已購回之庫藏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須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辦理轉讓。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之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為3,000千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為164,546千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二月將全數庫藏股轉讓予員工，並將轉讓價格低於庫藏股帳面值之差額計68,545千元沖減未提撥保留盈餘。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資本公積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彌補虧損，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並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以公司法規定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得撥充資本之金額，依法不得超過公司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資本公積餘額如下：

	96.12.31	95.12.31
現金增資股本溢價	\$ 859,475	318,676
應付公司債轉換股本溢價	150,795	143,686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致股權淨值增加之調整數	37,827	-
合併發行新股	210,000	-
	\$ 1,258,097	462,362

4. 法定盈餘公積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5. 特別盈餘公積

依(89)台財證(一)第100116號函之規定，自分派民國八十八年度盈餘起，除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外，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四日及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依上述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別為4,494千元及65,372千元。

6. 未分配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應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相關法令及公司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另就其餘額分派，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其中員工紅利為百分之十，董事監察人酬勞為百分之一。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依本公司章程訂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由於本公司企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在所屬產業有集中化之趨勢下，為持續擴充規模，以求永續經營與穩定成長，股利政策將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未來公司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股票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及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董監事酬勞	\$ 5,092	4,329
員工紅利－股票(依面額)	40,730	18,030
員工紅利－現金	10,185	25,256
	<u>\$ 56,007</u>	<u>47,615</u>

上述盈餘分配之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分別為4,073千股及1,803千股，佔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2.70%及1.45%。

若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全數以現金發放，並視為各該盈餘所屬年度之費用時，設算之各該年度基本每股稅後盈餘分別為3.05元及3.28元。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一)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經證期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發行總額為10,000,000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股，共可認購普通股10,000千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至發行屆滿六年止，可將持有之認股權憑證之一定比例依發行日所訂之行使價格執行認購普通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依特定公式計算後，得調整每單位認股權憑證之每股行使價格，惟調整後之行使價格不得低於面額。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計劃	發行單位	認股權人資格條件	行使價格	每單位	開始行使期限
九十六年	10,000千	(註一)	(註二)	1:1	自被授與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起至發行屆滿六年止，依發行辦法所定之比例行使之。

註一：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全職員工。

註二：依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為認股價格。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有關員工認股權計劃之數量、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及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96年度

員工認股權	單位數(千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	-	\$ -
本期給與	10,000	35.6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	-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u>10,000</u>	-
期末仍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u>\$ 6.453</u>	-

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資訊如下：

96.12.31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範圍(元)	流通在外數量(千股)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數量(千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 35.6	<u>10,000</u>	6.00	35.6	<u>-</u>	-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員工認股權所產生之酬勞成本。民國九十六年度認列相關之酬勞成本為0元。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其相關之評價模式、假設及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 設：

股利率	4.92%
預期價格波動率	30.61%
無風險利率	2.58%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u>96年度</u>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u>\$ 746,311</u>
擬制淨利	<u>\$ 745,914</u>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每股盈餘	<u>\$ 4.15</u>
擬制每股盈餘	<u>\$ 4.15</u>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每股盈餘	<u>\$ 4.15</u>
擬制每股盈餘	<u>\$ 4.15</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891,835	746,311	566,772	500,373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79,758	179,758	168,589	168,589
基本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 4.96	4.15	3.36	2.97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891,835	746,311	566,722	500,37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可轉換公司債	23	17	814	611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891,858	746,328	567,536	500,984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79,758	179,758	168,589	168,589
可轉換公司債	72	72	6,020	6,020
員工認股權證	54	54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	179,884	179,884	174,609	174,609
稀釋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 4.96	4.15	3.25	2.87

(十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未結清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不會因時間性差異而改變其未來現金之請求權或支付數，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票據、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等金融商品，因其到期日甚近，故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投資於國內開放型基金，其公平市價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計算而得。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3)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4)金融負債－應付公司債之帳面價值尚包含未實現兌換損益；依其發行辦法，係公開發行但不上市，故以其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 (5)應計退休金負債以精算報告為公平價值推算之依據。
- (6)信用狀與背書保證之公平價值與合約金額相當；關稅、貨物稅記帳保證之公平價值與已使用之名目本金金額相當。

除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外，其餘各項非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96.12.31		95.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表外資產負債：				
背書保證	\$ -	64,960	-	65,192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34,065	-	-
關稅、貨物稅記帳保證	-	3,000	-	3,000

3.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而使合併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一定限額內。另，合併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此外，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屬國內開放型基金，合併公司從事金融資產交易均選擇信譽良好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透過專業經理人管理市場風險。綜上所述，相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利率變動產生風險之影響並不重大。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之風險，當金融商品具獲利性時，信用風險亦相對增加。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之交易相對人，皆為國內信用卓著之金融機構，違約之可能性甚低。合併公司金融資產最大暴險之金額相當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為正數之金額。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14%及19%由三家主要客戶所組成。

(3)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於預期時間結清部位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藉貨幣市場與外匯市場之融通工具及適當之流動性資產以規劃未來之現金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因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故變現流動風險並不重大。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之風險，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因而利率變動不致於產生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Sparkle Power Inc.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負責人
FSP (GB) Ltd.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Yuan Yu	合併公司之善元公司董事及3Y公司之執行長
3Y Power Exchang Inc.	該公司負責人與合併公司之3Y公司執行長為同一人
4Y Resources, LLC	該公司負責人與合併公司之3Y公司執行長為同一人
FSP Group USA Corp.	合併公司間接持股比例45%之轉投資事業
向漢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向漢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瑞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瑞伯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金額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金 額	佔合併 公 司 銷 貨 淨額%	金 額	佔合併 公 司 銷 貨 淨額%
Sparkle Power Inc.	\$ 768,124	4.79	767,011	6.01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435,104	2.71	340,272	2.67
FSP (GB) Ltd.	92,137	0.57	82,523	0.65
FSP Group USA Corp.	113,873	0.71	104,790	0.82
3Y Power Exchange Inc.	231,367	1.44	220,788	1.73
瑞伯科技公司	106,957	0.67	13,635	0.11
向漢公司	24,820	0.15	18,172	0.14
合 計	\$ 1,772,382	11.04	1,547,191	12.13

合併公司對上列關係人之銷售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合併公司因前述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明細如下：

	96.12.31		95.12.31	
	金 額	佔合併 公 司 應 收帳款 淨額%	金 額	佔合併 公 司 應 收帳款 淨額%
應收帳款：				
Sparkle Power Inc.	\$ 185,903	4.03	217,056	5.38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146,393	3.18	127,061	3.15
FSP (GB) Ltd.	33,430	0.73	43,451	1.08
FSP Group USA Corp.	32,356	0.70	30,459	0.75
3Y Power Exchange Inc.	65,151	1.41	21,366	0.53
瑞伯科技公司	47,449	1.03	9,510	0.23
向漢公司	10,616	0.23	13,060	0.32
合 計	\$ 521,298	11.31	461,963	11.44

合併公司上述應收帳款之收款期間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佣金支出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因委託關係人代理銷售產品而產生之佣金支出(列入推銷費用項下)明細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FSP (GB) Ltd.	\$ 4,559	5,434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以前年度交易及前述交易而產生之應付款項(列入其他流動負債項下)明細如下：

	96.12.31	95.12.31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 979	981
FSP (GB) Ltd.	3,527	3,103
合 計	\$ 4,506	4,084

3. 租 賃

合併公司因業務需要向關係人承租資產之租金支出內容如下：

關係人名稱	承租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支出	
			96年度	95年度
4Y Resources, LLC	辦公室	91.1.1~ 97.12.31	\$ 4,611	4,032

4. 其 他

(1) 民國九十六年度合併公司受關係人委託因業務需要代墊費用而產生之應收款項(列入其他應收款)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96年度	
	代墊款項 最高餘額	期末應收餘額
Sparkle Power Inc.	\$ 2,612	1,693

民國九十五年度無上述之代墊情形。

- (2)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因業務需要委託3Y Power Exchange Inc.代為服務客戶所產生之管理服務費用(列入推銷費用項下)計5,913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支付。民國九十五年度則無此情形。
- (3) 合併公司與Yuan Yu博士簽訂產品研究發展合約，合約期間為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合約總價計美金1,225,000元，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全數支付完畢。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帳面價值	
		96.12.31	95.12.31
應收票據	短期借款	\$ 7,455	5,186
土地	短期借款	69,745	69,745
房屋及建築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195,531	201,396
合計		<u>\$ 272,731</u>	<u>276,327</u>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票據質押擔保借款而將應收票據存入借款銀行託收備償。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購買原料及商品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約為34,065千元及0千元。
- (二)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由銀行提供之關稅、貨物稅記帳保證額度均為40,000千元，已使用額度均為3,000千元。
- (三)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為建設廠房等相關工程所簽訂之合約金額為119,931千元，已支付款項為95,811千元，帳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民國九十五年度則無此情形。
- (四)合併公司在國內透過代理商購買碩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碩頤公司)之產品，碩頤公司之競爭廠商O2 MICRO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簡稱O2公司)聲稱此等產品侵害其美國專利權，故在美國聯邦地方法院東德州馬歇爾分院對包含合併公司在內之三家公司提起民事訴訟。

前開民事訴訟經O2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撤回全部對所有被告金錢損害賠償之請求，只剩下禁制令以及律師費賠償與否之問題。其後美國法院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二十一日作出一審終局判決及禁止相關產品銷往美國之禁制令，並裁定法庭費用由所有被告負擔。合併公司不服該禁制令與費用之裁定，於法定期限前已提出上訴。前述法庭費用，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四日接獲美國法院對於O2公司專利訴訟案裁定結果，根據裁定內容，包括合併公司及碩頤公司在內之三家公司應共同負擔上述訴訟案所發生之律師費及訴訟費用計美金2,268,402.22元。合併公司不服前述應負擔之費用，於法定期限前已提出上訴。至於禁制令之部分，法院已於民國九十七年二月六日進行言詞辯論程序，惟法院迄今仍未做出任何裁判。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認為因使用碩頤公司產品而受牽連，且在得知碩頤公司產品有此糾紛後，即切換成無侵權糾紛之替代材料，而根據合併公司與碩頤公司簽訂之智慧財產權擔保書，若合併公司因其產品而衍生所承擔之責任、損失、損害、費用或其他支出，碩頤公司皆應負完全之補償責任，基此，碩頤公司應承擔本公司因此所負擔之裁定費用，故上述專利訴訟案所裁定應共同負擔之律師費及訴訟費用，對本公司之財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合併公司原於民國九十四年與Virginia Polytechnic Institute and State University簽訂三年契約承諾委託研究，因故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結束合約並重新簽訂，合約期間為民國九十六年五月至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其合約總價計美金60,000元，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全數支付完畢。

合併公司原於民國九十四年初與Ample Enterprise Limited簽訂之三年期產品研究發展合約，因故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一日將剩餘未給付金額，依照原定期限，重新簽訂成兩份新約，並作廢舊約，新約資訊如下：

- 1.合併公司與Ample Enterprise Limited簽訂產品研究發展合約，合約期間為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合約總價計美金175,000元，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全數支付完畢。
- 2.合併公司與Yuan Yu博士簽訂產品研究發展合約，請參閱附註五(二)4.項下(3)之說明。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96年度			95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798,258	466,778	1,265,036	584,094	403,662	
勞健保費用		1,646	31,691	33,337	964	25,583	
退休金費用		17,723	23,110	40,833	7,462	20,606	
其他用人費用		11,409	27,697	39,106	13,050	21,909	
折舊費用		113,283	62,107	175,390	93,136	58,968	
折耗費用		-	-	-	-	-	
攤銷費用(註)		5,800	11,636	17,436	2,867	14,184	

註：未包含公司債發行成本攤銷數，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金額分別有23千元及814千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科目項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合併普特電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數	
流動資產增加	\$ 116,27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20,770
固定資產增加	19,745
其他資產增加	1,040
流動負債增加	(58,069)
應付退休金負債增加	(21,446)
股本增加	(70,000)
資本公積增加	(210,000)
合併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數	<u>(3,300)</u>
小計	(204,988)
合併商譽	<u>114,411</u>
合併普特公司淨現金流入	<u>\$ (90,577)</u>

(三)重分類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中若干科目為配合民國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1)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聚漢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79.2%之轉投資事業	2,272,452	65,500	64,960	-	1.43%	3,181,433

註1：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中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70%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50%為限。

註2：係以本期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為計算基礎。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一)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際萬寶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503,980.47	100,009	-	100,009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一)	
本公司	股票：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32,202,500	1,671,920	100.00	1,671,920	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沖銷
	FSP Technology Inc. (BVI)	"	"	400,000	5,062	100.00	5,062	"
	FSP Group Inc.	"	"	50,000	1,540	100.00	1,540	"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BVI)	"	"	1,109,355	36,748	100.00	36,748	(註二)
	善元科技公司	"	"	14,952,000	381,328	70.00	361,836	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沖銷
	漢達公司	"	"	5,000,000	35,620	100.00	35,620	"
	兆漢公司	"	"	880,000	6,738	55.00	6,738	"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	"	1,100,000	17,797	100.00	17,797	"
	Harmony Trading (HK) Ltd.	"	"	10,000	2,032	100.00	2,032	"
	Protec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	"	1,000	1,622	100.00	1,622	"
					2,160,407			2,140,915

註一：長期股權投資之市價係按資產負債日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為估計之公平市價。

註二：除FSP Group USA Corp.外，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股(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際萬寶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6,503,980	100,000	-	-	-	-	6,503,980.47	100,000	(註一)
本公司	股票：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認購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6,202,500	1,199,321	6,000,000	198,640	-	-	-	-	32,202,500	1,671,920	(註二及三)

註一：含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調整9千元。

註二：含九十六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157,815千元，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致股權淨值增加之調整數37,827千元及換算調整數增加78,317千元。

註三：已合併沖銷。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帳款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Sparkle Power Inc.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銷)貨	(768,124)	(5.40)%	註一	註一	註一	185,903	4.53%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負責人	(435,104)	(3.06)%	註一	註一	註一	146,393	3.57%		
本公司	善元科技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308,623) 註三	(2.17)%	註一	註一	註一	54,987 註三	1.34%		
本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間接持股比例70%之轉投資事業	(350,567) 註三	(2.46)%	註一	註一	註一	109,144 註三	2.66%		
本公司	FSP Group USA Corp.	間接持股比例45%之轉投資事業	(113,873)	(0.80)%	註一	註一	註一	32,356	0.79%		
本公司	瑞伯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106,956)	(0.75)%	註一	註一	註一	47,449	1.15%		
本公司	輝力公司	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加工費 786,453 註三	-	註二	-	註二	(12,496) 註三	(0.24)%		
本公司	仲漢公司	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加工費 411,408 註三	-	註二	-	註二	(36,550) 註三	(0.70)%		
本公司	無錫全漢公司	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加工費 266,450 註三	-	註二	-	註二	(29,408) 註三	(0.56)%		
本公司	輝力公司	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代購物料 110,658	-	註二	-	註二	(11,950) 註三	0.23%		

註一：本公司對該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二：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另，授信期間為月結後一個月付款。

註三：已合併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Sparkle Power Inc.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185,903	3.81	-	-	126,935 (截至97.2.29止)	-
本公司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負責人	146,393	3.18	-	-	90,284 (截至97.2.29止)	-
本公司	3Y Powre Technology Inc.	間接持股70%之轉投資事業	109,144 (註一)	4.49	-	-	75,688 (截至97.2.29止)	-

註一：已合併沖銷。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 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十)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十)	備註
				96.12.31	95.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NTD 1,085,463	NTD 886,823	32,202,500	100.00%	NTD 1,671,920	NTD 157,815	NTD 157,815	(註十一)
"	FSP Technology Inc. (BVI)	薩摩亞國	轉投資	NTD 13,380	NTD -	400,000	100.00%	NTD 5,062	NTD (8,295)	NTD (8,295)	(註十一)
"	FSP Group Inc.	英屬開曼群島	辦理安規認證事宜	NTD 1,752	NTD 1,752	50,000	100.00%	NTD 1,540	NTD (27)	NTD (27)	(註十一)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十)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十)	備註
				96.12.31	95.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NTD 37,474	NTD 37,474	1,109,355	100.00%	NTD 36,748	NTD (114)	NTD (114)	(註十一)
"	善元科技公司	台灣	電源供應器生產及買賣	NTD 270,469	NTD 270,469	14,952,000	70.00%	NTD 381,328	NTD 47,852	NTD 33,496	(註十一)
"	漢達公司	台灣	電源供應器生產及買賣	NTD 50,000	NTD -	5,000,000	100.00%	NTD 35,620	NTD (14,380)	NTD (14,380)	(註十一)
"	兆漢公司	台灣	研發	NTD 8,800	NTD -	880,000	55.00%	NTD 6,738	NTD (3,749)	NTD (2,062)	(註十一)
"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薩摩亞	轉投資	NTD 17,223	NTD -	1,100,000	100.00%	NTD 17,797	NTD 197	NTD 197	(註十一)
"	Harmony Trading (HK) Ltd.	香港	轉投資	NTD 1,919	NTD -	10,000	100.00%	NTD 2,032	NTD 106	NTD 106	(註十一)
"	Proteck North America Inc.	美國	轉投資	NTD 1,628	NTD -	1,000	100.00%	NTD 1,622	NTD -	NTD -	(註十一)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輝力公司	大陸	電源供應器加工	HKD 20,130 (註二)	HKD 20,130 (註二)	(註一)	100.00%	HKD 31,327 (註二)	HKD 18,054	-	(註十一)
"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HKD 23,382 (註二)	HKD 23,382 (註二)	3,000,000	100.00%	HKD 85,675 (註二)	HKD 8,172	-	(註十一)
"	Famous Holding Ltd.	薩摩亞國	轉投資	HKD 210,118 (註二)	HKD 163,228 (註二)	27,000,000	100.00%	HKD 234,597 (註二)	HKD 11,257	-	(註十一)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仲漢公司	大陸	電源供應器加工	HKD 23,680 (註三)	HKD 23,680 (註三)	(註一)	100.00%	HKD 65,120 (註三)	HKD 7,983	-	(註十一)
Famous Holding Ltd.	無錫全漢	大陸	電源供應器加工	HKD 116,809 (註四)	HKD 116,809 (註四)	(註一)	100.00%	HKD 93,670 (註四)	HKD (6,050)	-	(註十一)
"	無錫仲漢	大陸	電源供應器生產與買賣	HKD 93,489 (註四)	HKD 46,600 (註四)	(註一)	100.00%	HKD 142,545 (註四)	HKD 17,172	-	(註十一)
無錫仲漢	眾漢公司	大陸	電源供應器生產與買賣	RMB 9,900 (註五)	RMB 9,900 (註五)	(註一)	79.20%	RMB 54,329 (註五)	RMB 21,246	-	(註十一)
FSP Technology Inc. (BVI)	江蘇全漢公司	大陸	研發設計各種節約電能	HKD 3,128 (註六)	HKD - (註六)	(註一)	100.00%	HKD 1,218 (註六)	HKD (1,970)	-	(註十一)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Amacrox GmbH	德國	電源供應器買賣	USD 609 (註七)	USD 609 (註七)	25,000	100.00%	USD 171 (註七)	USD (190)	-	(註十一)
"	FSP Group USA Corp.	美國	電源供應器買賣	USD 500 (註七)	USD 500 (註七)	247,500	45.00%	USD 705 (註七)	USD 53	-	(註十一)
善元科技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美國	電源供應器買賣	NTD 233,850 (註八)	HKD 233,850 (註八)	600,000	100.00%	NTD 351,627 (註八)	NTD 37,550	-	(註十一)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東莞浦特公司	大陸	電源供應器加工	USD 1,100 (註九)	USD -	(註一)	100.00%	USD 542 (註九)	USD (158)	-	(註十一)

註一：係有限公司組織。

註二：係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各該項目之數金額。

註三：係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四：係Famous Holding Ltd.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Famous Holding Ltd.各該項目之金額。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註五：係無錫仲漢持股79.2%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無錫仲漢各該項目之金額。
- 註六：FSP Technology Inc. (BVI)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FSP Technology Inc. (BVI)各該項之金額。
- 註七：係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BVI)分別持股100%及45%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BVI)各該項目之金額。
- 註八：係善元科技公司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善元科技公司各該項目之金額。
- 註九：係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各該項之金額。
- 註十：該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 註十一：本公司與合併公司個體內之各子公司間之交易，包含業務往來金額、應收應付款項、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均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1)
		公司名稱	關係						
1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無錫全漢	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835,960	81,450	81,200	-	4.86	1,170,344

註1：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中規定子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70%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50%為限。

註2：係以本期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佔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為計算基礎。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二)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股權： 輝力公司	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註一)	HKD 31,327 (註三)	100.00	HKD 31,327	
	股票：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	"	3,000,000	HKD 85,675 (註三)	100.00	HKD 85,675	
	Famous Holding Ltd.	"	"	27,000,000	HKD 234,597 (註三)	100.00	HKD 234,597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股權： 仲漢公司	"	"	(註一)	HKD 65,120 (註三)	100.00	HKD 65,120	
Famous Holding Ltd.	股權： 無錫全漢	"	"	(註一)	HKD 93,670 (註三)	100.00	HKD 93,670	
	無錫仲漢	"	"	(註一)	HKD 142,545 (註三)	100.00	HKD 142,545	
無錫仲漢	股權： 眾漢公司	持股比例79.20%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註一)	RMB 54,329 (註三)	79.20	RMB 55,021	
FSP Technology Inc. (BVI)	股權： 江蘇全漢公司	"	"	(註一)	HKD 1,218 (註三)	100.00	HKD 1,218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二)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股票：Amacrox GmbH	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	"	25,000	USD 171 (註三)	100.00	USD 171	
	FSP Group USA Corp.	持股比例45%之被投資公司	"	247,500	USD 705	45.00	USD 705	
善元科技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	"	600,000	NTD 351,627 (註三)	100.00	NTD 269,188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東莞浦特公司	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	"	(註一)	USD 542 (註三)	100.00	USD 542	

註一：係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二：長期股權投資之市價係按資產負債表日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額為估計之公平市價。

註三：本公司與合併公司個體內之各子公司間之交易，包含業務往來金額、應收應付款項、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均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股票：Famous Holding Ltd.	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認購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1,000,000	HKD 153,124	6,000,000	HKD 46,889	-	-	-	-	27,000,000	HKD 234,597 (註一)
Famous Holding Ltd.	股票：無錫仲漢	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認購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	HKD 61,642	(註二)	HKD 46,889	-	-	-	-	(註二)	HKD 142,545 (註三)

註一：含九十六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HKD11,257千元，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致股權淨值增加之調整數HKD8,912千元及換算調整數增加HKD14,415千元，已合併沖銷。

註二：係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三：含九十六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HKD17,172千元，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致股權淨值增加之調整數HKD8,912千元及換算調整數增加HKD7,930千元，已於合併沖銷。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輝力公司	本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加工收入) (786,453) (註四)	(92.88)%	註一	-	註一	12,496 (註四)	82.95%		
仲漢公司	本公司	"	"	(411,408) (註四)	(100.00)%	註一	-	36,550 (註四)	100.00%		
無錫全漢	本公司	"	"	(266,450) (註四)	(100.00)%	註一	-	29,408 (註四)	100.00%		
善元科技公司	本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308,623 (註四)	51.82%	註三	-	(54,987) (註四)	(17.23)%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	350,567 (註四)	53.78%	註三	-	(109,144) (註四)	(64.64)%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3Y Power Exchange Inc.	3Y Power Technology Inc.之執行長係3Y Power Exchange Inc.之負責人	(銷貨)	(228,515)	(26.00)%	註二	-	註二	65,177	35.00%	
FSP Group USA	本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45%之轉投資事業	"	113,873	99.65%	註三	-	註三	(32,356)	(99.70)%	

註一：授信期間為月結後一個月收款。

註二：授信期間為月結後二個月收款。

註三：該關係人對本公司之交易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四：已合併沖銷。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對大陸之投資概況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 自 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 接 或間接投 資 之持股份 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八及九)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八及 九)	截至本 期 止已匯 回 投資收 益
					匯出	收回					
輝力公司	電源供應器加工	NTD 48,327 (RMB10,880 千元)	註一	NTD 72,004	-	-	NTD 72,004	100.00% (註一)	NTD 75,067 (HKD18,054) (註一)	NTD 131,880 (HKD31,327) (註一)	NTD 197,299
仲漢公司	電源供應器加工	NTD 111,529 (RMB25,109 千元)	註二	NTD 104,342	-	-	NTD 104,342	100.00% (註二)	NTD 33,193 (HKD7,983) (註二)	NTD 274,142 (HKD65,120) (註二)	NTD 75,044
無錫全漢	電源供應器加工	NTD 549,913 (RMB123,804 千元)	註三	NTD 508,326	-	-	NTD 508,326	100.00% (註三)	NTD (25,155) (HKD (6,050) (註三)	NTD 394,332 (HKD93,670) (註三)	-
無錫仲漢	電源供應器生產與買賣	NTD 425,467 (RMB95,787 千元)	註三	NTD 181,955	NTD 198,640	-	NTD 380,595	100.00% (註三)	NTD 71,399 (HKD17,172) (註三)	NTD 600,086 (HKD142,545) (註三)	-
眾漢公司	電源供應器生產與買賣	NTD 133,254 (RMB30,000 千元)	註四	NTD 20,196	-	-	NTD 20,196	79.20% (註四)	NTD 81,747 (RMB18,404) (註四)	NTD 234,555 (RMB54,329) (註四)	-
江蘇全漢公司	各種節約電能之研發設計	NTD 13,596 (RMB3,061 千元)	註五	NTD -	NTD 13,380	-	NTD 13,380	100.00% (註五)	NTD (8,191) (HKD1,970) (註五)	NTD 5,123 (HKD1,218) (註五)	-
東莞浦特公司	電源供應器加工	NTD 40,278 (RMB3,061 千元)	註六	NTD -	-	-	NTD 38,038 (註七)	100.00% (註六)	NTD (5,126) (USD158) (註六)	NTD 17,801 (USD542) (註六)	-
				NTD 886,823	212,020	-	NTD 1,136,881				NTD 272,343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註一：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各該項目之數額。
- 註二：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孫公司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各該項目之數額。
- 註三：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孫公司Famous Holding Ltd.，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Famous Holding Ltd.各該項目之數額。
- 註四：係本公司透過無錫仲漢再投資之持股比例79.2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無錫仲漢各該項目之數額。
- 註五：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Technology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FSP Technology Inc. (BVI)各該項目之數額。
- 註六：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各該項目之數額。
- 註七：係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因合併普特電子公司而取得之轉投資事業，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38,038千元係普特電子公司以前年度所匯出之投資金額。
- 註八：該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 註九：已合併沖銷。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1,136,881 (港幣 12,500 千元及 美金 32,140 千元)	NTD 1,094,718 (港幣 12,500 千元及 美金 32,140 千元)	NTD 1,817,962

註：因匯率變動之影響，致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超過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另，除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採歷史匯率外，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以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USD：NTD=1：32.443；HKD：NTD=1：4.16)

3. 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民國九十六年度本公司銷貨予眾漢公司之金額為4,815千元，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前述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為1,197千元。

(2) 委託加工及代購物料

本公司因委託加工而支付關係人之加工費明細如下：

	<u>96年度</u>
輝力公司	\$ 786,453
仲漢公司	411,408
無錫全漢公司	<u>266,450</u>
	<u>\$ 1,464,311</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委託關係人代購物料明細如下：

	<u>96年度</u>
輝力公司	\$ 110,658
仲漢公司	53,220
無錫仲漢公司	<u>346</u>
	<u>\$ 164,224</u>

本公司因上述委託加工及代購物料交易而產生之應付帳款明細如下：

	<u>96.12.31</u>
輝力公司	\$ 24,446
仲漢公司	42,794
無錫全漢公司	<u>29,408</u>
	<u>\$ 96,648</u>

(3)其他

民國九十六年度本公司受關係人委託購買機器設備或因業務需要代墊費用而產生之應收款項明細如下：

<u>關 係 人 名 稱</u>	<u>96年度</u>	
	<u>代墊款項 最高餘額</u>	<u>期末應收餘額</u>
江蘇全漢公司	\$ 4,083	4,083
無錫全漢公司	<u>29,836</u>	<u>29,836</u>
	<u>\$ 33,919</u>	<u>33,919</u>

(4)背書保證

本公司關係人之借款由本公司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u>96.12.31</u>
眾漢公司	<u>\$ 64,960</u>

本公司為上項關係人之背書保證並未收取任何費用

(5)其他大陸子公司間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一(四)項下說明。

(6)上列與大陸地區之直接與間接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沖銷。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民國九十六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眾漢公司	1	營業收入	4,815	與一般客戶並 無顯著不同	0.03%		
		善元公司	"	"	308,623	"	1.92%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	"	350,567	"	2.18%		
		Amacrox GmbH	"	"	35,050	"	0.22%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	"	44,733	"	0.28%		
		善元公司	"	應收帳款	54,987	"	0.49%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	"	109,144	"	0.97%		
		Amacrox GmbH	"	"	17,341	"	0.15%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BVI)	"	"	18,749	"	0.17%		
		眾漢公司	"	"	1,197	"	0.01%		
		輝力公司	"	製造費用	110,658	係委託代購物 料	0.69%		
		仲漢公司	"	"	53,220	"	0.33%		
		輝力公司	"	應付帳款	11,950	月結後一個月 付款	0.11%		
		仲漢公司	"	"	6,244	"	0.06%		
		善元公司	"	設計費	3,107	無一般客戶可 供比較	0.02%		
		"	"	應付費用	222	"	- %		
		"	"	其他應收款	790	"	0.01%		
		"	"	Famous Holding Ltd.	"	"	7,117	"	0.06%
		"	"	漢達公司	"	"	399	"	- %
		"	"	江蘇全漢公司	"	"	4,083	"	0.04%
"	"	無錫全漢公司	"	"	29,836	"	0.26%		
"	"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	其他收入	7,880	係收取管理服 務費用	0.05%		
1	善元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11,700	與一般客戶並 無顯著不同	0.07%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3	營業收入	78,213	"	0.49%		
2	3Y Power Technolgoy Inc.	善元公司	3	營業收入	11,181	"	0.07%		
3	輝力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786,453	"	4.90%		
		仲漢公司	3	"	35,463	"	0.22%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2,496	"	0.11%		
		仲漢公司	3	"	2,952	"	0.26%		
4	仲漢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411,408	"	2.56%		
		"	"	應收帳款	36,550	"	0.32%		
5	無錫全漢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266,450	"	1.66%		
		"	"	應收帳款	29,408	"	0.26%		
6	無錫仲漢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346	"	- %		
		眾漢公司	3	營業收入	1,590	"	0.01%		
7	眾漢公司	無錫仲漢公司	3	營業收入	16,463	"	0.10%		
		"	"	應收帳款	4,559	"	0.04%		
8	東莞浦特電子 公司	Harmony Trading (HK) Corp.	3	營業收入	3,436	"	0.02%		
		"	"	應收帳款	3,403	"	0.03%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9	Harmony Trading (HK) Corp.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29,355	"	0.18%
		"	"	應收帳款	3,503	"	0.03%

2. 民國九十五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眾漢公司	1	營業收入	2,188	與一般客戶並 無顯著不同	0.02%
		善元公司	"	"	298,952	"	2.34%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	"	180,877	"	1.42%
		Amacrox GmbH	"	"	34,872	"	0.27%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	"	20,587	"	0.16%
		眾漢公司	"	應收帳款	604	"	0.01%
		善元公司	"	"	121,781	"	1.40%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	"	46,873	"	0.54%
		Amacrox GmbH	"	應收帳款	18,594	"	0.21%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	"	10,070	"	0.12%
		輝力公司	"	製造費用	82,497	係委託代購物 料	0.76%
		仲漢公司	"	"	34,112	"	0.32%
		輝力公司	"	應付帳款	9,961	月結後一個月 付款	0.79%
		仲漢公司	"	"	3,396	"	0.39%
		善元公司	"	其他應收款	1,250	無一般客戶可 供比較	0.01%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	"	26	"	- %
		Famous Holding Ltd.	"	"	18,066	"	0.21%
		無錫全漢公司	"	"	4,574	"	0.05%
		FSP Group USA Corp.	"	其他收入	7,898	係收取管理服 務費用	0.06%
1	善元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9,197	與一般客戶並 無顯著不同	0.07%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3	"	13,752	"	0.11%
2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善元公司	"	營業收入	8,046	"	0.06%
3	輝力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606,350	"	4.75%
		仲漢公司	3	"	31,744	"	0.25%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59,042	"	0.68%
		仲漢公司	3	"	2,218	"	0.03%
4	仲漢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359,208	"	2.82%
		"	"	應收帳款	30,847	"	0.35%
5	無錫全漢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125,425	"	0.98%
		"	"	應收帳款	15,772	"	0.18%
6	無錫仲漢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786	"	0.01%
		眾漢公司	3	"	332	"	0.01%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7	眾漢公司	無錫仲漢公司	3	營業收入	66,135	"	0.52%
		"	"	應收帳款	2,208	"	0.03%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電源供應器之銷售，故無需揭露產業別財務資訊。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有關地區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96年度			
	國 外	國 內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之收入	\$ 691,273	15,355,629	-	16,046,902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之收入	2,170,438	280,839	(2,451,277)	-
收入合計	<u>\$ 2,861,711</u>	<u>15,636,468</u>	<u>(2,451,277)</u>	<u>16,046,902</u>
部門淨利	<u>\$ 205,753</u>	<u>708,759</u>	<u>7,880</u>	922,392
投資收入				1,732
利息收入				48,661
利息費用				(14,318)
公司一般收入				106,492
公司一般費用				(79,164)
稅前淨利				<u>\$ 985,795</u>
可辨認資產	<u>\$ 2,432,744</u>	<u>9,142,115</u>	<u>(338,185)</u>	11,236,674
長期股權投資				22,880
資產合計				<u>\$ 11,259,554</u>

為使部門別財務資訊與財務報表之相關金額調節相符，下列金額列於上表之調整及沖銷欄：

- 1.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計2,451,277千元。
- 2.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應收款計357,676千元及其他(19,491)千元。

	95年度			
	國 外	國 內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之收入	\$ 924,286	11,829,616	-	12,753,902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之收入	1,459,486	314,601	(1,774,087)	-
收入合計	<u>\$ 2,383,772</u>	<u>12,144,217</u>	<u>(1,774,087)</u>	<u>12,753,902</u>
部門淨利	<u>\$ 143,692</u>	<u>476,003</u>	<u>7,898</u>	627,593
投資收入				4,523
利息收入				33,142
利息費用				(16,702)
公司一般收入				70,236
公司一般費用				(71,838)
稅前淨利				<u>\$ 646,954</u>
可辨認資產	<u>\$ 1,931,935</u>	<u>7,059,200</u>	<u>(325,975)</u>	8,665,160
長期股權投資				22,443
資產合計				<u>\$ 8,687,603</u>

為使部門別財務資訊與財務報表之相關金額調節相符，下列金額列於上表之調整及沖銷欄：

- 1.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計1,774,087千元。
- 2.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應收款計345,466千元及其他(19,491)千元。

(三)外銷銷貨資訊

合併公司外銷銷貨明細如下：

地 區	96年度	95年度
亞 洲	\$ 10,674,742	8,569,906
歐 洲	2,607,217	1,822,178
美 洲	1,201,842	1,526,052
澳 洲	42,367	40,534
非 洲	10,695	9,634
合 計	<u>\$ 14,536,863</u>	<u>11,968,304</u>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皆無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96度	95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7,522,370	5,932,502	1,589,868	26.80
長期股權投資		2,160,407	1,585,910	574,497	36.23
固定資產		370,242	343,623	26,619	7.75
無形資產		141,325	20,489	120,836	589.76
其他資產		13,225	10,335	2,890	27.96
資產總額		10,207,569	7,892,859	2,314,710	29.33
流動負債		5,622,369	4,890,165	732,204	14.97
長期負債		-	9,759	-9,759	-100.00
其他負債		40,296	21,678	18,618	85.88
負債總額		5,662,665	4,921,602	741,063	15.06
股本		1,970,020	1,507,613	462,407	30.67
資本公積		1,258,097	462,362	795,735	172.10
保留盈餘		1,212,808	975,648	237,160	24.31
股東權益總額		4,544,904	2,971,257	1,573,647	52.96

(一) 變動之主要原因

1. 流動資產：現金增加807,623千元，應收帳款增加422,780千元，存貨增加211,862千元
 2. 長期股權投資：(1)合併普特取得Proteck Electronics(samoa) Corp. Harmony Trading (HK) Ltd及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之股權。(2)透過FSP Technology Inc.(BVI)USD400,000投資江蘇全漢電能約TWD13,380千元。(3)透過Famous Holding Ltd(BVI)USD400,000投資無錫仲漢電約TWD198,640千元(4)對FSP International Inc(BVI)增資USD4,000(5)96/2以TWD50,000千元投資設立漢達電能100%股權(6)96/11以TWD8,800千元投資兆漢55%股。
 3.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增加8,403千元，另96/12/1將普特併入，其資產負債係按其公平價值入帳1.66億，消滅公司之股份由本公司按換股比例發行新股2.8億，並將差額列為商譽1.14億。
 4. 其他負債：期初21,678千元+淨退休金成本2,052千元-提撥數4,312千元+普特並入影響數20,878千元=40,296千元..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96及95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3,977千元及12,439千元。
 5. 股本：(1)合併普特增資發行新股7,000千股(每股價格40元，計280,000千元)。(2)7/22未分配盈餘轉增資188,810千元級員工紅利轉增資40,730千元，以上合計發放新股22,954千股。(4)9/3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6,000千股以每股43.8溢價發行。(5)可轉債轉換股份2,867千元。

二、經營結果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96年度		95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總額	14,341,727		11,045,116		3,296,611	29.85
減：銷貨退回	24,385		53,512		-29,127	-54.43
銷貨折讓	85,048		61,275		23,773	38.80
營業收入淨額		14,232,294		10,930,329	3,301,965	30.21
營業成本		12,435,905		9,610,910	2,824,995	29.39
營業毛利		1,796,389		1,328,419	467,970	35.23
營業費用		1,139,163		948,254	190,909	20.13
營業淨利		656,298		375,642	280,656	74.71
營業外收入		280,221		246,138	34,083	13.85
營業外支出		44,684		55,008	-10,324	-18.77
本期稅前純益		891,835		566,772	325,063	57.35
所得稅費用		145,524		66,399	79,125	119.17
本期純益		746,311		500,373	245,938	49.15

變動分析說明：

- 營業收入淨額：主要因PC銷售較去年同期增加925,616千元，PC Retail增加847,505千元，LCD TV增加765,190千元，ADAPTER增加728,133千元，IPC增加128,183千元，ADAPTER-RETAIL增加26,319千元，及本年度增加善元加工收入35,386千元，增加高雄分公司銷售產品-OPFIND9,402千元、OPFMED3,473千元、OTHER11,337千元，唯INVERTER減少66,801千元，LCD TV-LIP減少62,084千元，原料減少48,756千元。
- 營業毛利：因PC power(250w以上)、Open frame(含LIPS)、Adapter及IPC銷貨毛利均較去年同期增加分別為328,790千元、62,919千元、53,600千元及24,820千元，另因Inverter、伺服器、原料及PC Power (150-235W)銷貨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13,791千元、10,042千元、7,644千元及10,150千元。
- 營業費用：推銷費用增加129,164千元，乃因薪資成本、呆帳損失、佣金支出、安規測試、售後維修費及運費增加之故。管理及總務費用增加34,051千元，乃因補貨費用及勞務費增加之故。研發費用增加27,694千元，乃因薪資及設計費增加之故。
- 所得稅費用：稅前淨利所得稅較去年同期增加81,267千元，93年度所得稅核定低估數11,643千元。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

營業毛利	前後期增	差異原因			數量差異
	減變動數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個人電腦	314,147	692,283	(494,941)	13,169	103,636
Open Frame(含Lips)	79,745	525,339	(486,005)	6,359	34,052
筆記型電腦 (Adapter)	55,698	(50,737)	51,431	841	54,163
Inverter	(14,178)	(10,389)	7,842	955	(12,586)
Other	(208)	256	(361)	119	(222)
高雄分公司	6,720	6,720	-	-	-
半成品/原料	(9,341)	(109,401)	98,091	(5,562)	7,531
合計		1,054,071	(823,943)	15,881	186,574

說 明

1. Retail Market部分，因擁有全系列高階電源供應器產品線，帶動96年高單價之RETAIL產品市場需求熱絡；另因傳統Monitor已漸被LCD TV所取代之趨勢，全球市場需求增加，且LCD TV亦屬單價較高之產品，故產生1,054,071千元之有利售價差異。
2. 國際油價不斷高漲，帶動原物料上漲，96年單位成本較95年增加，致較去年同期產生成本價格不利差異，因此產生823,943千元之不利差異。
3. 96年全漢電源供應器之銷成本受原物料價格上漲影響下，單位成本提高，惟因RETAIL及LCD TV兩大區塊係屬高毛利產品，其銷售數量較去年同期大幅提高，故使電源供應器之銷售產生15,881千元之有利銷售組合差異。
4. 96年成長動能主要來自Retail Market及LCD TV，Retail Market主要受惠於OnlineGame與Vista效應而帶來對高瓦數的PowerSupply的需求；Open Frame高毛利之產品96年LCD TV產品通過客戶LG認證，訂單大幅增加；PC部份，隨者金磚四國市場成長，公司搶攻以俄羅斯為主的新興市場訂單增加，綜上所述，兩期比較產生186,574元之有利數量差異。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96年度	95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9.93	4.40	15.5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2	58	10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8.39	-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本年度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皆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因96年度營收較95年度成長，且本期應收帳款週轉率大於應付帳款週轉率，收現情況良好，致本期較上期產生較多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故相關之現金流量比率亦較去年同期增加。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 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641,571	734,337	628,673	1,747,235	0	0
<p>1.營業活動：本公司專注於高效能轉換的綠色節能產品，深化與國際品牌大廠之合作，擴大利基型產品市場佔有率，擴增產品應用範圍，提供不同的區域市場需求，建構完善全球通路網，以期在全球電源市場佔率持續提升，追求業績及利潤成長，故本公司預估在民國九十七年自營業活動可產生734,337仟元之現金流入。</p> <p>2.投資活動：本公司在民國九十七年除了持續增購研發，生財器具以助益及支應營收之成長外，另擬以海外盈餘增加長期投資，故本公司預估民國九十七年自投資活動將產生54,243仟元之現金流出。</p> <p>3.理財活動：本公司預估將於民國九十七年分配九十六年度之盈餘444,915仟元，償還借款129,515仟元。</p>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無。

六、風險評估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

美國聯準會自2007年9月開始降息，至2008年3月已連續降息六次，累積降息共3%。展望2008年，美國聯準會將以維持經濟成長與打擊通膨，調整其利率政策。反觀國內，國際原物料上漲，引發通貨膨脹之疑慮，央行未來有可能以貨幣政策抑制通膨。因銀行體系資金充裕，隔夜拆款利率並未大幅上揚，新台幣借款成本尚屬低廉。若未來有長期資金需求規劃，將考慮市場金融商品與工具來規避長期利率上揚之風險。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不致有重大影響。

(2) 匯率

本公司大部分的收入與支出皆以美元計價，可達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有專人持續監控市場匯率變化及公司內部外幣部位，適度調整外幣部位。近年來，新台幣急貶急升波動較大，公司盡量以保持外幣資產與負債平衡為原則，以降低公司曝險的部位。另避險工具方面則採取買賣遠期外匯與外匯選擇權操作。

(3) 通貨膨脹

2007年台灣地區消費者物價指數(CPI)較上年漲1.80%，若剔除食品及能源CPI(即核心物價指數)，則上漲1.40%。通貨膨脹率對本公司的營運及獲利並無重大影響。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專注本業，對於與本業無關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均不從事。另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均遵循主管機關規定之處理程序。且為規避匯率風險，本公司與金融機構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及衍生性商品的交易皆遵循本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相關作業程序進行。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近年持續依據產品別積極陸續成立部門及擴充研發人員，96年投入研發費用超過兩億四千五百萬元，因應新產品仍將持續開發，預期今年將持續增加研發費用及增加研發、測試設備，而研發人才及資金供應將是主要影響是否成功因素。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於96年12月以發行新股的方式吸收合併普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其中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普特電子公司為消滅公司。藉由本次合併，本公司可提昇醫療器材用產品研發技術、擴充產品服務線，進而達到整合製造產能與研發能力，以擴張電源供應器之業務範圍與規模。本公司與普特電子產品具互補性，客戶端應用產品不重疊，可增加產品組合並加強客戶端產品服務層面，預計透過雙方公司現有產品線之整合及新產品之開發隨產能擴充、規模經濟逐漸顯現下，皆有助於提升公司產品競爭力及獲利能力。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併購產生正面效益，並無發生重大不利之風險。

被併購及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	司	名	稱	普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	司	地	址	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東三街2-3號			
負	責	人		陳國瑞			
實	收	資	本	額	100,000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主要為生產工業用、資訊設備用及醫療器材用電源供應器	
主	要	產	品		各類電源供應器		
最 近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資	產	總	額	303,562		
	負	債	總	額	122,626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180,936
	營	業	收	入	167,157		
	營	業	毛	利	36,539		
	營	業	損	益	7,240		
	本	期	損	益	18,658		
	每	股	盈	餘	1.87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本公司在國內透過代理商購買碩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碩頤公司)之產品，碩頤公司之競爭廠商 O2 MICRO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以下簡稱 O2 公司) 聲稱此等產品侵害其美國專利權，故在美國聯邦地方法院東德州馬歇爾分院(以下簡稱東德州地方法院)對包含本公司在內之三家公司提起民事訴訟。

前開民事訴訟經 O2 公司於美國時間(以下同)西元 2006 年 4 月 24 日撤回全部對所有被告金錢損害賠償之請求，東德州地方法院於西元 2007 年 3 月 21 日作出一審終局判決及禁止相關產品銷往美國之禁制令，並裁定法庭費用由所有被告負擔。且於 2007 年 8 月 13 日裁定所有被告應負擔原告之律師費與訴訟費用。

經全體被告上訴後，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United States Court of Appeals for the Federal Circuit, CAFC)於西元 2008 年 4 月 3 日對本次上訴案件做出如下判決：(1)撤銷東德州地方法院陪審團有關專利侵權決定、(2)撤銷東德州地方法院有關專利侵權判決、(3)撤銷東德州地方法院頒佈有關專利侵權物品之永久禁制令以及(4)將全案發回東德州地方法院並依照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判決意旨重新審理。至於上述律師費與訴訟費用之裁定，因聯邦巡迴上訴法院已撤銷東德州地方法院之相關判決，故亦已失效。

本公司認為因使用碩頤公司產品而受牽連，且在得知碩頤公司產品有此糾紛後，即切換成無侵權疑慮之替代材料，而根據本公司與碩頤公司簽訂之智慧財產權擔保書，若本公司因其產品而衍生所承擔之責任、損失、損害、費用或其他支出，碩頤公司皆應負完全之補償責任，自此，不論本公司勝訴或敗訴，本公司之業務及財務不因前開訴訟關係受有重大影響。

-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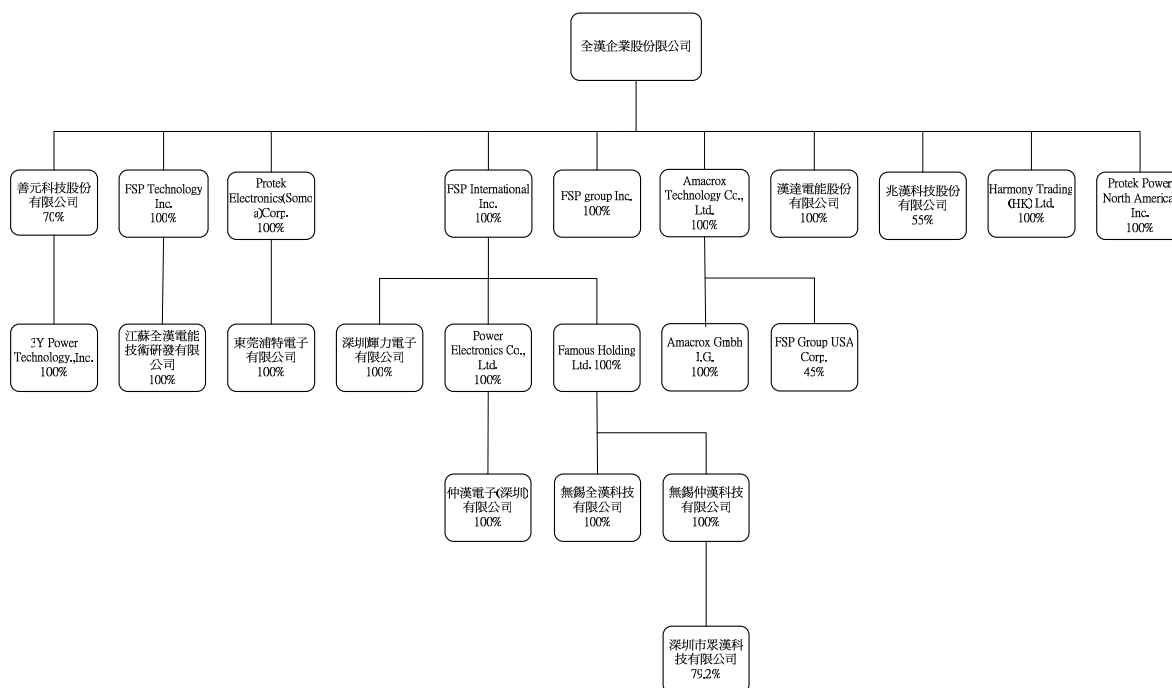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圖



2. 全漢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外幣)千元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2. 04. 15	桃園	NTD1, 970, 020	電源供應器製造、買賣
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5. 12. 31	桃園	NTD213, 600	電源供應器買賣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74. 06. 04	美國	USD600	電源供應器買賣
FSP INTERNATIONAL INC.	88. 04. 26	維京群島	HKD201, 789	控股公司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90. 01. 16	維京群島	HKD 23, 382	控股公司
FSP GROUP INC.	86. 09. 26	開曼群島	USD 50	申請安規
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	82. 03. 24	廣東	RMB 10, 880	電源供應器製造
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90. 05. 17	廣東	RMB 25, 109	電源供應器製造
FAMOUS HOLDING LTD.	90. 04. 18	薩摩亞	HKD 210, 118	控股公司
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	92. 04. 03	上海無錫	RMB 123, 804	電源供應器製造
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	92. 10. 21	上海無錫	RMB 95, 787	電源供應器製造、買賣
AMACROX GMBH I.G.	93. 03. 09	德國	EUR25	電源供應器買賣
FSP Group USA Corp.	92. 04. 01	美國	USD550	電源供應器買賣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92.11.05	維京群島	USD1,109	控股公司
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	90.06.18	廣東	RMB30,000	電源供應器製造、買賣
FSP Technology INC.	95.12.27	薩摩亞	HKD 3,128	控股公司
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	96.04.29	江蘇	RMB3,061	電源供應器研發、設計，技術轉讓和服務
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96.01.30	台北縣	NTD50,000	電池製造、買賣
兆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10.03	台北市	NTD16,000	電源供應器買賣
Protek Electronics (Somoa)Corp.	91.12.24	薩摩亞	USD1,100	控股公司
Harmony Trading (HK)Limited	96.03.17	香港	HKD10	電源供應器買賣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96.10.01	美國	USD50	電子產出買賣
東莞浦特電子有限公司	92.02.28	廣東	RMB9,068	電源供應器製造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相同股東資料：無。

4. 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及其相互之關聯

行業別	關係企業名稱	與他關係企業經營業務之關聯
控股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投資POWER ELECTRONICS CO., LTD.、FAMOUS HOLDING LTD.及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投資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FAMOUS HOLDING LTD.	投資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及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投資AMACROX GMBH I.G.及FSP Group USA Corp.
	FSP Technology INC.	投資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
	Protek Electronics (Somoa)Corp.	投資東莞浦特電子有限公司
製造業	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電源供應器
	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電源供應器
	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電源供應器
	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製造、買賣及投資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製造、買賣
	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製造、買賣
	東莞浦特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電源供應器
申請安規公司	FSP GROUP INC.	申請安規
研發及技術服務業	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	研發、設計，技術轉讓及服務
買賣業	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買賣及投資3Y POWER TECHNOLOGY, INC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電源供應器買賣
	AMACROX GMBH I.G	電源供應器買賣
	FSP Group USA Corp.	電源供應器買賣
	兆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買賣
	Harmony Trading (HK)Limited	電源供應器買賣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電源供應器買賣

5.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單位：股；%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FSP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32,202,500	100%
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14,952,000	70%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董事長	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600,000	100%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董事	FSP INTERNATIONAL INC. (代表人：鄭雅仁)	3,000,000	100%
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FSP INTERNATIONAL INC. (代表人：鄭雅仁)	(註)	100%
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代表人：鄭雅仁)	(註)	100%
FSP GROUP INC.	董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50,000	100%
FAMOUS HOLDING LTD.	董事	FSP INTERNATIONAL INC. (代表人：鄭雅仁)	27,000,000	100%
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FAMOUS HOLDING LTD. (代表人：鄭雅仁)	(註)	100%
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FAMOUS HOLDING LTD. (代表人：鄭雅仁)	(註)	100%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1,109,355	100%
AMACROX GMBH I.G	董事長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代表人：鄭雅仁)	25,000	100%
FSP Group USA Corp.	董事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代表人：鄭雅仁)	247,500	45%
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代表人：趙尓昌)	(註)	79.2%
FSP Technology INC.	董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400,000	100%
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	董事	FSP Technology INC. (代表人：鄭雅仁)	(註)	100%
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5,000,000	100%
兆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880,000	55%
Protek Electronics (Somoa)Corp	董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1,100,000	100%
Harmony Trading (HK)Limited	董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10,000	100%
東莞浦特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Protek Electronics (Somoa)Corp (代表人：鄭雅仁)	(註)	100%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董事長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國瑞)	1,000	100%

註：係有限公司組織。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淨額	營業淨利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FSP INTERNATIONAL INC.	1,085,464	1,671,926	6	1,671,920	—	—	157,815	4.90
POWER ELECTRONICS CO.,LTD.	97,220	356,226	0	356,226	—	—	33,979	11.33
FSP GROUP INC.	1,752	3,283	1,743	1,540	—	—	(27)	(0.53)
深圳輝力電子 有限公司	48,325	200,496	40,242	130,254	846,710	100,416	77,842	註(1)
仲漢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111,531	296,542	25,784	270,758	424,159	44,447	34,578	註(2)
FAMOUS HOLDING LTD.	873,649	1,000,053	24,622	975,431	—	—	46,804	(0.63)
無錫全漢科技 有限公司	549,913	515,836	126,374	348,913	274,114	(22,192)	(26,779)	註(3)
無錫仲漢科技 有限公司	425,465	635,569	42,893	592,677	145,593	(12,547)	76,274	註(4)
AMACROX GMBH I.G.	19,769	27,570	22,008	5,562	31,007	(4,609)	(245)	(9.80)
FSP Group USA Corp.	17,844	114,515	69,459	45,056	165,847	1,739	3,801	15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37,474	57,356	20,607	36,748	55,219	4,418	(114)	(0.10)
深圳市眾漢科技 有限公司	133,254	625,274	316,699	308,575	1,121,949	116,793	94,369	註(5)
善元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213,600	1,035,836	518,927	516,909	582,336	18,546	47,852	2.24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19,089	409,062	138,052	271,010	884,483	56,579	37,550	62.58
漢達電能股份有 限公司	50,000	59,399	23,779	35,620	26,670	(19,815)	(14,380)	(2.88)
FSP TECHNOLOGY INC.	13,380	5,062	0	5,062	0	0	(8,295)	(20.74)
江蘇全漢電能技 術研發有限公司	13,596	10,282	5,220	5,062	2,469	(8,655)	(8,534)	註(6)
兆漢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16,000	13,297	1,046	12,251	0	(3,744)	(3,749)	(2.34)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38,038	17,797	0	17,797	0	197	197	註(7)
Harmony Trading (HK) Ltd.	45	5,731	3,699	2,032	3,166	106	106	10.6

Protec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1,628	1,622	0	1,622	0	0	0	0.00
東莞普特電子有限公司	40,278	20,593	2,998	0	3,404	(5,340)	(5,340)	註(8)

註：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表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1)：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2)：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3)：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4)：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5)：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6)：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7)：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8)：為有限公司組織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自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

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雅仁

日期：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五日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